

祭祀漫談

姜義鎮 編著

財團法人新竹生活美學基金會出版

董事長序

寶島各鄉鎮皆有廟，四季無時不燒香。信仰崇拜對人類生活的影響是顯而易見的，人們相信天上有神，相信名山大川有仙，相信地下有閻王和鬼。並賦予他們超人的力量，讓他們掌握人們的命運和世界大大小小的事情，干預人類的生活。可以說，人們從一出生到老死，其間的每一個環節，無不在信仰祭祀活動中。

祭祀是對神明祖先等崇奉對象的禮儀。天神、地祇、人神、祖先、鬼魅都有祭祀。孔子是儒家的至聖先師，是歷代統治者提倡祭祀最賣力的一位。佛是百姓普遍信仰的「神」。佛是宗教的一教，百姓將他當作神看，都是上天統治集團的重要成員，故既拜佛也奉神。關帝、媽祖、保生大帝、神農大帝等是我國人普遍崇拜的人神。老百姓忘不了的是那些關帝、天后、城隍、三山國王、神農、財神、灶君、土地等俗神，初一、十五、年頭年尾、大節小節，一茶一飯三支香，祭祀簡便，一腔虔誠。

竹東國小退休的姜義鎮校長，是熱衷於民俗工作者，對於這種遍及社會各階層，流傳幾千年的祭祀活動，給予整理，使身處 e 世代的我們對古代的思想信仰、人們生活狀況及心理活動，能有整體文化脈落情況的理解，為瞭解人們的祭祀活動，提供了一個以小見大的視角，深值出版意義，樂為之序。

財團法人新竹生活美學基金會

董事長 **郭慧龍** 謹識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

自序

在人類傳承的文化遺產中，最能體現一個民族精神世界的，莫過於他的信仰。在我國現代社會，仍盛行各種各樣的祭祀活動，如：過年過節都要用各種供品祭拜祖宗，全國大大小小的寺廟宮觀一年四季香火不斷，不時會有盛大的廟會活動，鄉村的歲時節日祭神、乾旱時節求神、豐收之時謝神等等。

這些祭拜活動體現了人們的信仰，而我國人的信仰可以追溯到原始社會。那時，我們的祖先在與自然的鬥爭中學會了漁獵農耕之術，但由於他們的生產力水平極低，對自然的認識還很模糊，有的甚至充滿畏懼，因而他們感覺到周圍有很多力量是無法控制的，如日、月、山、川、風、雨、雷、電等等。他們以為這些自然百物都和人一樣有靈魂、精神，於是想和它們處理好關係，並希望獲得幫助。人類既然對神靈有所祈求，理所當然地要有所表示，人們祭拜神靈是有講究的，有一定的時間規定，設置專門的場地，向神靈供奉特定的祭品等等。隨著社會文明的不斷繁榮，祭祀的形式也日趨完善，形成了一定的模式和規定。人們通

過祭祀，經營著自己的精神世界。祭祀文化已成為中華民族傳統文化的一個重要的組成部份。

很多人以為儒家思想和文化，佔據且統領了我國人的大部分生活世界，其實不然，我國老百姓的民間生活，實充盈著他們自己的深沉情感，浪漫想像和創造靈感。人們在經營柴米油鹽的世俗生活時，也不斷關心宇宙的祕密，世界從何而來？誰是它的主宰？是誰撒播幸福？是誰降了苦難？怎樣才能趨吉避禍？怎樣才能逢凶化吉？

遠古時代，由於科學技術的落後，為了回答這些問題，神話和宗教應運而生。人們在神話和宗教中，創造出了形形色色的神明。這些神靈具有超自然的力量。人們在世俗生活中，遇到無法排解的挫折和難題時，就將美好的願望寄托在彼岸世界的神靈身上，與他們保持緊密良好的關係，希望借助他們的力量來解決人間的難題，直到一切重歸和諧。於是祭祀膜拜神靈的活動，就成了人神之間「溝通」的主要方式。當然，祭祖以及一些對神化的歷史人物的祭拜活動，也體現了人神「溝通」、寄托情感、調整現實生活秩序等特殊需要。

老百姓精神上渴望什麼神靈，他們就會製造出什麼樣的神靈。中華民族歷代創造與傳承下來的神明世界、象徵系統、祭祀表演真是五花八門，令人目不暇接。豐富多彩的祭祀文化，是我國傳統文化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然而也是不常為人注意的一個側面。走進我國民眾的神明世界，我們不能不為人們奇異多彩的想像力和創造力所傾倒，也不能不為他們的苦難和希冀所慨嘆！

本書旨在概覽式介紹我國祭祀文化，希望通過這小小的平台，讓大家對我國特殊的民間文化——祭祀文化有所了解，對我國民眾的信仰與情感世界有所認識，從而對我國傳統文化有更深一點的理解和啟悟。

樹祀林客家文化協會

姜義鎮

謹識

目錄

董事長序	五
自序	七
祭祀的淵源和歷史	十五
祭祀的產生和要求	二一
祭祀的目的	三四
祭祀的功能	四〇
祭祀的場地	四三
祭祀的物品	四八
金銀紙	四八
牲醴	五六
牲醴的種類	五八
供品的種類	六〇
偶像、神主、神馬	六四

神像雕刻	六九
祭拜神明的儀式	七三
廟宇裡的祈禱庇護方式	八一
歲時祭拜	八八
歲時日常忙祭拜	八八
對祖先的祭祀	一〇一
祭祖	一〇七
祭天祀地	一一五
祭祀對象	一一八
至聖先師—孔子	一一八
釋迦佛	一二一
觀音佛祖	一二四
彌勒佛	一二八
玉皇大帝—天公	一三一
王母娘娘	一三七
三官大帝—宇宙之神	一四〇

神農大帝	一四六
文昌帝君——功名總管	一四八
玄天上帝——北極神	一五三
關聖帝君——關公	一五八
孚佑帝君——呂洞賓	一六一
天上聖母——媽祖	一六七
保生大帝	一七四
司命真君	一七七
王爺	一八五
三山國王——國王爺	一八八
七娘媽	一九一
魁神	一九五
財神	一九六
門神	一九八
喜神	二〇一
城隍爺	二〇二

龍王

二〇六

閻王

二〇八

福德正神—伯公

二一〇

有應公

二二三

義民爺

二二五

石爺

二二九

安奉太歲星君

二三二

祭祀土地神和五穀神

二四一

石頭和樹木的祭拜

二五〇

義民爺奉飯

二五五

說招魂

二五八

祭祀的淵源和歷史

一、萬物皆有靈的自然崇拜

「萬物有靈論」，原意指一切存在物和自然現象中存在的一種神祕屬性——靈。

自然崇拜是萬物有靈觀念的一種表現形式。人們在這種原始神祕思維的驅動下，對於人類生產和生活關係密切的自然物和自然力產生崇拜，於是產生了很多自然神。其中最主要的是天體神，如天神、太陽神、月神、星神。進入文明社會後，天神被擬人化，地位日益抬高，天帝為大，道教又將玉皇捧得至高無上。另外，還有自然現象方面的神，包括風神、雨神、雷神、電神、火神等；植物神有樹神、草神、花神等；動物神，如蛇神、虎神、鳥神、熊神等；無生物神有：山神、水神、石神、土地神、海神等。

在諸多的自然神中，人們對太陽神和月亮神的崇拜最普遍了。很早時，人們對星辰的崇拜也是很籠統的。只是把星辰當作天神的存在形式來看待。隨著人類

對天體認識的提高和天文曆法的發展，有些星座在生產季節等方面的價值越來越顯著，人們才對星辰單獨崇拜。

二、氏族的圖騰

原始人，「萬物有靈」的思維方式，使他們相信天地萬物都有靈魂、精神，因此，他們確信人與某種植物或動物有相通之處。在與自然的鬥爭中，如果他們覺得某種動物或植物幫助了他們，他們就會把它們當作氏族的祖先和保護神，是神聖不可侵犯的。這種動物和植物就成了該氏族的標記，西方學者稱之為「圖騰」，我國古代沒有圖騰之稱，相當於這個意義的詞，便是原始的「姓」。

原始氏族把動植物形象刻在石碑柱表上，作為區別不同於其他氏族的徽識。原始人普遍認為圖騰與他們有親密的血緣關係，那是因為，原始人起初並不了解人的誕生與男女性交的必然聯繫，他們以為是女始祖由於偶然的機會感受了某種動植物的精靈而懷孕，於是繁衍了人類。在我國，上古和近代各民族中流傳著許多感生神話，有些就與遠古圖騰信仰有關。

圖騰動物被視為祖先所感生的精靈，原始人自然對本氏族作圖騰的動、植物

產生畏懼心理。他們一般不殺害圖騰動物或砍伐圖騰植物。實在萬不得已要殺害或砍伐時，他們會對圖騰祭祀一番，獻上豐厚的禮品，祈求原諒。原始人還多有紋身之俗，其中很多紋刻的是圖騰動物。據說這樣是為了獲得圖騰的神力以保護自己。可見，人們的圖騰信仰之深。現在，很多民族都保留了祭祀圖騰的習俗。

三、祖神的崇拜

原始人認為人死了靈魂還能離開肉體而繼續活著。這種靈魂觀念讓他們產生畏懼感。因為靈魂已經脫離軀殼能來往各處，比活著時更有能力作用於人的禍福，所以對死人的崇拜就自然發生。我國歷史上，最早開始重視死去的人，並形成喪葬習俗，可以追溯到距今約兩萬年前的山頂洞人時代。

進入氏族社會以後，在靈魂觀念的指導下，原始人普遍認為，氏族祖先的神靈能在冥冥之中影響乃至於支配氏族的一切事情，諸如戰事、狩獵、種植、人口繁衍、生死疾病等，因此，凡氏族有重要的活動或發生各種災難，都要祈求祖先神靈佑福祛災。

祖先崇拜起源於母系社會之初。較原始的祖先，當然是女性了。如雲南納西

族就崇拜女神；湘西苗族祭祖也是如此，在祭壇內置一個女偶像，這是對穴居野處時代的懷念。自從人類進入父系社會之後，男性祖先崇拜也興起。

氏族組成胞族，胞族又形成部落，若干具有共同祖先的部落，構成了原始民族。在祖先崇拜的力量作用下，民族始祖是凝聚全民族的旗幟，也是民族種姓的象徵。

家庭祖先是個體家庭產生以後才興起的。鬼魂觀念本來就使人們對死者的亡靈產生敬畏心理，自漢代起，道教興盛，佛教傳入，此二教宣揚積善行德，因果報應的觀念，為人們勾畫了陰曹地府人鬼蛇神的世界，於是人們產生恐懼心理，擔心亡靈不滿，把活人帶入地獄。但另一方面，儒家「孝」的倫理道德，十分重視養生送死，甚至重視死的程度超過了養生。故去的祖先總有繁衍、養育子女的厚德。於是人們對之產生感激、留戀的感情。祖先在死後就上升到了被後人崇拜、祭祀的地位。祖先亡靈一般在祠堂、墳地，人們經常在這兩地祭祀，並藉清明時節舉行較盛大的祭祖、掃墓活動。

四、不斷升級的造神運動

神、靈的觀念產生了，人們的祭拜活動就開始了。

中華文化的一個重要特點是尚實用，重親和，所以我國民間信仰是一種典型的多神信仰。人們十分關心自己的現實生活是否平安祥福，所以不斷地增加信仰的神靈的數量。

首先，繼承遠古的原始崇拜，甚至對一些自然神靈進行人格化。如星辰崇拜，大約從戰國中期開始，由於天人感應思想的發展，占星術開始盛行了。為了占星的需要，星占家按人間官僚機構為滿天恆星一一命名，並總稱為「天官」，北極星成了上帝，其附近的幾顆星被命名為正妃、后宮、太子、庶子等。

其次，是由本土宗教儒教、道教產生神靈，甚至接受外來宗教如佛教的影響，信仰新神，如佛教的觀音、如來佛等。

再次，是將歷史人物神化或將地方名人上升到神或仙的行列。這其中有的進入宗教，如關羽、岳飛屬於道教神，有的成為地方神，如鄭成功、曹謹等，人們都會向祂燒香祈拜。

人們給大多數神都建了廟，不論神的地位有高有低，都有人祭拜。因為人的需求是多種多樣的，而神靈的職責與作用也是多種多樣的。

祭祀的產生和要求

◎神靈的形成

祭祀，必有祭祀的對象，也必有祭祀的原因。沒有神靈，沒有對神靈的畏懼和依賴就談不上祭祀。

神靈的形成有一個從觀念到形象的過程。神靈觀念的產生早於形象上的明確。神靈觀念形成於人類社會的童年時代。童年，是人類智慧初開，最富於幻想，思維最簡單直觀的時期。由於生產力極其低下，人類的生存能力很弱，對於自然現象，對於野獸，對巨石、高山和茂樹，都存在難以克服的畏懼，感到難以理解。人們用兒童般的天真和理解力賦予萬物以人類同樣的心理，按照人類自己的好惡喜怒去推測自然萬物，用簡單的因果推理把人類的行為與自然現象聯繫起來。從而也按照人類當時的觀察和認識能力，創造、想像出無數具有感情的神靈。

神靈在產生之初是和它們所代表的物體一致的，樹神、山神、石神；天神、

地神、各種動物神，都是具體的樹、山、石；天、地、虎、蛇。直到人類進入了相當高的文明階段之後，神靈才具有完全的人形，出現了飄逸、瀟灑、威嚴的帝王將相的神靈。而有些產生很早，受到隆重祭祀，人們常念之於口記之於心的天、地等神靈，又一直只停留在形象模糊不清的階段，成為有威嚴、有感情，時刻監視人類行為並予以懲罰獎勵，但卻沒有偶像的神靈。此外，死去的祖先、親人，勇猛的鬥士也都被想像成神。

有了代表各種自然物、自然力的神靈，有了自然崇拜性質的原始宗教，為祭祀的產生創造了必要的先決條件。最重要的是，神靈是人格化的。這種人格化主要是思想感情的人格化，神靈和人類的行為和心態上有了一致的標準，其好惡、喜怒可以揣測誘導，人類才有可能與神靈產生某種溝通；同時，由於想像的發展，人類創造出關於神的種種神話，神靈由觀念而具象化，於是有了崇拜的具體對象，也有了值得崇拜的理由，再加上與神靈溝通的可能性，祭祀的產生已經相距不遠了。

◎祭祀的產生

祭祀是在神靈產生之後採取的不得已的應對措施，從人類與神靈的關係來說，人類是被動的一方。神靈能力大於人不知多少倍，且無處不在，既惹不起又躲不開。在當時人們的觀念裏，生存環境中存在著難以說明面目的千奇百怪的神靈。有一點是合理的，它說出了古代人心目之中神靈充斥、防不勝防的心態。

除了可怕和恐懼之外，自然界也有著難以擺脫的魅力。豐富的植物和眾多的獸類，給人以生存的可能和最大限度的滿足，這又使人類對自然產生依賴。對自然的依賴就是對神的希望。對人來說，神是能滿足人們希望的力量。既然惹不起、躲不開，很可怕又能帶來希望和滿足，於是人們產生了與神溝通的願望，希望通過某種形式，與神靈對話，把自己對神靈的要求，希冀表達給神靈，祭祀於是應運而生。

祭祀神靈是因為神靈掌握人的命運，它們是高於人的，因而與神的溝通，主要的態度是歸順、是服從、是尊奉；其目的是希望神靈高興、順心，對人類開恩，至少不製造麻煩。神靈是無所不知的，對於神不能有欺騙行為，更不能做表面文章，所以只要虔誠，真心誠意地求神，匍伏在地拜神，以求得到神的祐護。

祭祀的產生，需要人類有所追求。即是說，人不是對神靈單純地躲避順從，而順從的同時，又希望對神靈有所影響，甚至希冀對神靈有所控制。因為此時，人類已有了原始農牧業，對自然物的增殖的企盼與日俱增，盼望風雨適度，盼望捕撈狩獵順利平安。而這些「希望」，要靠神靈幫助，至少是不搗亂、不害人，因此，從某種程度說祭祀又是與神靈對抗，討價還價的一種手段。

祭祀的產生同神靈形成的思想基礎有一致性，其中之一是「以我及物」的簡單推理。期望神所做的是，是人類自己想做而無把握成功的事；討神靈歡心也是按照人自己的喜好。衣食男女，聚會飲宴，歌舞娛樂，可以說是無所不用其極。此外，人類手中掌握的有力武器或自然力，自己喜愛的人或推測神所厭惡的人或物，都成為與神靈討價還價的砝碼。這種自我體驗式的思想方式，也為神靈進一步人格化創造了條件。由於推及神靈的結果，是把神靈世俗化，又把人的感情神靈化，人和神生活於同一個空間，形成心情可以相通又難以把握，時時須加提防又離不開、擺不脫的關係。

促成祭祀產生的另一思維方式是簡單的因果推理。事出有因，這是正確的定理，但原因是複雜的，事物的聯繫是多方面的。這一點思考能力恰是原始人所不

具備的。在先民看來，因果之間的聯繫是簡單的，在大多數情形之中，又常常是從結果去推測原因。這種推測是以現實給予他們的啟示為基礎的，因而突出的表現是幼稚和神秘。簡單因果推理的結果，使人們迫切需要一種溝通方式，消除能致惡果的原因；同時，也需要以這種方式造成原因，以圖帶來好的結果，這種方式便是祭祀的儀式。

祭祀，就是在這樣現實的逼迫和心理的需要中產生了。需要是多方面的，神靈又是多種多樣的，祭祀要服從神靈的需要，自己要尋找一定方式，規定必要的程序。從原初的直觀的推測漸漸形成了比較固定的形式，心中的願望通過語言和行為表達出來，祭祀成為與神的會談。

◎祭祀的儀式要求

祭祀是儀式，其根本目的是要討好神靈，求得福祉，避開禍患。這是對神靈的賄賂和收買，也是表示歸順。受這一目的的制約，祭祀的儀式雖然繁簡樸奢有別，以下幾點卻是共同的規定。

心理上的規定——祭神如神在，面對神靈要有發自內心的恭敬，接受神的檢

查。祭祀之前人類由於生存需要也許衝撞過神靈，傷害過祂們。尤其是狩獵等活動，對於視動物為神的民族帶來心理上的衝擊，只有真心地通過祭祀儀式才能得到緩解。我國狩獵民族，在獵熊之後，都要就地舉行祭儀，向熊悔過。至於進山之前為求豐收和避害的祭祀就更更要恭敬誠懇。態度不恭，侮慢神靈，在古代是最大的罪過。

行為上的規定——心理的惶惶誠意要外化為動作，這就是跪拜磕頭。匍伏在地，以額觸地，是極端的動作。在原始時代無以代步，奔跑追逐獵物或者逃離險境，都靠雙足的速度和力量。膝蓋著地，再想奔跑則無可能。因而跪的姿式用來表示被捕獲，跑不了，以後表示降服。無論是俘虜或者抓獲的獵物，都被勝利者視為生命無價值者，生死全仗勝利者賜予，肉體聽憑宰割，自然是卑微低下。因而跪的姿式又是交出身體服從安排的卑下的表示，這一含義在階級社會裏是被地位和道德禮儀掩蓋起來的。在原始時代，它的意義是明確的，向神下跪雙膝觸地，是被神抓獲向神交出身體和生命。磕頭，是以額觸地，是動物被刺中後瀕死時或死後倒在地上頭挨地或頭落地的模樣，是野獸、動物成為食物之前屍體的一種狀態。二者結合，是定義上的重疊，把自己的生命肉體呈獻在神靈面前，心理

的惶恐誠意用外形動作恰當地表現出來。也正是由於這一動作恰當而形象地表示了誠意和順從，跪拜叩頭成為向勝利者、長輩、上級恭順的表示，一直作為禮節保留。而上廟求神，跪拜磕頭更是少不了，所以後代把祭祀稱為拜神。

◎豐盛的祭品

心理上的服從也好，形體動作的降服也好，畢竟在以生存果腹為主要目標的時代不佔重要地位，獻上最豐厚的祭品是最主要的內容。這是對神最實惠的禮敬，祭品是供神享用的，內容雖多樣，標準是明確的，人們為了討好神靈，總是把當時人們所能生產的最好的東西奉獻給神靈，把人類自己最需要的東西獻給神靈。從歷代典籍的記載來看，祭品的種類按照主次分為以下幾種：

食物——在原始採集和狩獵經濟中，肉食是生命拼來的、難得的食物精品，在原始農業和畜牧業發展後的相當階段，肉食也是寶貴的。正因為如此，肉類成為獻給神靈的主要祭品。我國古代祭祀有幾種關於肉類的特有名詞，用於祭祀的肉用動物叫做「犧牲」。犧牲兩字的原意，是毛色純一的整隻動物。牲，包括牛、羊、豬都是難得的大牲畜。把整隻大牲畜獻給神，可謂豐富至極。

豬、羊、牛，以牛為重。天子祭禮物必然用牛，或者牛、豬、羊同時祭獻，這是最豐厚的祭品，叫太牢。卿大夫地位低於天子，能力亦有限，祭祀時只用豬羊，這就叫少牢。牢。原意為圈養家畜的欄圈，棚下拴牛，取義類比。太是大，少是小，養牛的欄圈大，牛羊豬三欄加在一起更大，於是叫太牢。豬羊相比之下欄小圈小，故稱少牢。

酒——酒發明之後，飲酒成為快事。造酒要耗費大量糧食，在古代是很珍貴的。殷代開始，酒成為貴族宴會必備之物，人間享受的自然要奉之於神，向神敬酒、供酒。《周禮》規定有專門掌酒的人，管理祭祀供酒，以後歷代也都有專門掌酒官。

蔬菜果品——蔬菜果品，在古代都為野生。採集最鮮嫩的果菜供神享用是普遍行為，《詩經》中許多關於採集野菜描寫，其中不乏祭品。

玉——在缺少金銀飾品的古代，玉是十分名貴的。佩玉，成為貴族的特有標幟；用玉作符節、印信，十分貴重。人們把玉作為美好的代詞，連想像中天神的居處也稱為玉台。因而以玉敬神，也是合乎古人思維的。古代典禮以玉器為最重要的禮器，也是由此而來。

帛——帛是絲織物的總稱。在古代產量很少，普通人僅以麻布為衣。在古代祭祀中，玉帛都作為貴重的祭品。魯莊公曾說：祭祀用的犧牲和玉帛從來不虛報，對神靈很誠實。

最後要提到兩種特殊的祭品：

人——特殊祭品的第一種是人，以人為祭品獻給神靈，叫做人祭。

在動物神為主的時代，以人為祭品是可以理解的。以少數人的肉體求得多數人的安寧，這是一種合算的交換。人祭是以活人為犧牲的祭祀，殷商甲骨文留下許多人祭的資料。人祭的形式有火燒、水溺、活埋、刺喉瀝血和砍頭，甚至把人剝成肉醬，蒸為肉羹。有許多民間故事都傳下了古代父母死後，全寨人分食其肉的情節。我們從語言習慣中把死人叫做「白喜事」中，也能品出一些味道。除自死者之外，戰爭的俘虜也是重要的肉食來源，殺俘節省食物又帶來肉食，可謂開源節流兩利。

人作為祭品的另一原因是在男神確立之後，為其提供美女。此時的祭品便是美貌年輕的姑娘。為了滿足想像中的神靈貪戀女色的慾望，產生了以女為祭品的習俗。不論是殺死、活埋、淹死，都是以美色娛神的表現。

血——特殊祭品的第二種是血。血在古代被視為具有靈魂、生命的重大意義，具有某種神奇的力量。這種認識來源於狩獵，無論是動物還是人，一旦流出這種紅色的液體，不消片刻，力量和威風便離開了軀體。人在奔跑拚搏之中也遇到流血的問題，伴隨紅色液體的流出，產生了或輕或重的痛苦甚至死亡，所以在古人的眼中血既神聖又可怕。

血，一種是牲血，另一種便是人血。牲血以耳朵血為主，以活牲當祭品時，先刺耳出血，把血獻給神。這裏也有兩重意義，一是表明祭品新鮮可口，質量上乘。血的腥氣在古代曾是最具誘惑力的美味，茹毛飲血在飲食習慣發生變化之後被認為是野蠻人的行為，但在古代人那裏，卻是美餐。近代一些狩獵民族的獵手，仍然喜歡在獵物未死亡時，喝下動物的熱血。

血祭的另一層意義是把生命、靈魂抵押給神靈。人們在神前發誓，結盟之時，常常要刺破手臂滴血入酒敬給神靈，然後喝下去，謂之喝血酒。喝了血酒如果不遵守誓言，神靈就會索去性命。在春秋乃至三國時代，各國君主或諸侯在結盟之時，還流行著一種「歃血」的儀式。具體做法是：把祭過神的犧牲的鮮血盛在碗中，輪流喝一口，使嘴唇上留下紅紅的血跡。用這種方式表示誠意，實際上

就是以血為證，請神靈監督。

人的血和人的肉體一樣，是神靈喜歡的食物，同時它也是具有力量、生命、靈異的物質。古代進行戰爭，出征之前，戰旗、戰鼓都要用血抹過，以求得力量，保證勝利。

◎動聽的語言

祭神是討好神靈。既然要討好，就要頌揚神靈的威風、業績、功德，可以說是極盡諂媚、阿諛的能事。《詩經》中的「大雅」和「頌」都是頌神的詞，以後歷代朝廷祭祀之中都有專門的祝禱官，負責念頌神詞。歌頌之後，便會進入實質性的會談，向神靈提出自己的要求。諸如：免去災禍，狩獵豐收或者祈求下雨等等。這其中也有對神靈的誘惑，如果神靈能夠答應人的請求，使人獲得實際的利益，人類將要奉獻更多的祭品，這頗有一些技巧。在民間簡單的祭祀中，這種誘惑便是後代所謂的許願。許願也是頗為嚴肅的事情，俗語說：許願不還要頭疼，神靈出了力，一定要得到事先講好的禮品，否則神靈也會施加報復，使許願者受到損傷。更為有趣的是，在祭祀使用的語言之中，也有恐嚇性的用語，這種用語

往往是說：如果神不答應人的要求，人將把好東西藏起來，或者毀掉，讓神不能安然地享受。這樣的恫嚇語和許願語常常一同使用，互為表裏，用現在話來說是軟硬兼施。

頌神不僅為神創造了形象和靈蹟，擴大了神靈的影響，也使祭祀具有文學的情趣，在肅穆和恐懼之中，加進了輕鬆愉悅的成分，文學性很強的神話，加深了祭祀者的信念，把人類對自然力的無奈和自然力的抗爭形象地展現出來。

◎氣氛的營造

祭祀，要營造出某種氣氛，其中一直流傳到今的兩項營造祭祀氣氛的活動是燃燭和焚香。那怕是民間最簡單的祭祀，也一定要點燃蠟燭。究其源頭，在於原始人對火的崇拜和依賴。火，是人類掌握的第一個自然力，人類學會了用火，從而戰勝了黑暗的恐懼，戰勝了冷的侵襲，也戰勝了凶獸的威脅。火，是光明、溫暖，是武器、法寶。說得明白，就是用火驅逐了凶猛獸禽，使人成為大地的主人。如此重要的法寶，在祭祀之中當然要占有一席之地，而火的光和熱又是營造環境氣氛的最好手段。最初在神前燔柴，燒起大堆的篝火，請神靈在光明之中降

臨。繼之則燃起火把照亮神壇，神前火借神力有了靈異。

蠟燭，是原始火堆，火把的替代物。香，放出特定的香味，以其帶香味的煙上達神靈。最初沒有現代的線香，但有發出香味的木柴和草，燃之使發味。古代祭祀多用香料、鬱金、桂花浸酒使發出香氣，中原祭祀要燔柴、集香木燃燒，這些都是香的前身。火和煙營造出祭祀環境，為神靈下降享受造成最佳氣氛，也給予祭祀增加了神秘感。

◎娛樂的要求

娛樂活動，是取悅於神靈的重要手段。從美麗的女巫以情歌悅神開始，扮演神靈，模擬神的行為，歌舞乃至唱戲便成為祭祀的一項固定內容。音樂、舞蹈等等娛樂形式對神靈有著特殊的意義，乃至後來迎神賽會中，各種表演娛樂竟佔了主要地位。

總而言之，祭祀過程中的各種活動，使神靈在人們的想像中得到他們喜歡的一切，沒有必要不安享其樂再去與人類作對。從祭祀者來說，通過這些儀式，得到了信心和鼓舞，獲得了力量。人類通過種種祭祀把神靈與自然聯繫在一起。

祭祀的目的

一、盼子

「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中國人特別重視家族的延續，所謂「香火不斷」，指後代為故去的先祖燒香，並獻上供品祭拜。生日忌日及大小節日，後代都不會忘記，這樣，亡靈在另一個世界裏就會得到安慰。沒有後代子嗣的亡靈等於斷了香火，成為孤魂野鬼，處境悲涼淒慘，後代承當著養生送死的責任，體現了儒家「孝」的倫理觀念。

另外，種姓的延續，是家族力量的顯示，多子多福，光耀門楣，人們通常把希望寄托在後代身上，充滿希望的生活，才是幸福美滿的。

盼子的觀念隨處可見，民間房屋的佈置就有所體現。如：人們喜歡在牆上粘貼「麒麟送子」、「瓜瓞綿綿」的圖畫，喜歡在几案上擺送子觀音的偶像，喜歡在屋樑上懸掛燈籠，因為「燈」與「丁」諧音，象徵人丁興旺，有還未得子的人家乾脆在牆上貼上「人丁興旺」的紅紙條。

傳統嫁妝中的被面、枕頭、碗盅等，上面也繪有百子圖、連生貴子、五子登科等具有祈子意義的圖案。新娘走入洞房的路上，要用麻袋鋪路，象徵著傳宗接代。乾果主要為棗子、栗子、花生、桂圓、核桃、石榴等，取「早立子」、「早生貴子」等諧音。

老百姓盼子的心情是如此深切！然而，生活並不盡如人願，也有很多夫妻婚後好長一段時間都不得子嗣。於是他們就會想方設法地求神拜佛。註生娘娘、碧霞元君、陳靖姑、男神張仙等都是送子、佑子神。

向送子觀音求子，想生兒女的婦女，在年初繡一雙小鞋放在觀音像前，如果年中不孕可以去取回。如果真的得子，自然這雙鞋就放在佛桌上了。

二、祈雨

我國是傳統的農耕社會，人們的生存主要維繫在田野的庄稼、作物上。農田的豐歉，全靠老天爺的臉色了。特別是春夏之季，正是作物茁壯生長的季節，如遇天旱，它們得不到滋潤和灌溉，甚至會顆粒無收，人們只有忍飢挨餓了。

楚地流傳著一首：「求雨謠」：青龍頭、白龍尾，小兒求雨天觀喜。大雨落

在田壟中，小雨落在花園裏。可見民間信仰龍賜雨水。很多村莊都修有龍王廟。每到六月十八日龍王爺生日這一天，各地都要舉行龍王廟會，村民們獻上供品，焚香跪拜，祈求龍王爺即時行雲佈雨，普降甘霖，解救百姓之苦。

除了燒香祭拜，還有不少地方抬著龍王神像巡迴各村求雨的習俗。如果祭拜了龍王之後，老天依然久旱不雨，那麼村民就會把龍王曝曬在烈日下，讓它也體會一下旱災之苦。

此外觀音、媽祖、關帝、城隍、土地公等都是求雨祭拜的對象，只要是神靈，就應該能夠幫助人們渡過難關。

三、望財

過春節拜年時，大人都會教小孩說：「恭喜發財」討個吉利。恭喜發財不僅是節日用語，而且成了人們生活中寒暄時的口頭語。當代人在過節裝飾房屋時，喜歡懸掛兩串火紅的鞭炮和銅錢飾品。計程車司機在車窗前也喜歡掛用紅絲織成的「發」字中國結。人們選擇電話號碼、車牌號碼，都喜歡選「八」字，因為我國人有一句俗語叫做「要得發，不離八」。「富」這個字在日常生活中使用頻率

也很高，吃飯的碗上、門上的對聯、床上的被套，甚至於人的名字裏都經常出現。

以上的方方面面，都反映了我國人望財的心理。其實，這種心理從古至今都是很濃厚的。要不，我國人為什麼要創造出財神來呢？財神是一個特別受人崇拜的神靈。人們千方百計討好祂，希望能得到祂的垂青。過去，到處都有財神廟，廟裏香火旺盛。今天，許多商店、公司和家庭中都供有財神。舊時有個習俗，正月初五，人們都要迎財神。再窮的人家，也要買張財神像，這是為了討個「財神到家，越過越發」的吉利。

四、求學

我國自古就有「學而優則仕」的傳說。古代統治者選擇知識淵博，見識遠大者輔佐治國。

春秋戰國時出現「百家爭鳴的局面，各路賢學才子遊說列國，指點江山。」隋朝創立科舉制度後，給許多平民百姓子弟指出了一條輝煌的道路，即通過考試選拔，加官進爵，從此成為有地位、有身份、衣食無憂的人。很多學子都是「十

年寒窗無人問，一朝及第天下知」。

通過求學，可以改變人生的命運。古典小說，傳奇故事乃至戲曲中，多少寒家子弟要不是中了狀元，怎會有「才子佳人」的好戲。

民間給小孩子從小灌輸考狀元的信念和理想，在當代也是如此，只不過改了說法，考上明星大學。這種信念在舊時早就體現在鋪婚床的「口彩」中了，「一攤狀元，二攤解元，三攤連中三元，四攤四放平正，五攤五子登科……」、「今日送洞房，鴛鴦湊成雙，明年生貴子，得中狀元郎」。「翻落鋪，生男孩，翻過來，生秀才，翻過去，生進士。」

人們有什麼願望，就會創造什麼樣的神明。魁星，文人士子的保護神，是文昌星君的一個重要隨從，其形像為一鬼狀人物，一手持墨汁，一手執筆，旁有北斗七星圖案，是為「魁」的意象。過去，赴京趕考的學子們都要拜一拜魁星。如今參加大專考試或高普考的學子們也都會去祭拜魁星或文昌帝君。畢竟，進入好的高等學府深造，意味著將來好找工作，否則沒有高學歷和高學識，只有在薪水低的、很平凡的崗位上工作，甚至找工作都很難。每到考季來臨，母親或祖母就會攜帶祭品偕考生到廟裏，祈求魁星或文昌帝保佑，順利考上學校。

五、去病

人吃五穀雜糧，那有不生病的。無病無災，也是人的一種福氣。

過去農村中有一個觀念，認為平常家人有個頭痛腦熱、小病小災的，一定是逝去的某位祖先在陰間缺錢花，所以找陽間人的麻煩，便要和他的墳前燒點紙錢，病人的病就會好了。

現在醫學發達了，但有些疑難雜症也難醫治。一些百姓便不再相信醫學，也不願負擔昂貴的醫療費，於是求諸神明，病情好轉也多是因為心理上的安慰起了很大的作用。

祭祀的功能

一、心理壓力的釋放

人們之所以需要祭拜神靈，乃是因為現實生活中某些難以把握的因素，或是面臨著某種困難，需要神靈的幫助。民間生活並非總是一帆風順，相反倒是「不如意事，十常八九」。無論遠古還是今天，人類社會生活中都存在著許許多多不確定因素，個人不可能有絕對的安全感，祭祀是古代生活在自然力與社會淫威下，弱小百姓的一種自我保護方式，是人們釋放這種壓力的傳統方法之一。

現代人雖然受自然力、社會力的壓迫較小，但人們在生活中也會遇到重大不可自控的因素：出門經商、孩子考試、官場浮沉、情感風波、打工求職……有時還會遇到突如其來的交通事故、不治之症、金融危機等天災人禍。這時候，他們也只有通過祭祀活動，來撫平自己的焦慮，為自己祈禱一個美好的未來。在祭拜中，人類將自己的聲音傳到了「彼岸世界」。通過與神靈的對話，人們認為已經得到了神的應許，這使他們的焦慮得到了宣洩。祭禮還將民眾內在的宗教經驗通

過各種象徵方式外化出來，如燒香、禮拜、念經等，這種行為有效地使他們在現實的困境面前重新獲得了信心和力量。

二、人神共娛

古代的巫術，實以歌舞為職，以娛樂神明。在祭祀活動中起中介作用的巫覡，實際的職責卻在歌舞。不僅巫覡，民間百姓也有以歌舞娛神的古習。

遠古的圖騰舞蹈——「百獸率舞」，或許是眾多以動物為圖騰的民族朝拜堯舜的儀典，亦或是堯率領諸氏族舉行盛大圖騰祭祀。古代先民的儺活動也是載歌載舞，在有些地方，儺舞發展成地方戲，娛樂性的成份日益增加。

民間祭祀活動，以娛神兼娛人，其實歷代皆然。清明節的內容不僅僅是祭祀先祖，踏青、郊遊、野餐，也是眾多城鎮家庭的樂事。端午節划龍船也不只是為了祭祀屈原，萬舟競渡，萬民共樂，也是一種盛大的民間狂歡節。

三、我族我家的認同

我國人向來講究「慎終追遠」，對為撫育後人歷盡千辛萬苦的先祖，有一種

深深的懷念感激之情。在春節、清明、中元節等特殊的时间，人們在香案上或祖墳前燒上幾柱香，擺幾副碗筷，心中充滿了思念。遠方的遊子，每到這種時候，總是禁不住熱淚沾襟，人生的意義似乎此時顯得更為珍貴，家鄉、故土、祖國在這裏成為一種可看可觸的具體形象，不要小看了祭祖活動那強大的凝聚人心的作用。

祭祀的場地

一、壇、壇、坎

「除地為壇」，即把一塊平地掃除乾淨，稱之為「壇」，這是最原始，最簡單的祭壇。周人祭天，掃地而祭。上天最尊貴，對它的祭禮反而最質樸。這種最簡便的祭祀場地，今天仍很普通。民間祭祀田公田婆，除了在土地廟進行外，常常是在田間地頭掃乾淨一塊地方就行了。平日有些人家也是擇自己院落一角，給祖先燒紙錢，祈求、膜拜。

「封土為壇」，即用土石堆砌成一個高出地面的壇。封土為壇，工程比較大，但壇比壇顯得隆重而莊嚴，壇的形狀因祭祀對象而異，祭天用圓壇以象天，古稱「圓丘」；祭地用方壇以象地，稱「方丘」。壇的高度和寬度因時因地而異，通常高數尺，由四面八方的台階而上。漢代以後的祭壇，通常有兩重，每重都有階陛。上面一重叫內壇，下面一重叫外壇。內壇置主神，外壇置大神，眾小神則設在壇下或階陛上。天壇、地壇、日壇、月壇一般設在城郊。幾千年來，只有統治

階級才有資格在此祭祀。

古代二十五家必有「社」，築有社壇。春秋兩季，普通老百姓均在此祭祀。古代的社壇一般在叢林裏，築壘石塊或豎立木塊為標誌。今天的社會已有簡化，或者只有社廟，或者只有社樹。

「掘地為坎」，即在地上挖一個大平坑作為祭壇。坎與壇是相對的，壇高起為陽，坎陷下為陰，祭陽性的日神、司暑神或高起的山丘神於壇，祭陰性的月神，或陷下的川谷神於坎。

二、宮廟、祠堂、寢龕

在壇、壇的基礎上又築牆蓋屋，即成宮；陳列神主，即成為廟。古人以為鬼神與活人一樣需要居住、安寢，所以廟堂的佈局與活人居住的宮宅無異。宮廟起初只是為祖先而建造，隨著自然神的人格化，一切天地神祇都有了宮廟。《禮記·祭法》裏稱曰壇為「王宮」，可知在戰國時代就有宮廟了。

漢代以後，因為佛教文化的傳入，佛教寺廟的建造如雨後春筍，到處香煙裊裊。唐朝的皇帝十分推崇道教，道教與佛教分庭抗禮，修建的宮觀也十分密集。

佛寺建築開始是參照印度的模式，寺以塔為中心，四周建有殿堂。自晉唐以後，這種建築格式有所改變。寺院中塔的主體作用逐漸減弱，最終被移植於寺外，而殿堂漸成為主要建築。由於道教與我國傳統文化有密切聯繫，它的宮觀建築，比佛教更具民族風格。整體來說，二者建築形式大致相仿，區別在於宮觀門前多建有華表、幡杆，有些宮觀院內還建有修身養性意味的園林。

如今佛道建築在中國大地上依然是星羅棋布、熠熠生輝，既是旅遊觀光的地方，更是香客朝拜祭祀的場所。

祠堂是專門用來祭祖的場所。宮廟起源於祭祀祖先的神廟，最初只有統治階級才能立廟。平民百姓是沒有建廟資格的。這既是由於經濟上的限制，也體現了政治上的等級壓迫。但老百姓向來有著慎終追遠的傳統，把祖先看做是自己家庭的神明，把祭祖作為人生第一大事。他們突破了庶人在正寢設龕而祭的界限，以宗族組織為中心，發展起了祠堂祭祀制度。祠堂通常由家庭或宗族集資建成，規模不得超過太廟（皇帝祭祖的地方），否則叫做「僭越」，會惹來殺身之禍。祠堂正廳一般分四龕，供奉高、曾、祖、父考、母妣四代神主，以西為上。龕前各設供桌，置香爐、香盒之類。祠堂裏的祭器不用時封藏起來，不得移作他用。

三、靈堂、冢墓、靈塔

人死後，家人就要為之布置靈堂。在農村裏，靈堂一般設在堂屋（相當於「客廳」）。死者的屍體被蓋上白布，放在鋪了席子的地上；或者直接入棺，棺材擱在屋中央。棺材後擺放著死者遺像，人們獻給死者的花圈、輓聯等。棺材前擺著小供桌，桌上置剛蒸好的米飯，以及酒菜等，這些是獻給死者的祭品。供桌上還有香爐，桌下有一只鉢，來祭奠的人把紙錢燒化在鉢裏，把獻給死者的香插在香爐裏。鉢前還專設地墊，供弔唁者祭拜之用。此外，棺材腳頭點一盞清油燈，據說是為死者照冥路用的。

把安葬死者的地方作為死者神靈之所而進行祭祀，這是最原始，最樸素的作法。在封建時代，最樸素的做法也可能變成最奢侈的耗費。大凡天子諸侯，冢墓也仿造生人宮寢，故帝王冢墓地層有寢室客堂，地面還有宮有廟有堂。一般人的墓則就是一個圓丘，俗稱「土饅頭」，墳墓旁邊植樹是一個習俗，也許是為了給亡靈遮風擋雨，或者讓死者精神長青不朽。墳墓前都有碑，或木或石，刻有死者姓名。現在隨著社會進步，文明程度提高，尤其是大城市，已沒有土葬的墓，

大多只立碑牌或設置集體放置骨灰處，供死者親屬祭奠。

靈塔是用來安放骨灰盒的地方，一般修在山上或野地裏。塔身上有小孔，彷彿是靈魂的出口。

祭祀的物品

金銀紙

台灣的民間信仰起源於敬拜神明、崇拜祖先等習俗，每次祭祀時，不外祈求風調雨順、五穀豐收、家庭平安、升官發財等，後來人們為了表示虔誠，以及炫耀神明的靈驗，於是產生了迎神賽會的熱鬧場面。

凡是逢年過節祭祀神明或祖先，除了燒香、點燭、供牲體外，總免不了要燒化「金銀紙」，以表誠敬。

台灣民間的祭拜和金銀紙是不可分離的，尤其是每逢年過節或各寺廟神佛誕辰紀念日，隨著拜拜活動熱鬧展開，燒金銀紙更為普遍，所以金銀紙的製造和販賣，自古以來就成了很大的市場。

一般信徒認為金銀紙乃是天界及陰間的錢幣，祭拜時燒給神明，是表示誠敬，也為祈福消災，於是，分佈在各角落的寺廟，每天都有民眾在那裏參拜後，燒金銀紙，正所謂「祭神如神在」。

金紙、銀紙兩者有所不同，金紙作為祭拜神明之用，幣值自然比銀紙高；而銀紙則用以祭拜祖先及「好兄弟」，故價值也因此偏低。

眾神在天上為官，陽間與陰間的事為其管轄，高高在上，甚是尊貴，當然要燒「金紙」；而逝去的祖先或好兄弟們，在陰間應屬庶民，故燒「銀紙」亦理所當然。因此，金紙和銀紙在用法上是有區別的。

除了金紙、銀紙之外，紙錢可以說是陰間最低等的貨幣，也是最簡陋的一種，是在祭拜鬼神後燒化，但有時並不燒它。

由於金銀紙的種類繁多，很多人只知道拜拜時要用，但卻並不是完全能夠區別，所以，不管金銀紙是否真能為神佛或已故祖先使用，加上商店的生意經，許多濫用的情形發生。

關於金銀紙的起源，一般有下列四種說法：

一說，始於南齊皇帝好鬼神，因而剪紙為銀，以代束帛。

二說，唐朝始裁紙為錢，以供鬼神。

三說，金銀紙的來源是東漢人蔡倫發明的。據說當時蔡倫發明了造紙術，製造了大批的紙張，但卻乏人間津。蔡倫情急之下便詐死，並教他妻子燒紙拜祭

他，街坊鄰居見了非常好奇，紛紛向蔡妻打探：「所燒何物？有何作用？」，蔡妻告訴大家：「此為供給死去的人在陰間所用的錢，燒紙錢不但可以使死人在陰間不受欺負，並且可保持家境平安」。

在蔡妻大量焚燒紙錢下，蔡倫就起死回生。從此，眾人聽後便紛紛購買紙張，燒紙祭拜亡靈起來。蔡倫遂因此不但達到了推廣用紙的作用，也開啟了燒紙錢祭拜亡靈的先例。

四說，唐太宗遊地府時，遇見其打天下時所殺的冤魂，逼迫太宗施捨，否則要太宗償命，太宗身無分文，幸有一開封府民林良，樂善好施，常濟貧助僧，受惠的僧侶，常以林良的名字焚燒紙箔，儲存陰府銀庫，太宗就寫一張借據，向陰司借林氏的金銀一庫房。分發眾鬼，太宗還魂後，就派人將所借銀錢歸還林良，於是，後人遂相信焚燒金銀紙可以幫助死人。

上述說法，並無更多證據，傳奇成分頗濃，是以只能視為傳聞。

金銀紙類，是指金紙、銀紙、紙錢的總稱。依其製品的大小，切做方形，從二·三寸到四·五寸不等，中央粘貼金銀箔，貼著金箔的叫「金紙」，用來供拜神明；貼著銀箔的叫「銀紙」，用來祭拜祖先和其他鬼魂。金銀紙的種類很多，

茲將常見的簡介如下：

金紙：

金紙因所祭拜的神明的職位、等級不同，又可分為頂極金、太極金、天金、壽金、福金、盆金、中金、刈金、九金等，多用於祭拜神佛：

一、頂極金：是所有金紙類中，最高級的金紙。在金箔書寫有紅色「叩答恩光」字樣。在玉皇大帝誕辰時燒用，而且必以二份合拜，稱為「足白」，以示最高敬意。

二、太極金：又叫財子壽金，為極高貴的金紙，上面印有三尊神像，又稱為大百金、壽金。與頂極金都分為九寸、尺一、尺二規格，金箔則分四寸、七寸見方，是祭拜玉皇大帝、三官大帝（俗稱三界公）時所用的。

三、天金：以往都繪有木尺圖案，其規格約五寸四方，當中貼一寸五分金箔，是僅次於太極金的高價金錢。是祭拜玉皇大帝或三官大帝時所燒用的。平時祭拜則只有「改運」時才會使用。

四、壽金：過去的壽金，在金箔上面塗刷一「壽」字樣，今則粘「福祿壽」

三神的金箔。其尺寸可分為大箔、小箔、或再分大花、小花壽金。一般來說，大者為六乘四寸，金箔一寸五見方；小者五乘三點五寸，金箔一寸四見方。神佛誕辰或祈求許願時都可使用壽金。

五、福金：又稱土地公金，可分為大箔福金和小箔福金兩種。大箔福金之紙為二寸四方，小箔的紙也二寸四方，粘貼的金箔大箔為八分見方，小箔為四分四方。限於敬拜福德正神或司財寶之神、普通神明時焚燒的。

六、中金：又叫中仔金。規格為三乘四寸，金箔九分四方。一般是用於「謝外方」，也就是祭祀魑魅魍魎等使用，也用於祭拜山水郊野有關的神明。

七、刈金：在金紙類中，與壽金是使用最普遍的二種，不論任何神佛皆可燒用。也可分為大箔刈金、中箔刈金，上面塗有紅色「財子壽」三神像。

八、盆金：其規格為一尺三見方，紙上滿釘針孔線樣。用於酬謝神明時燒用（多半敬獻玉皇大帝），其他神明則很少用。

九、九金：和壽金屬於同一類，任何神明都可燒用，多在謝神時使用。

銀紙：

銀紙是祭拜祖先、祭幽鬼孤魂與喪葬時使用，基本上分為大銀、小銀兩種，但因地域的不同，稍有差異。

一、大銀：大銀是用於先祖忌辰或喪葬，及其他祭拜陰鬼時使用。在北部有大箔、小箔之分；南部則分為大箔、中箔、小箔三種。

二、小銀：又叫銀仔。是在普渡或祭拜先祖及其他亡魂所燒用的。在北部又分大箔、小箔二種；南部分為大透、二透、中透三種。若有事求助於鬼魂，則得燒金紙。

紙錢

紙錢又叫楮錢、楮鏹。楮是古時製紙的原料，鏹則指貫錢之索。由此可知紙錢是仿人間的貨幣，來祭拜鬼神。種類不少：

一、高錢：可分為黃、白二種。黃色高錢用於謝天地時用，白高錢則用於做功德（做法事）時用的，換句話說，前者是神明的，後者是祭鬼神。黃高錢通常是先掛於竹竿當裝飾，然後再燒化。

二、甲馬：奉獻甲冑及神馬給神將之意。其規格為黃底紅字，其上印有盔甲、弓刀、神馬、長靴等。甲馬錢是犒賞天兵天將或送神迎神。這可以說是陰間最不值錢的通貨，也是最簡陋的一種。

三、庫錢：是贈與死亡者作為財產。是家人為死亡者準備的「零用錢」，將它放置若干在棺木內，一起埋葬，亦可在死亡後做功德及做七時焚化，以供死者在陰間使用，其紙呈白色，為一尺五寸乘八寸，其上有打點線八十條，摺為四折，三十張為一封，再用白紙包住，俗稱一萬元，多以十萬元為一束。

四、五色紙：其紙有五種顏色，大小不一，其下呈鋸齒狀，是用於清明掃墓時的「壓墓紙」。客家地區的壓墓紙，呈黃色，長條形十數張捲為一束，叫做「鼓紙」。

五、經衣：是奉獻衣裳、鞋帽的意思。其規格為一尺乘三寸五分，上面印有衣裳、日常用器等圖樣，又叫準紙錢，用於祭拜無主的「好兄弟」，即沒有子孫依靠的孤魂野鬼及其他方外鬼魂用，亦可用來驅邪祭鬼。

六、床母衣：又稱婆姐衣、婆祖衣，其規格為三寸五分四方，上印黑色雲，為衣料的代表。用於祭拜床母、註生娘娘、十二婆姐；在七夕時，與脂粉合用，

可祭拜七娘媽，是奉獻神衣給祂們的意思。

七、改運真經：俗稱「本命錢」，又稱補運錢、去命錢，是一種印有改運經文及陰陽本命的黃底紅字，可以解厄祈福，在命運不順時，向大眾爺及諸府王爺祈求幸福所燒化的紙錢。規格為四點五寸乘三點五寸，是祈求本命陰陽福氣或誦經文的意思。

八、替身：紙上印有通寶圖樣，並加繪一人形，因民間以為病者被幽鬼作祟受罪致病，故將病者的替身燒化，即可解厄消災，恢復健康。

九、往生錢：為黃色正方形紙，上面印著往生神咒，多用於一般喪事或佛事的祭拜，往往將其摺成元寶狀或蓮花塔而祭拜，再焚燒。

十、燈座：奉獻金錢、人物、花鳥的意思。

十一、白虎、天狗：以為沖犯白虎神、天狗神燒化白虎或天狗即可解厄。

燒金銀紙是祭儀結束時的最後一項活動。燒時要將一捆金銀紙一張一張分開來燒，或者將一疊金銀紙像數鈔票那樣，散成一扇形狀燒化，最簡便的就是把整疊、整捆投入香爐中焚燒。焚燒金銀紙時，不可碰掉金箔、銀箔，因金箔、銀箔如掉落，則此張金銀紙在陰間或神界，就成了一張廢紙，不能使用，故拿放時要

特別小心，一般為避免碰掉金銀箔，都是整捆燒化。

總而言之，金銀紙的用途依信仰、地域、種類而不同。基本上，金紙是用於祭祀神佛，銀紙則用於祭拜祖先、喪葬、祭孤魂野鬼等「好兄弟」。藉著火花將金銀紙轉到神靈界，供神明、祖先、鬼靈使用。這也是中國人善良、體恤他人的一個好例證，因為民間相信不管是神明、祖先，抑或鬼魂，他們的生活同凡人一樣，在靈異界要有所花用，假若手頭上沒有冥紙花用，是很不方便的。

所以，不論是在寺廟中的「燒金」，抑或祭拜祖先、鬼靈或喪葬的「燒銀」，每年燒掉的金銀紙，數量相當驚人。在焚化的過程中，更容易滿足人們從現實世界轉化到另一個世界的心理。

牲醴

「牲醴」，舊稱「犧牲」，是民間祭祀禮儀中隆重的象徵，也是善男信女們心意的表徵。

祭祖祀神是民間歲時大事，所以每逢忌辰、年節、神誕及婚喪喜慶，家家戶戶都會準備豐美的祭品，供於神靈尊前，請求鑒納，以表示虔誠的心意。

有關「牲體」的記載，起源甚早，從各種古籍記載得知，古時祭祀時所用的牲體，不外乎牛羊豬以及家禽。在祭祀大典上，君臣依照身份的尊卑，適切地準備牲體以敬天祀祖，祈求庇護四方，風調雨順，國泰民安。

古時在貴族群中祭祀的牲體，必得講究身份。除此之外，在民間的祭祀中，又鑒於敬畏程度和神格大小的分別，通常將神靈劃分為「天」、「神明」、「祖先」和「鬼」四大類，舉行祭祀所用的供品也隨之不同，尤其表現在「牲體」上的差異，更見明顯。

對於不同的神祇，「牲體」的差別有兩項基本原則：「全部與部分」與「生與熟」等。「全」代表對神靈最高的敬仰和最隆重的心意，「不全」則表示敬意稍遜，當然切碎愈小，尊敬程度愈低。「生」、「熟」表示人與神靈關係之疏稔，「生」牲表示疏遠，「熟」牲表示親近熟稔。

在民間信仰中，「天」是至高至大、遙遠超然的，因此祭天時奉以生的全豬全羊，在本省民間風俗中，「拜天公」必定要「殺豬公」，而且豬公例必完整且全生的，用以表示最高的敬意。

祭祀一般神明，如媽祖、祖師、帝君和王爺等，牲體或三牲或五牲，但無論

三牲或五牲，大都不是全隻的，豬肉多半切成一大塊，但是雞鴨，卻都是全的，這些牲體事先都稍加烹煮，但並不是全熟，象徵對「天」以下的各種神祇，表示次一等的尊敬，半生不熟的牲品表示著民間與「神明」的關係較「天」來得密切。

用以祭祖的供品，都用家中慣常的熟食菜餚，完全是以家常之禮待之，在敬意中隱含親暱的感情。至於祀「鬼」，一般來說，比較敷衍隨便，談不上「全」與「不全」，也不論生熟，只備飯菜，最多再配上一兩杯水酒就算很好了。

牲體的種類

祭祀用的牲體，論其種類，大抵不外乎五牲、四牲、三牲、小三牲以及麵製牲品五類，並各有其用途。

一、五牲：全豬或豬頭（附豬尾，置於豬頭後，象徵全豬的意思），雞、鴨、魚、蝦（可用豬肚、豬肝、魷魚、乾魚翅或蝦捲代替）五種。擺放的方法是按照牲體的尊卑為次，豬是牲體之首，所以放在祭器的中央，稱為「中牲」，雞鴨分量左右，稱為「邊牲」，魚蝦又放於邊牲的後面，稱「後牲」或「下牲」，但

因「後牲」音同「後生」，所以平時較少使用。備「五牲」以祭祀，最常是在玉皇大帝、三官大帝或城隍爺等的大祭典才使用，此外，也可用在冠婚喪祭的時候。通常喜慶時，會再添加「麵」為一牲，湊成雙數，表示吉利，稱為「六牲」。

二、四牲：豬肉一大塊、全雞、全鴨（沒有鴨時，可用鴨蛋代替）及海鮮等四種。四牲沒有固定排法，由於「四」為雙數，是絕對禁用於喪事的，且因「四」與「死」同音，民間已漸漸捨棄「四牲」不用。

三、三牲：任取五牲中的三種，通常都以豬肉一塊，雞鴨（或魚）各一，排列方法仍然以豬肉為中牲，其他二牲分置兩旁。「三牲」用於喪事小旬祭，忌辰、墓祭時，也有用於拜土地公、灶君爺等小祭祀當中。

四、小三牲：是「三牲」的簡化，用雞蛋代替雞，用一小片豬肉代替豬肉，用花枝（或魷魚）代替魚，或用豬肉、「麵乾」、「豆干」成為三牲。排列方法同樣以豬肉為中牲，其他為邊牲。一般用於謝外方（遊方亡魂），犒勞神兵神將時使用。再如開戲前祭相公爺、乞丐之排路祭等都備設小三牲。

五、麵製牲品：近年來茹齋者日增，而牲醴一向都是葷食的，如果祭祀中全

供素菜，不擺牲體，總覺不夠隆重，所以就以素菜為材料，仿照各種牲體形像，塑成豬、鴨、豬肚以及豬肝等維妙維肖的麵類牲品，增加祭祀的隆重氣氛。

牲體所用的牛羊豬，必定要兩腳屈膝，狀如伏跪，俗稱「抱腳」，雞鴨則將兩腳後扳與頭平行，一副代為俎肉的模樣，民間就用「雕五牲」、「雕雞鴨」等勸人莫作歹，否則為官府所逮捕，受嚴刑拷打，就像供牲之慘。

供品的種類

祭祀盛典中，除了一副適宜的牲體，必須再準備菜飯、菜碗、青果、鮮花以及糖果等供品，如此，才能算是完整而隆重的祭祀。

一、菜飯：俗稱五味碗，一般用以祭祀祖靈或孤魂野鬼（好兄弟），祭祖時，所供的祭品大都與家常菜餚無別，例如將魚、肉切成小塊，加以調味煮熟。一般來說，通常為腥料理及十二碗油飯。在表達「慎終追遠」的傳說中深含著對祖先親暱的感情。

至於鬼魂的祭祀，供品較為敷衍，根本不講究是否成盤或整碗，只用白米飯，加上若干菜餚就行了。

二、菜碗：用十二種素菜，如香菇、金針、豆皮、木耳、紅豆、花生、海帶、豆干、松茸、芋頭、麵筋、素雞等。分盛十二碗以上，多為佛家齋食者所準備的供品。一般用在祭祀「釋迦佛祖」、「觀音菩薩」、「彌勒佛祖」等的釋家神佛。如今因為佛教相混，部分釋家神佛也被視為道家神仙祭祀，供品也用起葷菜來了。但是，正本推源而論，祭祀釋家神佛還是應用素菜的菜碗。

三、青果：民間敬祀釋家神佛時多用「四果」，「四果」常被誤以為四種水果，其實真正的意思是指四季的水果，並不限定為四種。道家祭祀時，則供「五果」，象徵金、木、水、火、土五行，道家認為春屬木，夏屬火，秋屬金，冬屬水，而四季的末月，也就是三、六、九、十二月是屬土，屬於這五期的水果都可用在祭祀上，所以，「五果」也是指四時的水果。

台灣盛產水果，水果的種類繁多，桃、梨、柑、橘、香蕉、鳳梨、荔枝、龍眼、楊桃、蓮霧、芒果、西瓜、香瓜、柿子、枇杷等等，都是供神的佳品，平常大多以四品為一套，四品的種類，因季而異。

在民間祀神禮佛中，因為香蕉的物美價廉，所以是青果供品中最常見的；柑橘類，也是祀神的佳品，因為要剝皮後才能供食，最為潔淨，宜以上供；鳳梨則

以其閩南諧音「旺來」，富有吉兆，也是祭祀常用的；甘蔗被視同青果，也是供品中常取用的。

大體上來說，祀神的水果，要以能開花結子的「花果」為原則，其次最好是採用圓形類的水果，取其「圓滿」吉利之意。

四、粿盒：「粿盒」本來是指用來裝糖果、糕餅、麵包等的器具，習慣上連同供品總稱為「粿盒」。

糖果包括冬瓜條、桔餅、紅棗、冰糖、糖塔多項。冬瓜條是切為小片熬糖乾固者，是喜慶時的必備品；桔餅是指小柑橘浸於糖汁中熬製而成；糖塔是用砂糖作原料，塑成塔狀者，也有塑成龍狀，稱為糖龍，如果供三支就稱三秀，五支就稱為五秀，使用的場合只限用在神誕等較大的祭儀。

糕餅類包括糕仔、大餅、酥餅以及菜料（指麻糍與米糍，是一種粗點心），現在也有用洋式餅乾來祭神的。麵包類包括麵龜與佛手包子，都是祥瑞的象徵，是祭典常用的供品。

五、鮮花：獻於神前而不是在食品範圍內的，還有鮮花一項。

拜神供花，自古已然。大抵來說，所有的花卉，都可以用來供神，沒有太多

的忌諱，不過，因為祭祀崇尚隆重肅穆，所以氣味濃郁，令人生厭的花卉，常被摒棄，例如七里香；反過來說，全無芳香之氣的，也不能用來供神，如草菊等。

梅、蘭、菊、紅竹這四種花卉，稱作「四季之花」，在祭祀中最為常用。有清香氣味的花卉，也是供神的極品，例如玉蘭、桂花、夜來香、含笑等等。具有清香氣味的花卉，可以取悅神靈，誘使祂降臨賜福，一方面也有淨化聖域的作
用，同時具有降神和避邪的兩面性。供神用的供品，對於顏色並不設限，惟民間
喜歡用紅色，但黃色、白色的花卉，也可見祭祀中。

偶像、神主、神馬

人們最初祭祀時，是對具體的自然物進行膜拜。後來祭祀祖先，因為亡靈已不再具有形體，人們使用偶像來象徵它，再後來發明了神主牌、神馬等象徵物，不僅可以象徵祖先，還可以象徵其他神靈，包括一些已被人格化、人形化了的神靈。

原始崇拜以自然物本身為神，如明月、山川、木石之類。死人已失去軀殼，則以盛著骸骨毛髮的陶罐塑成人形，即成為偶像。也有的偶像用木頭雕刻，叫木偶。後世較富裕的廟宇或人家給神靈塑「金身」，實則是用黃銅製作，窮鄉僻壤則只能用泥坯塑造偶像。

用偶像代替神靈的做法產生於原始社會。發明文字以後，人們自然地改用書寫了死者代號的木牌作為神主。但偶像並未消失，而是與之共同盛行至今。為了祭祀時神主能夠直立，木牌下端加上較寬的底座，就成了民間所稱的「靈牌」。神主的用料一般都是較堅實的硬木，如柏、桑之類，既不易腐爛，又不易被蛀。

神主既然代表了祖先神，那它就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它的完與損和人們的福與禍相連的。一般人家不是直接把它陳列在神龕上，而是盛在小櫃裏，連小櫃一起置於龕上。

神馬又作神禡、神碼，還有紙馬、甲馬等名稱，是一種木版印刷的紙神像。民間供奉各種神靈時普遍使用神馬，如「門神馬」、「壽星馬」、「財神馬」等，神馬中有相當一部分是祖師神馬或其他行業神馬。

營造氣氛的香燭、旗幡

為了營造隆重而神秘的氣氛，祭神時一般要燃香燭、掛旗幡。

香一般是檀香木製成，像一根一根的細棍子，約莫一尺來長，一般插在香爐裏使用。為什麼要燒香呢？因為古時候是用燎柴升煙之法降神的，而且也有焚香習俗，用香蒿粘上油脂，與黍稷拌和燃燒，讓香氣充滿神廟空間，使神靈能聞到香氣而享受供品。點油燈、燃蠟燭，大概也有通神作用。紙錢也稱「光明」、「往生錢」，是送給鬼神或死人在冥世間用的。紙錢用的是特製的紙，一般是錫箔紙，現在都用便宜的草紙，俗稱「火紙」。靈屋是送給已故的祖先用的，用各色

花紙糊成，就像一個家居模型。現代生活富裕了，人們還在裏面添置了「電視機」、「電冰箱」、「小汽車」等設備。

另外，送葬時用各色紙做成的吊掛，有一公尺多長，寬一尺多，叫招魂幡。清明節各家用白紙剪裁折疊做成一串一串的形狀，用竹枝或樹枝掛著舉起來，也像旗幡，叫清明吊子。

供品種種

祭祀神祖，自然離不開食品。用於祭祀的畜叫「犧」，毛色純一的犧叫「牲」。犧牲泛指祭祀用的牲畜，主要指馬、牛、羊、雞、犬、豬等畜生，後世叫「六畜」。六畜中最常用的是牛、羊、豬三牲。馬很少用，可能是為了役使。春秋以前耕田不用牛，所以用牛祭祀多，後來用牲成為傳統制度，雖然牛耕擴大了，祭祀仍用大量牛。今天，人們也不限於用六畜作為犧牲，魚、鴨、鵝以及一些野味也常被擺上供桌。只是對「犧牲」的選擇仍然很挑剔，體大個肥者為首選，有毛的動物，須毛色純正。

祭祀還用五谷、糕餅。「五谷」主要指黍、稷、麥、菽、稻，各地因情況而

異。按古代的民俗，凡糧食新收，都要先荐祖先，然後才敢食用，叫「荐新」。所用的谷物主要為未碾過的、未製熟的。今人也有所繼承，但主要是用蒸熟的米飯，更多的是用五谷製成的精美可口的糕餅，點心之類。由此也產生了一些節令祭祀食品，如元宵、粽子、太陽糕、八寶粥等。

神靈不能光吃主食，人們也早就為這些彼岸世界的神靈作了設身處地的安排。供奉時，少不了鮮果品，水果如應時出產的梨、蘋果、石榴、枇杷、棗子、橘、香蕉等。

酒和茶是傳統飲品，無酒無茶，不成敬意。對神靈更要表示虔敬。祭祀時，一般以三盞為佳，通常潑一定量於地上，以饗神靈、祖先。

神靈也要享受聲色娛樂

藝術的產生是和宗教密不可分的。早在原始社會母系時代，我國已產生宗教性質的樂舞。原始神職「巫」與舞蹈有直接關係。《說文解字》釋「巫」為「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祭神既有舞，有舞必有樂配，有樂必有歌唱。「禮樂禮樂」，我國自古禮、樂並重，祭禮的樂也有一番規定。民間卻把繁瑣和禮儀進

行簡化，並且由敬神、娛神漸漸發展到娛己為主。把戲劇搬入祭祀，就是神戲。人們起初主要演宗教性的戲曲悅神，後漸世俗化形成了經歌、社日、廟會等形式。

經歌（包括講經、唱經、說唱）是百姓在廟會上娛神的主要手段。這種歌曲也稱神歌，可以清唱，也可以伴隨舞蹈歌唱。歌的內容多是頌唱神明的恩德與自己對神明的敬奉，語言樸素、生動、曲調優美。

社日、廟會是民間藝人展示技藝的節日和場所。人們鳴鞭、放炮、吹噴呐、敲鑼鼓、舞龍燈、跳馬燈、踩高蹺、舞龍舞獅，表演各種民間小戲，藝技、魔術，精彩紛呈，令人眼花撩亂。到了現代，還有放流行歌曲，演電影娛神的，大概人們認為神靈的欣賞口味也是與時代同步的吧。

神像雕刻

台灣在明清時代，大陸沿海各省來台的民眾日多，將自身的宗教信仰與崇拜神像一起帶來，許多神像雕刻的老師傅也到台灣落腳，落腳的據點大都是萬華和鹿港兩地，所以這兩個地方一直是台灣佛像雕刻的重鎮。

這些佛像雕刻師從泉州、福州、漳州等地渡海來台，稱為「唐山師父」。他們的故鄉不同，因此神像雕刻的風格也各異其趣。

神像的雕刻，以檀木或樟木為主，檀木質地細膩，易於表現精緻部份的雕刻，其木質本身含有奇異的香味，能吻合民間對神的信仰幻想。台灣產的樟木，質地較為細緻勻稱，也適合雕刻神像。

台灣開拓初期，由於先民生活困苦，無力建造大廟，故早期的佛像在體態上都比較小，而且年代愈久遠，造形愈精緻小巧，具有濃厚的地方色彩，雕工特殊，但仍有它的文化背景與風土民情。

選好木材之後，並不能馬上雕刻，必須經過乾燥的手續，把木板放到室外，

任風吹雨淋日曬，經過三、五個月之後，才著手雕刻。

神像開斧之前，師父先作「清淨」法術，法術進行時焚燒金紙、壽金或灑「清淨水」。民間相信神像的「金身」與天地自然界萬物的生長具同樣構成，因此雕刻神像，便不可草率行事，木材經「清淨」法術後，始得行工開斧。

雕刻師父真正要開始雕造時，依神像的形態、比例、姿勢等先做大概的分線繪。整塊神像雕好粗坯後，再雕整細部，粗坯稱為「大樣」，僅具粗略形狀，大樣雕成後，民眾定製神像者會要求師父作「入神」法術。

「入神」被民間視為極其神聖的一種過程，入神的有無，關係該座神明顯靈早、遲的命運。入神需要有「靈物」作媒介才行。靈物有紅棗、紅豆、米粒、芝麻等，任擇一種即可。師父唸過「入神咒」後，將靈物嵌入神像大樣軀體預留洞孔中，然後封閉洞孔，一般認為靈物如人體的心臟。嵌入則神像有生命靈魂。

大樣入神後，用雕刀完成細部，再做磨光功夫。神像臉部的五官都磨光上色以後，以細筆雕繪神像的臉部，叫做「開面」。

金身雕配妥當後，並不能即刻成為祭祀的神像，必須經過「開光點睛」的儀式，典禮由高僧主持。清晨，將神像抬至山頂，面向東方，等旭日的光芒照

射在神像的顏面時，便開始用朱筆點睛。點睛的染料，用白雄雞冠上的血。據說此時開光的用意，是藉朝陽攝取宇宙萬物的生氣，使神明眼光上天竅，下達地府，然後安座供奉。一般安奉家宅或寺廟的小型神像，不需舉行如此盛大儀式。

神像雕刻是古老傳統手藝中，生命持續最長久，且較為完整的民間藝術，它的存在空間，不脫離家祠、廟宇兩地。神像雕刻並不是實用性的手藝，它是以精神氣蘊的具像，表現出台灣宗教的信仰力量，這些神像、或坐或立，道釋紛陳，在在都展現不同的面貌和造形，莊嚴肅穆，栩栩如生，令民間百姓望之不禁產生一種崇敬的精神寄託。

神像雕刻在民間技藝的範疇之內，是極具重要的一個部門。台灣民間所能看到的雕刻作品，繼承了幾千年來的優秀傳統，呈現了多采多姿的風格，使台灣民間藝術顯得非常豐富而充實，只是這些雕刻都是在民間信仰之下產生的宗教性藝術品，不過也因此更濃厚地蘊藏著其獨特的鄉土性格。

台灣民間信仰中出現的雕刻神像，大抵配合神話，均有其獨特的形態、姿勢及執持器具傳承至今。例如和顏悅色的觀音，笑臉迎人的彌勒佛，莊嚴肅穆的關

公。此外，神像的雕刻都由專業性工匠所作，一代傳授一代，少有自己的創意表露在作品上，所以做為民間藝術更具有其價值。

祭拜神明的儀式

祭祀是宗教信仰的行為實踐，也是人對超自然界神靈關係的具體表現。人們藉著祭祀的方式與神靈溝通，祈求神靈的庇護，避禍迎福，實現完美的人生。

祭祀的種類很多，從目的來看有公與私之分，公的即大於家族的共同目的公開的集體祭祀，私的乃為個人或家庭的私自性的目的而舉行的祭祀。在民間常見的廟宇祭典、家庭祭祖皆為公的祭祀，而普通一家人拜祖、年節的拜拜、個人的出生、周歲、結婚、壽辰、死亡所舉行的祭祀為私的祭祀。

祭祀的禮儀，每一種宗教都不一樣，有的簡單，有的複雜，一般祭儀包括了祭祀者、祭祀的對象、供品、禱詞、祭祀的動作與過程。

以民間祭神的禮儀為例，其方式如下：神（祭祀的對象）前擺列牲饌祭品（供品），點燃神桌蠟燭，神前獻酒三杯，焚香迎神，敬酌第一次酒，擲筊以問神明的降臨。神明既降，酌第二次酒，有祈禱於神明者擲筊以問神明的允諾。雙手捧持金銀紙與爆竹，供奉神明察看。焚燒金銀、燃放爆竹。進第三次酒，擲筊問

神明已否餐畢，既畢持酒潑灑金紙灰燼。對於祭祀祖先一般儀式比較簡單。

一、供品

我國自古對於鬼神靈異的事多心存敬畏，故「敬鬼神而遠之」，是一般人對神靈所抱的態度。由敬畏的程度與神格的高低，道教信仰的神靈大致分為四類：天、神明、祖先、鬼，而牲體的運用即因神靈的不同而有異，牲體是否完整，代表對神靈敬仰程度的差異。

供品是最直接的敬神獻品，有若干禁忌，若不小心遵守，冒瀆了神明是非常不敬的行為，所以在祭祀上使用供品，必須注意下列幾點：

- 1、忌用吃過的食物祀神。
- 2、忌用釋迦、李子祀神。
- 3、忌用番石榴、番茄祀神。
- 4、忌用狗肉、牛肉祀神。
- 5、忌用無鱗去鰓的魚祀神。
- 6、忌用冬瓜、苦瓜祀神。

7、忌用單碗祀神，在民間習俗中，不論婚、喪、喜、慶、誕辰，凡扯到單、雙數字者，皆有一大略性準則，如喜慶之事則重雙忌單，凶喪事則重單忌雙。

二、焚香

祭祀是一種與神明溝通的活動，雖說「心誠則靈」，但敬神時某些禮儀、規則與禁忌仍是必需遵守的，就如同我們人與人之間的交往，不僅要待人以誠，更得行之以禮，對待神明更得適當得體，方不致冒犯神明。因此，不僅在供品中有禁忌存在，就是整個敬神祭祀儀式也有其必循的規則。

古時候人認為祭拜神明，與天溝通，最重要的就是要將人們的生活訊息傳達給神明知道，讓神明知道人們對祂的崇敬與祈求。然而神明是如此的遙不可及，於是人們想到了「香」，藉著香煙裊裊盤旋而上，寄語人間俗願，告訴天上神明。從古至今，祭祀儀式中香不可或缺，就是因為它具有傳遞、溝通神明的作用。

焚香降神，是我國古代祭禮中的重要儀式，藉著其裊裊輕煙，明光火苗與撲

鼻馨芬之冉冉上升來上通神明，使神明循香而至，達到祝告天地、祈祥納福、人神交融的目的。

香的功能由祭神而擴充為具有避邪、去鬼、返魂、保健等功用，降至今日，民間仍認為香具有通神、避邪的作用。

香依其用途、外形、顏色可分線香、香環（盤香）兩大類。一般而言，祭拜天時要用盤香，以示淵源不絕，其他神明用線香。

祭拜一般神明點三枝香，祖先則點兩枝，至於鬼魂用一枝香。先點燃，再祭拜；祭拜時雙手恭持清香，右手持香，左手包在右手外，先放在心口前再恭敬上下拜三次即可，上下祭拜時，上不可超過眉毛，下不可以低於肚臍，即所謂「頂無過眉，下無過臍」，不然被視為無禮。拜完畢後，用左手將香插於香爐中，燒完為止。

三、祭拜儀式

祭祀神明有一定的時間、程序及方法，不得任意混淆。根據台灣省通志稿中《人民志·禮俗篇》，載有民間最具代表性的祭祀儀式，如下：

- 一、先在神案供桌上擺設供品。
- 二、點燃神案蠟燭。
- 三、在神佛前獻上三杯茶水。
- 四、焚香迎神。
- 五、敬酌第一杯酒。
- 六、擲杯筭迎請神明降臨。
- 七、神明降臨後，敬酌第二杯酒。
- 八、對神明有所祈求時，擲筭請問神明是否允諾。
- 九、雙手捧持金銀紙及爆竹，供神察納。
- 十、燒金紙及燃爆竹。
- 十一、敬酌第三杯酒。
- 十二、擲筭問神是否用餐完畢。
- 十三、擲酒潑灑金紙的灰燼。
- 十四、禮成後收拾祭品。

牲禮，在祭祀中是不可或缺的，故民間為表示對神明的敬仰，常常耗費不

貲。不過，同一份牲體可連用數次，如在祭完上格神明後，可再用以祭祀次格的神明，最後再用以祀祖或孤魂野鬼，如此由尊而卑重複使用，即可減少消費。

迎請神明降臨，有「請神」的儀式，請神的內容及次序如下：

- 1、焚香拜請○○主神。
- 2、明告今日是何月何日何節慶。
- 3、善男信女家住何處（地址）。
- 4、敬備五（三）牲、酒醴、粢粿（菓）敬奉。
- 5、恭請駕前領受，保佑信士闔家平安，事業興隆等。

下面簡單介紹幾種請神祭文：

1、一般神明：

焚香拜請，主神三山國王（爺、娘）（城隍爺、媽祖婆暨列位尊神）降座，今日欣逢農曆五月五日五月節（端午節），○家信士○○○住○○鎮○○路○○號，虔誠敬備三（五）牲酒醴粢果香金敬奉。恭請駕臨領受，並請保佑○姓弟子，合家平安，萬事如意。（聖筭證明）。

2、拜土地公（伯公、伯婆）：

焚香拜請 福德正神（伯公、伯婆），今日是農曆○月○日○○佳節，信士（弟子）○○○家居○○○鄉鎮○○○村里○○○路街○○○號，敬備三（五）牲酒禮粝稞奉敬，恭請降臨到座領受，並保佑信士添丁發財，合家平安，事業昌隆。（聖筭證明）。

3、敬阿公婆（祖公祖媽）：

伏以日吉時良，躬身拜請堂上○氏歷代始太高曾祖，考妣祖公祖媽一派宗親，今有堂下裔孫○○○暨合家眷等。今日為○月○日逢年除夕（年三十日），派下子孫○○○等在○○○鄉鎮○○○村里○○○路街○○○號，敬備三（五）牲酒筵齋蔬果品、金銀財寶等，拜請祖公祖媽列座領受（聖筭證明）。開壺酌酒，一來列座，二來領受，三來庇佑堂下裔孫合家人等，老幼平安，六畜興旺，百福駢臻，千祥雲集，萬事皆吉。再來酌酒巡漿，拜請祖公祖媽寬寬飲酒，寬寬領受，裔孫人等，具備金銀財寶奉上，列位祖公祖媽，打開金箱玉庫，炳燈烘火焚化，共燒各領。再來酌酒巡漿，裔孫擺下小小酒筵，不敢久留列祖列宗，伏乞祖公祖媽各歸原位。後有所請，伏乞降臨，稽首奉送。

4、凡祭祀完畢，擬收拾供品前，奉送神明：

拜請 主神○○，欣逢○○佳節，弟子（信士）○○○敬備三（五）牲酒醴
板果敬奉。現主神○○已酩酊飽醉，今擬收拾叩首奉送，恭請 ○○神（請神）
返駕各歸原位，並請保佑信士合家平安，大富大貴。每逢過年過節，再來敬奉，
伏乞降臨。

廟宇裡的祈禱庇護方式

我國人民，每遇災禍，束手無策時，都只有求神一途。奉祀神佛，虔誠祈禱，藉無形的神佛無邊法力，來對付邪魔妖怪、驅除災厄。所以在台灣廟宇裏，除了有很多關於驅邪壓煞的神明外，善男信女俗信有許多方法，能夠剋制不祥隱兆的能力，達到祈求平安的目的，含有濃厚的信仰色彩。

民眾們相信人間充滿了各色各樣的神明鬼怪，於是希望透過膜拜，許願和祈禱的儀式，得到神明的庇護與指引，長保平安與富足。於是膜拜祈禱的宗教儀式，更漸漸在人類社會中形成，與信徒們的生活方式、精神寄託有了更密不可分的关系。

在台灣，逢年過節，更大肆敬神祭祖，並透過廟宇的各種活動，舉行各種宗教儀式，祈禱事業順利，婚姻幸福，全家健康平安，最常見的祈禱神明庇護方式，大約有下列幾種：

- 1、點光明燈。

- 2、安太歲。
- 3、建斗祈福消災。
- 4、乞龜求福。

下面就簡單介紹這幾種祈禱的方式：

一、點光明燈

在台灣地區，我們稱祈禱膜拜為「拜拜」，善男信女到寺廟燒香，不外是求福求壽，消災解厄，或求婚姻美滿，生男育女，也求閭家平安，考試及第，求職順利。

信徒到寺廟拜拜時，一般都是先點燭、焚香、供神茶、獻祭品，然後信徒便一邊擲筊，一邊喃喃欲祈求之事，並許下「答謝」的報酬，而後燒金紙箔，便結束拜拜。

有些信徒為祈求事業隆昌，家庭幸福美滿，或祈學業進步，功名成就，除了自行拜拜祈禱外，還請廟祝、住持在神前燈台題名，稱之為「光明燈」。在文昌祠、孔廟、城隍廟殿前的光明燈，往往為參加考試的學子燃點，所以又稱為「功

名燈」。

每一盞「光明燈」都題有祈求者的姓名。早年都用油盞點燃，而今已改用電燈，並由廟宇擇日祭典，將善男信女姓名、住址寫在疏文裏面，再請道士或僧侶誦經作法，希望能夠得到神明的庇佑與指引，保佑家庭幸福，身體健康，事業順利，閤家平安。祈求神明庇護信徒一年到頭生活愉快。

每年春節期間，依照習俗每家人都要到廟宇祭拜神佛，祈求一年的平安幸福，順便報名點燃「光明燈」，迎春納福，一家大小參拜之際，都會紛紛花上幾百元點一盞光明燈，祈求合家平安。這種點燃「光明燈」的習俗，一年比一年興盛。

二、安太歲

春節期間，台灣地區的寺廟都會為信徒安奉「太歲」，使當年「犯太歲」的人得以平安，事實上，安太歲、拜斗與解運，真能讓人消災解厄嗎？

許多安太歲、拜斗與解運的善男信女，根本不知道自己今年到底「沖」什麼？只要有辦法可以「破煞」，都願意嘗試，可見只不過在尋找心靈上的安慰罷

了。

目前廟宇一般採用五星法，以年柱推算信徒是否犯太歲，故在鼠年，肖鼠的信徒就犯太歲，非得安太歲消災祈福不可。

昔日，安太歲是以四柱推算出犯太歲的信徒，到廟宇中求回太歲符，供奉在家中，若有神龕則貼在主神右上方。因為太歲是當年的「年中天子」，是天帝派來監視各方神明行事的「巡察」，神格頗大。所以善男信女務必每月朔、望祭拜，甚至早晚燒香，以保平安。

但是，現在安太歲，是由廟宇一手包辦，不但有安太歲，還有太歲燈、太歲斗，服務愈來愈周全，無非是信徒心理更加安慰，同時每逢初一、十五，廟中舉行法會，也造成香火鼎盛的景象，對增加香油錢有不少幫助，目前各地安太歲的行情不一，由廟宇自行決定，一百、三百、五百，甚至一千元都有。

畢竟人為疏忽，才是使人噩運當頭的主因，只要自己平時多注意，凡事三思後行，安太歲、解運、拜斗只是求心安，不如自求多福。

三、建斗祈福消災

每年春節期間，台灣各地的大小廟宇，都有一項別緻的「建斗」儀式，俗稱「拜斗」，是常見的民俗信仰活動。

「建斗」是廟宇最常見的一種祈福消災儀式，祭典中所用的供桌，長達數丈，道場設有許多層的階梯式供案，以供擺置斗燈，祭壇由下面直到最上層，分別擺放著寫上善男信女姓名的米斗。斗燈原是用米斗做的，才有「米斗」的稱呼。

斗燈由信徒以個人或家戶為單位捐認斗，斗燈裏盛放白米之外，還有一把劍、尺、鏡和剪刀，稱為五寶，除了代表不同方位的天神之外，還象徵公平、消災、避邪、補運、光明。另外也有紅傘蓋和一盞油燈，並在案前供牲醴祈禱。拜斗的目的，在於禳境內邪魔，祈求上天賜福、合家平安，農、工、商業隆盛。

一般習俗，對於不是自己祖先的鬼魂，例如大歲、白虎……等，人們總是心懷懼怕，所以才到廟宇請代設「斗燈」由道士作法唸經，祈福消災。昔日，作法後，將米斗內的米領回煮食，以求平安。

據說斗燈內的燈火是不能熄滅的，倘若有熄滅之事，則對建斗的信徒是大為

不利的。

拜斗經費的來源，主要是來自「斗主」，即善男信女的捐獻。斗燈分為個人斗、合家斗、團體斗等，每人或戶五百、一千、二千元不等，這是廟宇中一筆不多的收入。

四、乞龜求福

台灣地區某些地方，每年春節過後，有項「乞龜」的習俗，一直保留迄今，它象徵著吉祥賜福的意義。在元宵節中，民眾均往廟宇祭拜，祈求「乞龜」延年益壽，乞求吉慶，風調雨順，國泰民安，並吸引男女老幼，善男信女前往參拜，場面熱鬧非凡。

鶴壽龜齡，龜不但是長壽的象徵，且是吉祥動物，因此，善男信女於元宵節，以米麵製成「龜」形狀的「龜粿」為供物，拜祭及酬謝神明，祈求平安及幸福。每屆元宵節，參觀各廟宇互別苗頭的乞龜求福活動，浸潤於淳樸的民俗活動，可抒發思古幽情。

向神明乞龜，是元宵節民間的一件盛事。據說，吃了這種由米糕或麵粉製做

的壽龜，全家就會平安、健康。因此，每逢元宵到廟宇求乞者大有人在。

據說，元宵節乞龜求福習俗，至少有一百年的歷史，這是傳統習俗，如想到廟宇乞龜有一定的規矩，須用聖筊三次為信，當神明允諾，才可以將它拿回家分享，不但可以與神明同登壽域，且對家宅、事業、財富等，均帶來福氣，所以每年乞龜求福的民眾，絡繹不絕。

今年乞龜，必須在第二年還願，做一個大些的糯米龜，送回廟裡，再供人祈求。如此年復一年，龜也就愈做愈大。近幾年來，由於經濟繁榮，生活富裕，乞龜時許的願也愈來愈大，使人際關係更顯和睦。這種農業社會留傳下來的習俗，特別具有人情味。

歲時祭拜

歲時日常忙祭拜

歲時是中國傳統社會特有的時間表述，它源於民眾對日常生活的理解。歲時信仰是與中國古代的原始宗教意識緊密相連的，初民們以祭祀的形式調節天人關係，謹小慎微地以各種禁忌來祛禍祈福。從史前到上古，從上古到中古，隨著中國民眾對自然力的認識，對氣候的掌握逐漸加強，瀰漫其中的神秘巫教氣息減弱，不斷地從歲時的自然屬性過渡到人文屬性上來，側重於它對社會生活的調節，具體落實到對家族祖宗的追思、對神靈的膜拜上來，最終在漢魏時期初步形成成熟的節日文化體制，成就了千餘年來民俗季節生活的享受與展示方式。

◎祝福謝大年

正月初一是春節，又稱農曆（陰曆）年，俗稱過年。是我國民間最隆重和最熱鬧的一個古老傳統節日。「爆竹聲中一歲除，春風送暖入屠蘇。千門萬戶同瞳

日，總把舊桃換新符」，春節的主題永遠是歡樂、喜慶、祥和、新生。

「年」原是「稔」的初文。在古代字典之中，都把年放在禾部以寓示谷禾豐稔之意。民國成立後才將農曆初一正式定名為春節。漫長的歷史使年俗活動變得異常豐富多彩，貼春聯、貼年畫、貼大紅倒「福」字、剪窗花、蒸年糕、包餃子、燃爆竹、除夕守舊、發壓歲錢、拜年、姑娘穿花衣、小子放鞭炮等各類習俗可謂熱鬧非凡。

廣義的春節包括年前、歲後兩個部分，以半夜子時為分界點。年前驅邪除穢，歲後迎新納福。中國傳統的年節一般從腊月開始，到正月十五元宵節為止。

中國是古老的農業大國，早在三、四千年前，漢族以及大部分少數民族便將農曆的元旦作為一年中最重要、最隆重的歲時節日祭祀。這是最早的「腊祭」，即一年農事完畢，為報答神的恩賜而舉行的祭祀活動。沿襲後世，又逐漸發展出豐富多彩的以攘災祈福為主題的過年習俗。因為大年三十是舊年的最後一天，也是新年的前夕，所以祈祝活動主要安排在除夕，是為「除歲」。

從宋代開始，度歲成為年終大事，當時的接神活動已經極為普遍。南宋《夢梁錄》記載：是夜，士庶家不論大小家，俱灑掃門閭，去塵穢、淨庭戶、換門

神、掛鍾馗、釘桃符、貼春聯、祭祀祖宗，遇夜則備迎神香花供佛，以祈新歲之安。明清兩代，祈年活動更加豐富。

隨著時代的更迭，民眾觀念的衍變，尤其是商品經濟意識的興起，接神習俗中財神的地位越來越突出，以致成為迎請的主要對象。我國民間信仰的財神並非一位，因時因地而異，但主要以趙公明為主財大神。俗信以為，像灶神、天地神等都是自動就位的。屆時，只須對著神位燒香磕頭即可，而財神則必須由人親自恭請，於是大年夜千家萬戶爭請財神，唯恐被別家搶先接走。

在以隆重的儀式和虔誠的心理迎奉財神的同時，我國還有一些地區伴有「送窮」之習俗。初三這一天，將家中垃圾掃起，手持小帚，放入箕內，一起送至路上或溪畔。這類巫術性的送窮活動，在我國傳統鄉間相當普遍。

在民間信仰龐雜的神仙體系中，窮神和喪門神不在其列，同時歷代典籍史料對年節的詳盡記載中，也未見有關接窮神、喪門神的記錄。然而有民間口頭傳述中，還流傳著這樣一類似乎有悖情理的請窮神的故事。

這類故事大體講的是某窮人年年請財神，始終擺脫不了受窮的日子，一氣之下乾脆請了窮神。窮神深受感動，決心協助他過上好日子。有的窮神送給窮人一

枚用紅絨線拴著銅錢，取一個又出現一個，取也取不完；有的化作騎驢老漢，毛驢在窮人家拉下不少糞蛋，第二天全變作金元寶；還有的窮神設法從財神那裏借來元寶送給窮人，結果至今還欠著債等等。故事中的主人公不是虔誠的宗教信徒，他們請神、敬神還有功利目的，帶有十足的塵俗氣息，並且敢於觸碰年節諸多禁忌，表現出對世俗傳統的反抗與挑戰。當然，「請窮神」故事，這只是廣大民眾基於一定社會制度和習俗背景下具有荒誕色彩的藝術虛構，並非實有其事。

◎二月二 龍抬頭

農曆二月初二，是我國流行十分廣泛的傳統節日之一。諺語有「二月二，龍抬頭」之說，所以二月二被看作龍的節日，稱作「龍抬頭」節、青龍節。民間相傳，龍是一種冬天需要蟄伏的動物，在驚蟄這天甦醒。龍抬頭後，春雷滾滾、春雨綿綿、萬物得以復甦。其實所謂的「龍抬頭」，從天文學角度而言，是指每當二月春分以後，黃昏時龍角星從東方地平出現。此時，整個天龍的身子尚在地平線以下，故稱作「龍抬頭」。我國是一個典型的農業大國，農曆二月初二，恰恰是進入雨季的一個重要季節，人們關注龍抬頭的時節，以便適時播種。

二月二龍抬頭日，人們的活動都圍繞著龍神，或者說是祈求風調雨順和五谷豐登而展開的。每逢二月二，人們要「引龍回」來慶祝。「引龍回」無外乎兩個目的：一是請龍回來，施雲佈雨，促進農業豐收；二是龍為百虫之精，龍至則百虫避之不及，這對人身體健康有利。有些地方認為此舉能表達「龍的傳人」對龍的無限崇敬，屆時還設醮棚，敬奉龍神以及各路神仙，唱大戲、鬧社火、請親待客、邀朋會友，共同祈求「龍神」保佑五谷豐登，人丁興旺。

另外，各地還有許多不同的二月二日風俗習慣，台灣農村稱此日為「伯公生」，是土地公的生日。俗稱這天為「頭牙」，民間都要食「潤餅」慶祝。

◎清明祭拜祖先

清明是我國傳統曆法中二十四節氣之一，時間在每年公曆四月五日前後。作為節氣，清明一到，春色盎然，四野綠色如茵，一派生機。故《歲時百問》說：「萬物競長此時，皆清潔而明淨，故謂之清明。」節氣演變為節日，其間經歷了一個漫長的發展過程。

漢代以前寒食節頗為盛行，有不生烟火，吃冷食的習俗。寒食結束後才是清

明節。至公元七三二年，唐玄宗正式下詔，規定清明前一日為寒食節掃墓之日。但就掃墓而言，寒食和清明實際上已經合二為一。

清明的風俗有很多，踏青郊遊、放風箏、蕩秋千、插柳都攬括在內，但其基本之意仍是千百年的人倫主題：祭祖掃墓。

◎四月八 拜菩薩

浴佛節，又名四月八，佛誕節。

在傳統文化體系中，浴佛節並不在主幹節日之內。這是佛教傳入我國後興起的宗教節日，傳說為釋迦牟尼佛祖誕生日的浴佛日。即使現今，民間仍流傳著「四月八，拜菩薩」的習俗。

歷史上的浴佛會，漢末三國時已經出現，魏晉南北朝時期即成為民俗節日。正反映出佛教影響我國民眾的程度，同時也與我國人的孝親觀念有關，成為紀念先人亡靈的齋戒祭祀活動。

浴佛節不是單純的佛教信仰產物，它同時也與傳說的雩祭習俗結合起來。因為孟夏陽氣太盛，招致旱情，所謂「立夏不下，犁耙高掛」，故我國自古以來就

有求雨的雩祭，由童男童女八人著素衣而舞，取陰陽諧和之意。

相傳佛祖誕生由龍王噴水清洗，所以漢族百姓以固有的認知方式對待外來習俗，認為灌佛行為同樣有抑陽助陰、協調中和的功用。直到現在四月八日，在一般鄉間還有祈雨祈年的祭拜活動。

除浴佛、祈雨等祭拜活動外，求子也是四月八日的另一主要內容。百姓婚姻要擇良吉日，如果沒有擇日的知識，那也不妨，四月八日就是一個吉日，數字逢雙，又是佛祖誕生之日，生殖力一定強旺。

浴佛節中還有一種「結緣」的活動，它是以施捨的方式祈求結來世之緣。

◎端午競龍舟

五月初五是我國傳統的端午節。端午節，又名端陽、重午、天中節等。端午本作「端五」，因避諱唐玄宗生日，才正式改為「端午」。古時，出嫁之女於此日歸寧，故也呼為「女兒節」。

圍繞端午節的傳統習俗，豐富多彩。古人認為五月是個「惡月」，所以在門上懸掛菖蒲、艾草，以祛除蝎子、毒蛇等五毒；還要飲雄黃酒、朱砂酒、食粽

子、佩香袋、繫五彩繩、沐浴蘭湯等，都是為了避惡去毒、健體強身。龍舟競賽是此日最重要的內容，而且形成全國性普遍的節日儀俗。

龍舟競渡之俗起源於南方的祭祀水神，進行龍圖騰崇拜的傳統，融匯北方視五月五日為「惡月」、「惡日」的禁忌心理，最後附會以紀念屈原投江而形成。

龍舟的特徵表現在龍頭、龍尾上。每逢午節。人們事先修龍舟，訓練水手，龍舟比賽前要祭龍，最後掛紅下水開始比賽。

屈原是我國古代偉大的愛國詩人，政治上主張東聯齊國，西抗強秦，但楚王寵信奸佞，聽信讒言，將他消職放逐。當屈原聽到楚國郢都被攻破時，痛不欲生，於公元前二七八年農曆五月初五懷抱石頭投江自盡。

人們把對屈原的熱愛與原本毫不相干的粽子、龍舟競渡巧妙地結合起來，從而使端午節的紀念和倫理因素突出，具有深遠的文化影響。

◎七夕拜織女

農曆七月初七也稱七夕節、乞巧節、情人節等。這一天是女兒家最為重視的日子。七月初七之所以稱為乞巧，是因為民間俗信此日牛郎織女鵲橋相會，祭拜

織女能求得心靈手巧，姻緣美滿。

牛郎織女故事是我國民間流傳頗廣的四大民間傳說之一。牛郎本是民間的一個放牛郎，與一頭老牛相依為命。天上的諸仙女下凡遊戲洗浴，老牛突然開口，勸牛郎拿走仙女的羽衣，與之結拜為夫妻。婚後兩人你耕我織，生男育女，恩愛無比。可是好景不長，織女私自下凡的事情，讓天帝知道了，派了王母娘娘帶織女回天庭接受懲罰。老牛臨死之際獻出牠的皮，讓牛郎披上。牛郎挑著兒女追上天去，眼看就要追到織女，誰知王母娘娘拔下頭上的金釵一揮，劃出一道天河，牛郎織女只能隔岸相望。後來，他們忠貞的愛情終於感動了上天，天帝答應每年七月七日由烏鵲搭橋，允許他們見上一面。古時民眾相信，此夜於瓜果架下，還能偷聽到牛郎織女的竊竊私語。

乞巧習俗是七夕節文化中的主要內容。民間有一首乞巧歌生動地概括了乞求內容：「乞手巧，乞貌巧；乞心通，乞顏容；乞我爹娘千百歲，乞我姐妹千萬年。」七夕之夜，婦女們擺設香案，上置時鮮瓜果，祭拜織女乞巧。如果夜裏有喜子（一種紅色長腿的小蜘蛛）結網於瓜果上，就被認為得到了織女的青睞，乞得了靈心巧手。

◎中秋夜拜月

農曆八月十五日是我國傳統的中秋節，又稱月夕、仲秋節、拜月節。此日的月亮最大最圓，我國人視之為團圓的象徵，因而也稱其為「團圓節」。從古至今形成了飲宴賞月的習俗，回娘家的媳婦是日必返夫家，出外遊子也回家團聚，以寓團圓、吉慶之意。

雖然賞月在唐代盛行，但在宋代方有正式的節日名份。民間賞月習俗差不多將近到了隋唐時期才形成。明清以後，民眾對月亮的功利崇拜日益突顯，祭拜祈求與世俗情感構成普通民眾中秋節俗的主要形態，中秋最終成為民眾生活的重要節日。

民間信仰崇拜月神，又稱之為月光娘娘、太陰星君，也有主張是嫦娥者。嫦娥奔月是為廣大民眾所熟知的神話故事。因為嫦娥成了月宮仙子，人們紛紛祭拜她，年年如此。如果算上遠古傳說中的月中有蟾蜍的記載，加上嫦娥、月兔和吳剛，冷寂的月宮應該熱鬧了。

祭拜月神的方式有很多，或者向月亮跪拜，供月光神禱，還有以木雕月姑為

偶像的，但都是把神像或供或掛在月出的方向。月餅是祭月的特別供品。月餅在宋代已經出現，但還沒有成為節令食品。成為祭品大概始於明朝，流傳著八月十五日吃月餅殺「韃子」的傳說。

富裕人家的供器大多為上等錫精製的燭台、香筒、香爐等，屆時紅燭高燒，香煙繚繞。祭月拜月表達著民眾特定的願望。

◎冬至送寒夜

冬至節，又名冬節、亞歲、小看。曹植曰：「亞歲迎祥，履長納慶」。指晚輩禮拜尊長，尤指兒媳獻履獻襪，因此冬至節又稱履長節。

冬至是我國古代的一個重要節氣，時間在每年公曆十二月二十二日（或二十三日）。冬至標誌著冬盡春來，是冬春轉變之時。換句話說，冬至在上古就是新年。相傳漢代宮女做女紅時，冬至至後每天要多用一根線，謂「吃了冬至飯，一天長一線」。

俗話說：「冬至大如年」。從文獻上看，冬至節已有相當悠久的歷史，據傳，先秦君主每逢冬至，都不過問國家大事，聽五天音樂；百姓也在家作樂。漢

代後直到明清，冬至都是熱鬧非凡的。冬至節的主要習俗有祭天、祭祖、拜賀，食餛飩等。

冬至前後，一般百姓祭祖有送寒衣的習俗。民間相傳送寒衣習俗是為了紀念孟姜女而形成的。每年在這寒風料峭日子裏，婦女們都親手縫製新寒衣，送給遠方的親人；如果親人已作古，就用紙剪成寒衣，到墳上掛起來，祭祀一番後燒掉。

冬至還是傳統的尊師節，古代的習俗是禮拜、宴請老師。除拜師外，還須拜聖，即拜「大成至聖先師」孔子。另外，冬至祭祖，還盛行供餛飩，但不是大祭，故祭品甚為簡單，每碗只有五六個餛飩，點綴其中而已。民間俗信冬至節也是牛的生日，所以須犒賞整年辛勞的牛隻。

◎二十四送灶王

臘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為灶神節，又名祭灶，小年。灶神俗稱灶君、灶王，亦稱東廚司命。道教稱祭灶為古五祭之一，灶神由本姓祖先之有德者任之，以察其子孫之善惡，故俗又稱灶神曰「本家司命」。

古書說：「黃帝作灶，死為灶神」，民間亦傳有種種關於灶神的來歷故事。從文化史上看，灶是較晚才出現的炊事設備，在灶之前就是用火，反映在宗教信仰上也是先有火神，後有灶神。最初的灶神，屬於萬物有靈論，視灶為神，進而才有人格化的灶神。

以後，灶神被賦予了一些重要的社會職能，即為「受一家香火，保一家康泰，察一家善惡，奏一家功過。」傳說：灶神在每月的最末一天，都要上天報送一次人間過錯，罪大之人減壽三百天，罪小的也要減一日。所以灶神實際上也掌握著人們的壽命大權。

祭拜灶神要用特殊的祭品，有麥芽糖、酒和豬頭等。祭灶用又甜又粘的麥芽糖，是希望能糊住灶神的嘴，在天帝之前多美言幾句，「盤中有飴凝作脂，願神口舌甜如飴。」

祭灶必有祝禱的話，有些是印寫在灶神上兩側聯語，諸如：「上天言好事，下界降吉祥」之類，也有複雜的祭歌，如「粘糕堵你的嘴，糖瓜粘你的舌，今夜上天去，好話要多說」。

民間有「男不拜月，女不拜灶」的俗諺。

對祖先的祭祀

祭祖，是我國古代社會生活中的大事，無論貧富之家，大族小戶，均有祭祖的活動。對祖宗負責，對得起祖宗是對每一個古代中國人的要求，辦了好事稱譽鄉里，出人頭地做了大官，均是光宗耀祖；反之，便是辱沒先人，無顏見人。從皇帝開始，便把祖廟之祭列為與天地社稷並立的三大祭祀。民間，大族建祠堂、修族譜；小戶設牌位，排字輩，整個古代社會就是於宗法關係統治下，在祖先祭祀的靈光之中發展的。

◎祖先與後輩同在

祭祀祖先不同於一般的紀念活動，我國古代的祭祀是以靈魂不死的觀念為前提的。我國古代認為，人死了靈魂仍然存在，那個脫離身體的靈魂叫做「鬼」。祖先雖然離開家庭和群體，祖先鬼卻時常在人間來往，監督著子孫，照顧著子孫。必要時，會現出原來形態，或者以夢的形式向子孫提出警告。這種靈魂不死的說法，在我國曾被普遍承認。人死後的鬼魂仍有能力報復仇敵、報答恩人，形

態、聲音和活人相同。

人死之後仍然與活著人一樣有好惡，並且比活人更有能力，他們想要做的事便一定會做到。鄭國的政治家子產認為：人死去陰氣叫做魂，陽氣叫做魄。活著時衣食精美豐富，他的魂魄就有力量，能夠現形甚至神化。普通的男人和女人不得善終，其魂魄也能附在別人身上，以大肆惑亂暴虐。有根基的貴族就更能成鬼了。對此，只有給以祭祀，讓鬼有所歸宿，才不做惡鬼。

鬼的歸宿便是享受祭祀。在氏族社會中，人們認為本氏族的成員死後仍然屬於本氏族，因而屍體也就埋在氏族的活動範圍之內。如果對他們按時祭祀，他們就不會做崇害人。有困難時可以請求鬼魂幫助，遇到民族的大事也要告訴他們，甚至請他們作證、解疑；此時，人與鬼的關係是平等友善的。至於特殊祭祀的鬼靈，是由於他們的貢獻大，對氏族的發展或者生產的發展有突出的貢獻。此時的鬼魂崇拜體現的是氏族社會平等的權利與義務的關係。有了好吃的東西，不忘記給死去的成員一份，人和鬼和諧地生活在一起。

◎祭祀英雄祖先

在神權統治的時代，祖宗是有威懾力的。江山、地位、財富都是祖宗留下的，對祖宗怎敢不敬。祖先是征戰驍將，威風曾使四夷賓服，戰爭中自然要請祖先再發威力，祐助成功。祖先曾有巨大威風，人們對他的後代也不敢不敬。這種出於種種實際利益的需求和對祖先的崇拜，奠定了祭祖的制度。到周代，祭祀祖宗已經成為固定的「禮」節。所不同的是，殷代比較直率地講出祖先好戰、會戰，掠來土地財富使殷商富足，因而受到祭祀。

祖先的祭祀自產生之後，便發揮了它凝聚同族、激勵後代、確立子孫地位的作用。血緣的親疏，身份的貴賤，靠與祖先的關係而定，也在對祖先的祭祀中顯示出來。古代社會中，祭祀祖先也成為貴族的特殊權力。國王可以每年大祭一次遠祖列祖，按血緣一直追溯上去，屬於自己的血緣祖先則可以同時得到祭祀。諸侯便要差一等，不能追溯到傳說中的旗幟性質的遠祖，僅能祭開始受封為諸侯的那位祖先了。至於大夫、士一般的人則只能祭祀自己的高祖，庶人以下便不必提了，只能到祖父一代，不允許再向上追祭。

◎殷代的祖先祭祀

殷代祭祖地點分成廟祭和墓祭兩種形式。廟祭有固定的祖廟，殷代的祖廟有宗、升、家、室、亞等多種名稱。同姓者有共同的宗廟，同宗者有共同的祖廟，同族者有共同的禰廟。殷代的另一種祭祖形式叫墓祭。國王和大貴族有財力的人才建廟祭，一些財力不及者則去墓前祭祀。

墓祭在歷代是廣泛採用的祭祀先人的形式。各地名稱不同，計有墓祀、上墓、上家、上墳、上飯、上食、祭掃、拜掃、拜墓、修墓、添土等名稱。殷代墓祭很盛，已為考古學者所證明。

新近故去的人，是血緣最親近的父親、祖父。人情最大莫過於乃父乃祖，保證他們有獨立的祭祀是合乎常情的。七代以上祖先，年代久遠，併入夾室合祭。這一原則一直被保留下來，民間雖然無廟，但修墳不過祖父、父輩，其餘則合併祭祀。

周代崇尚農業，對農作物比較偏愛，祭品之中增加農產品。春祭用韭、夏祭用麥、秋祭用黍、冬祭用稻。此外採集來的各種時鮮野菜，也都用來祭祀祖先。在動物祭品方面，增加了烹調花樣，分成活體祭祀和熟食祭品。除牛、羊、豬家

畜之外，也常常射獵一些野生的野獸。

祭祀講究用心誠實，不單純講究祭品高級名貴。人們相信對神誠實，恭敬地祭祀，會得到神的救助。神是有靈驗的，祖先神尤其如此。祭品豐盛只是一個方面，德行才是最主要的。德行包括方方面面，最主要的是不能違禮。

周代祭祀祖先以男性為主，先妣能否進入太廟受享，也有規定。凡是夫人，如果不死在正房裏，不停棺在祖廟裏。祭祀祖先是聯絡同宗、親戚的手段。同宗者祭祀，加強了感情聯繫；對於親戚，則要分給祭肉。

◎人生禮儀與祭祀祖先

祭祀祖先，貫穿人的一生。出生後，冠禮，婚禮都先要祭祀祖先。上事宗廟，說的就是祭祀祖先。所以古代婚禮一定要先祭告祖先，否則便會受到譴責，甚至影響到新婚的地位。春秋時代的這一禮節，一直持續到清末，締結婚姻必須祭告祖先，時間多是在新婚第二天。此外婚前祭告祖先的合八字習俗也得到保留。寫有「八字」的庚帖一般都要以各種形式放在祖先能知道的地方，七天或一個月之內平安，便算是祖先允許了這樁婚姻。結婚後再正式祭拜男家祖宗，再拜

過公婆，才成為夫家的成員。

生育後代，是婚姻的主要目的。一旦生下第一胎男兒，祖先的祭祀有了繼承人，因而要祭祖報喜。冠禮亦十分隆重，在祖祠裏祭祀，接受祝福、擺酒慶祝。這一古俗，也被歷代繼承，所謂十六歲的成丁禮，實際是古代冠禮的衍變。

祭祖在民間有很廣泛的基礎。普通百姓祭祖最高到高祖、曾祖，最能得到經常性祭祀的是故去的父母和祖父母。祭祀亡故的親人最基本的原因是感情所繫。從祭祀人來說，父母、祖父母曾長期與祭祀者生活在一起，死者對於生人的種種關懷愛護尚歷歷在目，養育的辛勞恩德難以忘卻。一旦生死異途，無緣再見，就無法享受生人的回報。這使得祭祀人覺得欠情未還，心裏難以平靜。

尤其是親人死後家庭生活有好轉，或者死者未享高壽辛勞而亡，更令生者悲哀難抑。既然與死者仍有溝通的可能，那麼祭祀也就成為對故去親人的報答和懷念的形式。過年過節、闔家團圓，隆重祭祀祖先，請他們回家來與兒孫團聚，享受酒肉，表示活著人沒有忘記他們。清明和七月十五中元節等日子到墳上去拜望，整修一下墳墓，在墓前進行祭祀，覺得為死去的親人盡了義務，相信死去的親人也由此享受到自己的服務。

總之，祖先祭祀是我國古代最主要的祭祀。祖宗的祠堂成為處理宗族大事、團結同族的重要場所。祭祀祖先是各階層各家族的大典，綿延幾千年，其他神靈的祭祀或淡漠或消亡，或併入佛、道兩教之中，唯有祖先的祭祀歷千年而不衰，其中一些遺蹟今天仍可尋覓。

祭祖

弔唁與祭七

我國人向來把死與生看得同等重要。人死後需要操辦一整套複雜的喪儀，以此來表達對死者的尊重。民間喪儀以儒家禮制和歷代喪制為根本。依據各地的風俗習慣和當時的社會風尚進行增刪和演變。在鄉間很多傳統禮儀保存仍較為完整，如報喪、入殮、守鋪、弔唁、出殯、入葬等儀式。其中弔唁和祭七是祭拜死者的主要內容。

古人稱哀悼死者為弔，安慰死者家屬為唁。弔唁之禮，實質上是指人們面對生死與死者的禮數。平素和死者的親屬有交情的，則要前往慰問，直接與死者有交情的，則要前往哀悼。

哀悼死者前往弔唁時也有一套禮儀，首先要穿上弔服。後來一些地區又流行「發孝帕」的儀規。民國以後，又興出向弔客散發白紙菊花的風俗。

哭喪是弔客示哀的主要形式。哭也不是隨心所欲，必須根據親疏遠近的規矩行事。但是弔客至喪家，孝屬一般都有陪哭的禮節，這時往往往屋裏屋外哭成一片。如今，廣大農村弔喪時，不論男女，禮節是一進喪家大門就大聲嚎哭，俗稱「嚎喪」。

弔唁除了遵循禮節、儀式之外，還要送給喪家一些財物來幫喪，謂之「奠禮」。禮品一般有輓聯、輓幛、花圈、花籃、香燭、紙錢等。如送禮金的話，多用白包簽封好，並在正中寫上「折祭X元」、「尊敬X元」的字樣。

「祭七」即人死後每七天一祭，一直祭到「七七」。按照佛教說法，死者的亡靈要在七七四十九天的時間裏，等待轉生的機緣。親友們若能在此期間齋僧濟食，大作功德，則對超度死者轉生大有好處。道教也認為，人死之後，以七日為一忌，至七七四十九日則七魄散盡。所以民間喪俗，在人死四十九日之內要延請僧、道作法事，叫做「祭七」。並根據喪家的經濟條件，決定在家停靈的日期，少則三天，多至四十九天，數月至一年以上。

停靈期間每逢首七、三七、五七都要辦一場法事。等法事功德圓滿以後，家屬要焚化「樓庫」，這個儀式叫做「送庫」。所謂「樓庫」，是用彩紙糊一座樓房，兩邊還各有一座庫房，以及四隻大箱子，樓庫裏由家人裝上紙錢、紙錠和冥鈔，算是為死者在陰間預備的房產和資金。送庫也可以根據死者生前的喜好，訂製各式各樣的東西，以前常見的還有金山銀山、尺頭桌子、四季花盆之類，有的還糊上宴席、麻將、佣人等，現在則有別墅、汽車，甚至有電視、冰箱，燒給死者享受的。「送庫」能反射出時代風氣和百姓心態。

宗族祭拜與家庭祭拜

祠堂又稱為「宗祠」，是宗族祭祀祖先的處所。宗祠在漢代就已出現。大規模建造祠堂始於南宋，這與宋代儒學「敬宗收族」的倡導有關。《朱子家禮》開宗明義第一章就講祠堂，讓人明白「報本返始之心，尊祖敬宗之意」的重要性。明代中葉以後，宗祠建造進入大發展時期，有的宗族族大人眾，支脈繁衍，大宗祠外復建小宗祠、支祠。

宗祠的首要功能是祭祀祖先。祭祀對象上，首先是在遠祖中尋找對本族有特

殊功績的祖先人物，作為固定的、永久的對象。其次只祭近幾代死去的祖先，一般同指高、曾、祖、父考妣四代。祠堂下面有神龕，裏面有祖宗牌位。

宗祠祭祀是封建禮儀的一個組成部分，在家庭生中佔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所謂「晨昏三叩首，早晚一爐香」，毫不誇張。一年中大大小小的節日，族人都要到祠堂行告祖禮。大型宗祠祭祖活動一般由年邁輩尊、德高望重的族中長者主持，長幼成集，親疏秩然，祭品豐厚，祭禮隆重莊嚴，秩序極為繁瑣。祠祭後多舉行聚餐或演戲，經費由祖產開支。這時的祠堂，已經不是單純的祭祀場所，而擔負起了社會、法律、道德、傳統等職能。

當然，由於各種原因，如經濟狀況，或者由於人口居住分散，並不是每個家族都能建立起祠堂的。在現代社會中，家族關係幾乎完全替代了宗親關係，法治代替了族規，所以大型的祠堂祭祖也不多見了。

家族祭祀較之宗族祭祖，無論場所、儀注、祭品方面都簡單些，多是在堂屋設祖宗牌位，點香燒紙，擺設酒肉即可，牌位上書「歷代祖宗之位」字樣。許多人家用紅紙幅代替了木板。家中過世的長輩，掛上遺像，同樣擺在神位上或直接懸掛在牆上，不再那麼講究。但祭祀一直盛行，逢年過節，人們都不會忘記死去

的親人，仍然舉行一番簡易的祭祀儀節。我國人的孝親觀念也就在這簡單的禮儀中一脈相承，綿延不斷。

日常祭拜

在另外一個世界生活的祖先，活著的子孫也不會忘記，一般認為祖先又會開始新的生命歷程。在「七七」追奠之後，要為他們過個「百日」。據說「百日」是生命一個「坎」，過去之後就能長命不衰。「百日」之後，又是「周年」，按「忌」計算，彷彿過「周歲」一般，前三「周年」，親戚們都要相聚祭拜，並燒香獻祭，告慰祖先。以後死者的忌辰便由各家設祭。

忌辰多是祖宗之生死之日，生日為「生忌」，死日為「死忌」，忌辰時舉行家祭，本為吉禮，然而也有些忌日弔哭者，甚至赴墳地啼泣。

家祭之時，合家男女無論大小，必先齋戒，脫下吉服，換上素衣，備辦酒肴時鮮，致祭於祖宗之前，然後合家的人，按序一一叩拜。忌辰家人多守家內，亦不哀哭，亦不外出宴樂，平淡度日而已。日常祭拜除一些重大節日外，一般而言每月的初一、十五，人們都要在家中祖先遺像或牌位前焚香叩首，部分偏僻的農

村現在還保留著這一傳統。

另外，在家慶與家難之時，也進行祭祖。家慶是指家族內部的喜慶事，包括家族成員的誕生禮、冠禮、婚禮、壽禮等，都要祭奠祖先。家難主要指家族成員的喪亡，重大傷病以及意外禍災，如遇水患、火災、盜竊等，當活著的人為諸多困煩攪擾，一籌莫展之時，祖先也是人們眼中充滿力量的神靈。也許在虔誠的人們心中，祖先的亡靈已經相當於西方萬能的上帝了。

清明祭拜

清明是我國傳統曆法中二十四節氣之一，時間在每月公曆四月五日前後。漢代以前寒食節頗為流行，寒食結束後才是清明節。《燕京歲時記》載：「清明即寒食，又曰禁烟節，古人最重之，今人不為節，但兒童戴柳，祭掃墳塋而已」。

清明風俗有很多，但其基本之義仍是千百年的人類倫理主題：祭祖掃墓，祭祖有兩種形式，一種是在家或祠堂祭祖，方法是焚香叩頭，供奉祭品，這種方式在民間都很流行，祠堂祭主要是宗族共祭先祖，又稱為「廟祭」。墳頭掃墓是另一種祭祖形式，也是清明節俗的重要內容。民諺云：「三月清明雨紛紛，家家戶

戶上祖墳」。無論城郊還是鄉村，清明掃墓熱鬧得出奇，公墓人滿為患。

掃墓的內容主要有兩項，一是為死者燒香、上供，其中必燒紙錢。掃墓的另一項內容是培修墳墓，或修墳立碑。民間信仰認為，墓穴是死者的房屋，墳堆則是屋頂。在雨水到來前的春季，人們借清明祭祀之，對墳墓進行清理，進行除草、填土等活動，防止雨水浸入死者的世界。

中元祭祖

每年農曆七月十五日，即七月半，道教稱為「中元節」，佛教稱「盂蘭盆會」，民間多叫「鬼節」，是我國的傳統節日。「七月半，鬼亂竄」，傳說這天地府門大開，鬼魂四出。有祀者回家接受後代子孫的祭拜，無祀者則由公眾請佛道做法事「普渡」，毋使孤魂野鬼遊蕩成害。

雖然中元節和盂蘭盆會都在七月十五日，但其內涵各有不同，道教將正月十五日為上元，七月十五日為中元，十月十五日稱為下元。據《道經》說：七月十五日「地官考校之元日，天人集聚之良辰」。民間俗信，七月十五日為地官大帝誕辰，地官降下，定人間善惡，有道士誦經濟度，餓鬼囚魂就可獲解脫。

「盂蘭」是梵語的音譯，為倒懸之意，「盆」為旋轉供品的器皿，盂蘭與盆合成之後，其意為解救倒懸，即解脫惡鬼倒懸之苦。

《盂蘭盆經》有一則「目連救母」的故事，說目連母親因生前憎恨僧人而被打入餓鬼道，身為釋迦牟尼十大弟子之一的摩訶目犍連，發現母親在地獄受苦，於心不忍，於是用鉢盛飯給母親，但飯未入口，就變成火炭。目連不勝悲傷，求救於佛祖。佛祖說你母親罪孽太重，須「十方眾僧威神之力」，在七月十五日以盆盛百味五果，供養「大方十德」。目連依佛祖所言，於是母親「得脫一切餓鬼之苦」。這個佛門仁孝的故事，頗合儒教文化濡化下民眾口味，因而能獲得有力的心理支持，得以廣泛流行民間。

中元節祭祖有兩種方式。一方面是在家裏、祠堂為祖先燒香上供，叩拜。另一方面是上墳，包括墳塋添土、上供，燃紙錢、壓錢等等。

在某些農村，祭祖前還須把道路上的雜草打掃乾淨，以便讓孤鬼通行無阻，來得容易、走得迅速，盡量減少他們在人間停留的時間。

清明節同樣是以祭祖為主題的節日，但人們一般不稱清明為鬼節。其原因在清明重在祭祖掃墓，表達孝思。而中元節則重在祭亡，對為數不少孤魂野鬼也一

併關照。所以盂蘭盆會和齋醮都具有「普渡」性質。

此外，七月十五日的晚上還有「放河燈」的習俗。佛徒謂為「慈航普渡」，道教說這是「照明引路」，該習俗在明清達到極盛。黃昏點燈，沿街唱道：「荷葉燈，荷葉燈，今日點了明日扔」。因為是祭鬼之物，留下來不祥。

祭天祀地

考古學資料表明，我國早在史前時期便已出現了燎祭的祭天儀式和瘞埋的祀地儀式。這種最早的宗教禮儀，最早可能起源於東部沿海或近海地區，全部屬於新石器時代。已發掘的遺址，都有燎祭遺迹，同時發現有瘞埋祭地的遺迹，還均發現了原始祭壇建築。

學術界普遍認為，大型禮儀性建築的出現，是構成古代文明的重要標誌。這表明，我國東部沿海地區早在距今四五千百年左右已相繼跨入了文明的門檻，進入了部落方國時代。同時說明，包括祭祀禮儀在內的各種生活禮儀，並非在周代突然產生，而是繼承吸收了原始文化的遺產逐步完善起來的。

周代已實行「祭天圓丘，祀地方丘」的制度。圓丘是一個圓形祭壇；方丘指

方形祭壇。因為古人認為天圓地方，圓形是天的形象，方形為地的形象。冬至到南郊祭天，夏至到北郊祭地，符合「皇天后地」、「父天母地」，祭天就陽位，祀地就陰位的原始宗教觀念。這種郊祀天地的典禮，發展到明清建天地壇祭祀天地，這就是現在北京的天壇和地壇。

祭天時，配祭皇帝列祖列宗，以及日月星辰、雲雨風雷。圓丘壇上設神位，上層正面主位是皇天上帝，東西兩側配位是皇帝的祖位，中層東西兩側是日月、星辰、雲雨、風雷諸神的神位。神位前陳設著玉、帛以及整牛、全羊、全豬和酒果菜餚，數百件盛器和禮器。祭祀在黎明時舉行，圓丘壇內牆外面西南方向點上被稱作「天燈」的大燈籠，用來照明。同時，燔柴爐裏焚松柏木、檀香木、香煙繚繞，火光照亮全壇。皇帝齋戒後，從齋宮起駕，齋宮鳴鐘，到圓丘壇，鐘聲停，鼓樂聲起，大典開始。大典分為迎帝神、奠玉帛、進俎、行初獻禮、行亞獻禮、行終獻禮、撤饌、送帝神、望燎等九項儀程。每項都奏不同的音樂，皇帝率領百官三跪九叩。祭祀方式用燔燎，即將祭品燒化才算結束。

燔燎又稱燔柴、郊柴、柴燎、燎祭。祭法雖名稱不同，但都是積柴而焚，燔柴升烟，在火上扔牲體或加玉帛。為什麼要採取燔柴的方式祭天呢？古人的解釋

非常明確。古人祭天，不但要建圓丘，還要燎祭，希冀借助升騰的煙、氣、味來取悅天神。可見，信天、祭天、敬天，古人是挖空心思替天神著想的。這種設燔祭天神的禮俗，是一種世界性的原始宗教習俗。

帝王自稱「天子」，是代表天的意旨治理臣民的，因此祭天便成為天子的專利。大凡初登位，特別是篡位的皇帝，都會燔柴升煙以告天，宣示改朝換代。

至於祀地的儀程與祭天儀式大致相同，所不同的是不用「燔燎」而用「瘞埋」。瘞埋即將犧牲埋入土中，直接向土地神獻祭。《爾雅·釋天》：「祭地曰瘞埋」。瘞埋的用意是十分清楚的。瘞埋祭地祇，又可具體分為三種祭法：一是血祭，祭社稷（土谷之神）、五官之神、五岳，是用牲血灑在地上來祭祀；二是埋沉，祭山林川澤，是用牲體或玉帛埋在地坎或沉在河中以祭；三是耐辜，祭四方百物（小神），是把牲體磔裂成小塊以祭。從原始信仰來看，古人祭祀地神，是為了酬謝大地負載萬物，養育萬民的功勞。

祭祀對象

至聖先師——孔子

公元前五五一年農曆八月二十七日，孔子誕生在魯國陬邑（今山東曲阜東南）。傳說孔子出生時，亦「生有異稟」，頗有來頭。孔子的母親顏征在生他之前，曾到尼山去祈禱，盼望生個兒子。回家以後，院子裏突然出現了一隻麒麟，嘴裏吐出了玉帛，上面寫著：天上的星宿下凡來，將來要振興周朝。孔子出生的時候，天上傳來奏樂聲，同時有五個仙翁從雲彩中冉冉下降，其中一個說道：「天生聖人，天降音樂」。

可是，生下來的孔子相貌醜惡，頂如反盂，中低而四邊高，面有「七露」，雙眼露筋，雙鼻露孔，雙耳露輪，嘴露齒。顏氏以為生下的是怪物，起先將他棄於山洞中，這時來了一隻老虎為他哺乳，因為是夏天，山洞中悶熱異常，又飛來了一隻老鷹，用翅膀為他打扇。後來顏氏才將他抱回，故有「鳳生虎養鷹打扇」之說。今天，尼山還有那個山洞，名「夫子洞」，又名「坤靈洞」。

孔子自幼喪父，少時家境「貧且賤」，但他刻苦學習了當時的禮（禮儀），樂（音樂），書（書法），數（計算），御（駕車），射（射箭）等「六藝」課程和廣博的知識，致力於探求人生的大道理。孔子將一生心血傾注於文化教育事業，首創私人講學的風氣。相傳，他生後有弟子三千人，其中有「七十二賢」。他和弟子一起編《詩經》，刪《春秋》，整理古代文獻，遺教後人。

孔子創立了以「仁」為核心的儒家學說，為中國兩千多年來封建思想和文化的正統。漢平帝封孔子為「褒成宣尼公」，北魏稱「文聖尼父」，唐代封為「文宣王」，宋代封為「至聖文宣王」。孔子的後裔也在宋時封為世襲衍聖公。明嘉靖九年封孔子為「至聖先師」。清朝，孔子的封號加為「大成至聖文宣先師」，並晉封孔子先世五代為王，把孔子的地位推上了頂峰。

孔廟是歷代祭祀孔子的廟宇。又稱「文廟」。歷史上祭孔，始於孔子死後一年，即公元前四七八年。魯哀公為了悼念孔子，把他的「故居」加以改建立為廟，內藏孔子生前所用的衣冠、琴、車和書、歲時祭祀。這當是最早的孔廟。漢代以後，孔子的社會地位日益提高。曲阜的孔廟也不斷得到擴建，如今已成為和北京故宮相媲美的古建築群。到民國成立以前，孔廟遍布全國城邑廣大地區，大

多是明清兩代州縣以上祭孔的遺跡。

據說，歷史上封建帝王十一人十九次到曲阜孔廟祭祀。第一位祭孔的皇帝是漢高祖劉邦。他「自淮南還，過魯，以太牢（豬、牛、羊三牲各一）祭祀孔子」。後效仿者連續不斷。更為突出的是，凡少數民族入主中原所建立起來的政權，其祭孔的規模，修建孔廟的工程都遠遠超過了前代漢民族自己建立的政權。如北魏太和十九年，孝文帝「行幸魯城，親祠孔子廟」。到了東魏孝靜帝興和元年，不僅修葺曲阜舊廟，還「雕刻聖容，旁立十子」，使孔廟供奉的不再是一個木製神位，而是面目清晰的孔子塑像。清朝的乾隆是到曲阜祭孔次數最多的皇帝，前後共四次。皇帝祭祀，他本人要身著祭服，在大成殿孔子像前率群臣三跪九叩，至虔至誠，鼓樂之聲，不絕於耳，儀式隆重而盛大。

學校祀先聖孔子，始於東漢明帝永平二年。南北朝時，太學內已立有宣尼廟，每逢春、秋二仲月，行「釋奠」禮，即設荐俎饌酌而祭。每月初一，國子祭酒率博士以及學生拜孔。唐太宗貞觀四年，詔令天下州、縣立廟，實行全國規模的祭孔，孔子由此成為讀書人必須朝拜的對象。

每逢孔子誕辰，孔廟都要舉行祭孔禮儀，孔府的主要職掌就是祭孔。清朝雍

正四年，定農曆八月二十七日為孔子誕辰，全體官民軍士齋戒一日。民國成立，國民政府通令全國，規定每年農曆八月二十七日（公曆為九月二十八日）孔誕日為國定紀念日。祭拜時間在早晨七時，不穿古代祭服，而穿長袍馬褂，不行跪拜禮，而行鞠躬禮，有贊禮生約八十名，樂舞生一百二十名。

長期以來，平民百姓無權進入專供官員和儒生行禮的官方孔廟，但他們在儒教意識形態的籠罩之下，視遺教於後的孔子為神，通過各種方式加以祭祀。

釋迦佛

佛教的開山祖師是釋迦牟尼，俗稱「釋迦佛」。他是創立佛教的教主，所以具有種種的尊稱，有的稱為「釋迦如來」，有的稱為「釋迦世尊」，有的稱為「釋迦佛祖」。

這些尊稱含有許多意思。「釋迦」原是一個種族的名稱，是「能」的意思，「牟尼」是哲人、修道者或者隱士的意思。因此釋迦牟尼就是印度釋迦族的哲人。「佛」是「佛陀」的略稱，「佛陀」是「覺者」、「智者」的意思。「覺者」是可以自覺，也可以覺他，「智者」是知道「苦」、「集」、「滅」、「道」四

諦。「牟尼」有「寂默」、「寂靜」二種的解釋。

「如來」的解釋，《金剛經》說：「無所從來，無所從去，故名如來」，就是表示「法身如來，常住不動」的意思。「世尊」是十個佛號之中，最大的一個。《淨影大經疏》說：「佛俱眾德，為世欽尊，故號世尊」。「佛祖」，則是國人對於所有佛教神明的最大敬稱。

「釋迦佛」是二千五百多年前的人。釋迦牟尼姓瞿曇，名悉達。我國周朝時候，誕生於中印度迦毗羅衛城。父親是該城城主、淨飯大王，母親為摩耶夫人。他父母結婚二十多年後，才生下這一個王子。

傳說，釋迦牟尼經過五百次或五百五十次的輪迴再出生後，達到菩薩界，出生於知足天，後為一白象。於四月八日下降，從無垢潔白的摩耶夫人的右腹投入胎中，翌年二月八日於林毘尼園，當她站立於一棵樹下，從她右腹無痛地出生。這怪誕的傳說是不足採信。

相傳「釋迦佛」降生的時候，如別教諸神一樣，也有出現種種的祥瑞，說：「印度的風俗，婦女有孕，就要回去娘家生產。摩耶夫人，依例要回去娘家時，在國都郊外的林毘尼花園的無憂樹下，生下王子。王子生下不久，便能自行七

步，喃喃自語，指天宣誓說：『我是人中最偉大而最尊貴的覺者，我要度渡救濟眾生』。話剛說完，忽然天上如瀑布般瀉下二股淨水，一股溫和，一股清涼，給王子沐浴。而且有很多天神，駕雲在空中，奏樂張蓋，慶祝王子出生。」所以現在佛教徒年年在這一天，都要舉行「浴佛節」，來慶祝「釋迦佛」的誕生。

淨飯大王年老獲得麟兒，舉國正在歡慶中，不幸經過七天，王后摩耶夫人就忽然與世長辭了。由姨母摩訶波闍波提，代她撫養王子成人。在七歲時開始延聘名師，教育王子。到了十六歲時，王子不但長得儀表堂堂，還學得文武全才。

王子看到當時的印度社會，階級錯綜，大國欺壓小國，貴族凌辱平民，有錢的人飽厭膏粱，沒錢的人衣不蔽體，覺得無限痛苦，於是對於人生漸漸的抱著懷疑，一心想消滅社會的不平、眾生的痛苦。

釋迦牟尼到二十九歲時偶而出遊，看到人類生老病死，深悟世間的冷暖無常，遂決意出家。於十二月八日夜乘馬離開故鄉，出家修行。先入東方藍摩國剃髮為沙門，復幾經輾轉，到優樓頻螺村菩提樹下，敷草結跏趺坐，誓言不成正覺，絕不起立。到二月八日夜，在一棵樹下大悟人生解脫的大道，於是成大覺世尊，為人天的大導師，當時是三十五歲。

釋迦所悟解脫人生的道理，乃是由道德上的無垢，而非由禁慾，從生生死死的大海中解放出來。換句話說，行純潔的道德，才能跳出大道輪迴而終獲永生。

他大悟之後，稍加休息並準備，即開始傳道。他的傳道中心以中印度為主。他傳道時並不分階級或男女老幼，一視同仁。他常用淺近的比喻，隨機說法，傳道極順利，於是信奉的人數日增。他不停地到各地佈教，到了八十歲的高齡，結束了他四十五年間的傳教生活，安祥地逝世。

現在台灣的佛教寺廟齋堂，均有奉祀釋迦佛。有的奉祀坐像，有的奉祀立像，不論那一尊神像，都雕塑的年紀很輕、面部圓潤、身高體胖。這些佛像和表示三十五歲時成道的佛陀，是不相同的。因為佛陀出家以後，經過六年間的苦修，已經變得目陷鼻高、消瘦如柴了。

觀音佛祖

在佛教的諸多神祇中，最廣泛地為信徒所敬仰者，首推觀世音菩薩，自古以來，即被尊稱為「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或「慈航尊者」。觀音菩薩，其意思是注意世間悲慘痛苦的聲音。

「觀世音」的梵名為「阿縛盧枳低濕伐羅」，梵文的含義是：觀察一切眾生而自在地加以拯救，所以也有稱為「觀自在」者，以較忠實於原意。

拜菩薩是佛教徒一種普遍的信仰，他們把菩薩看為神，相信拜祂、求祂一定能獲得「百病消除，財富茂盛，六畜興旺，合家平安」。菩薩的意思是：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大乘修行者。因此，可說修道的佛教徒就是菩薩。

「觀音佛祖」的「觀音」是法號，「佛祖」是我國對佛的尊稱，還有稱為「觀音菩薩」。觀音佛祖又稱觀世音菩薩、觀音媽、佛祖媽、觀音佛、南海觀世音、大悲菩薩、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另《觀世音傳》也說觀音化身不一，現像各異，致有送子、千手、千目、千腳、十一面、馬頭、如意輪、不空鈞等觀音。

「觀音佛祖」的法號雖然很多，但最普遍的一是「觀世音」，一是「觀自在」。所謂「觀音」是觀世音的略稱。《佛教大辭典》有註說：「觀音，舊云光世音、觀世音，略稱觀音，新云觀世自在，觀自在」。又說：「觀世人稱彼菩薩之音而垂救，故云觀世音。觀自在者，觀世界，而自在拔苦與樂。」現在一般人以為「觀音佛祖」是個大慈大悲，救苦救難的神，就是基因於此。而稱「觀世音」為「觀音」是自唐代避李世民之諱，沿用至今的。

傳說，觀音是阿爾陀的大兒子。他起誓大願，化為三十二種的形像，來到世上救人。有時候化身為「南海準提」，具有一千雙手、一千個眼睛，隨時要救航海中的遇險者。有時候化身為「送子娘娘」，為不生育的婦人所服事，他是介於阿爾陀佛與人的中間，做個中保人物，保護貧困病苦的人，所以人們稱他為大慈大悲。

另一種傳說，觀世音父為妙莊王，母為寶德后，觀音為他們的第三公主，名叫妙善，愛修學佛。到白雀寺出家，觸怒父王，把她處死。她的靈魂週遊陰府，回陽後，再到大香山苦心修練，成了正果，脫卻凡胎以後，經我國東海普陀落迦山轉往中原，普渡眾生。施藥、馬頭、持蓮、千手等觀音總號，都是我國普濟眾生時的現像。

觀音轉劫日為二月十九日，披剃日為六月十九日，正位日為九月十九日，現在一律以轉劫日為生日，因此民間以二月十九日為觀世音菩薩佛辰。

現在台灣各地祠廟，或各家庭所奉祀的「觀音」，不論是塑像或是畫像，都是作成女的。對此，連雅堂氏不以為然。他說：「觀音」原是男的，並非女的。此說，自明朝以來，就很盛行。莊岳委有論說：「今塑觀音者，無不作婦人相，

考『宜和畫譜』，唐宋名手寫觀音像甚多，俱不飾婦人冠服。」此外，胡右麟在《筆叢》，王世貞在《觀音本記》，也說：古時的「觀音」皆不作婦人像。還有，敦煌壁畫中的觀音，其造型也為男形，嘴邊有兩撇青青的小鬍子。據說在我國大陸有許多長有鬍鬚的觀音佛像。

觀世音原為男性，但傳到中國後，在造型上何時開始變成為女性，已無法予正確的考據。究竟「觀音」應該作成男人，還是應該做成女人，事實上都無須爭執。《普門品》明明說：「菩薩有三十二應身，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所以，「觀音」尋聲救苦，看過「觀音」顯聖的人，所看對象當然也不盡相同。有的看到是男的，塑像奉祀，就作成男像；有的看到是女的，塑像奉祀，就作成女像了。

神畫中的觀音造型，則為白衣、赤足、跌坐在蓮花台上，左右善男、龍女侍立，背景為竹林、山岩。山岩上還有三個字「南普陀」。除家堂奉祀之外，台灣地區以奉祀「觀音佛祖」為主神的祠廟，超過六百座，信徒眾多。

彌勒佛

彌勒佛，佛教大乘菩薩之一。彌勒是梵文的音譯，意思是「慈氏」，這是他的姓，大名叫阿逸多，原身為古印度南天竺的貴族子弟。彌勒菩薩與地藏王菩薩是釋迦牟尼的傳承弟子，常侍於如來佛身邊，聽講佛法。釋迦牟尼預言彌勒佛將繼承自己的佛位為未來佛，成為他的「法定接班人」。

彌勒修煉成道，先於釋迦入滅（離開人世），上升到兜率天，享受種種妙樂之事。兜率天對於了解《西遊記》的人並不陌生，它是太上老君居住和煉丹的地方，但在佛經裏兜率天是彌勒的樂園，光徹透亮，其光芒可以照耀世界。這裏的一晝夜，相當於人間四百年。

彌勒的「兜率淨土」究竟是何情景，凡人們做了大膽設想。據說上面有五百億寶宮，五百億諸元寶女，她們頭戴無數瓔珞，手捧各式樂器，奏樂歡舞，穀物豐腴，珠寶金銀不計其數。土地平整，如鏡清明，香汁灑滿各個角落，氣候宜人，四季如春。「彌勒淨土」對世俗影響並不大，只有一些知識分子和高僧大德篤信嚮往。

東晉高僧道安便發誓要往生兜率淨土。傳說他死前，夢見長眉尊者接他，道

安問去何方，尊者以手虛撥西北天空，彩雲忽升，現出兜率妙境，於是道安欣然而去。大詩人白居易晚年也迷上了彌勒，日日在彌勒像前燒香禮拜，祝願來生與一切眾生上升淨土。

那麼，彌勒這位候補佛祖要在兜率天多少年頭才能下生人間，廣傳佛法呢？佛法說五十六億七千萬年，實在是過於遙遠。科學家推測地球壽命也不過五十億年，照此推算，等彌勒佛轉世時，他上那去找地球。

印度佛教的正統彌勒像是超脫凡塵，凝神入定的形象，並不是大開笑口、大腹便便的模樣。這個中國式的彌勒佛，源於唐末的布袋和尚。

唐末，浙江奉化出了個怪和尚，叫契此，長得矮矮胖胖，肚子奇大，常用竹枝挑一個大布袋在鬧市中四處化緣。他能觀測晴雨，天要下雨，就穿一隻濕布鞋，天將晴日，就拖一隻木屐。居民看布袋和尚的腳就能知道天氣變化。不僅如此，布袋和尚還能預言人之禍福，靈驗得很。他常一股腦兒地將化緣來的東西從布袋裏倒出來，並對圍觀的人叫道：「看！看！」他曾作歌說：「只個心心心是佛，十方世界最靈物。縱橫妙用可憐生，一切不如心真實。」

契此的瘋癲名噪一時，他圓寂之前來到奉化岳林寺東廊，在一塊盤石上端坐

說偈說：彌勒真彌勒，化身千百億，時時示時人，時人自不識。偈畢，安然而逝。人們這才明白布袋和尚的來歷，於是將他肉身葬在岳林寺西，起名「彌勒庵」，從此，人們按布袋和尚的形像塑造「彌勒菩薩」，放在天王殿正中，供人膜拜。

布袋和尚借彌勒佛的靈光，在中國歷史上頗有影響。有人利用布袋和尚其名，諷刺統治者。相傳，明初朱元璋大殺功臣，製造不少命案；他又愛微服私訪，一次，走進一個破廟，周圍荒無人煙，廟裏上畫著一個布袋和尚，旁邊留詩云：「大千世界浩茫茫，收拾都將一袋藏，畢竟有收還有放，放寬些子又何妨！」朱元璋知道諷刺自己，見墨跡未乾，馬上派人去抓，卻一無所獲。

民間祭拜彌勒，倒不是因為他代表著未來世界，而是現實中的送子功能。送子神在中國可謂是隊伍相當龐大，但人們仍不厭其煩地賦予各種男性、女性神祇此種功能，彌勒也不例外。民間流行的「五子鬧彌勒」，就是在大肚彌勒的塑像、畫像上，添上五個大肚子爬上爬下，嬉鬧玩耍。民眾認為，禮拜這種五子彌勒，就會求子得子。不過這種「送子彌勒」，在正規寺廟中見不到，大多供奉在尋常百姓家裏。

而寺廟中的彌勒，袒胸露腹，一副喜眉樂目的開心樣，人們一到此處，彷彿也聽到他爽朗的呵呵笑聲，有關彌勒的對聯也稱得上是寺廟楹聯中的上乘之作，如：

大肚能容，容天下難容之事；

開口便笑，笑世間可笑的人。

處己何妨真面目；

對人總要大肚皮。

你眉頭著甚麼焦，但能守份安貧，便收得和氣一團，常笑眾人開笑口；

我肚皮這般樣大，總不愁穿慮吃，只講個包羅萬物，自然百事放寬心。

於平淡中見奇趣，於淺近中見哲理。

玉皇大帝——天公

台灣民間的神明許多是屬於想像神，人類為要探究宇宙萬物的秘奧，便由離奇的思想形成了神話。所以神話便是由於實在的事物而產生之幻想故事。所以台灣民間的想像神許多來自神話。又因人的世界有皇帝、文武百官及部屬，尚且各

有妻妾、僕婢等，所以古代人很容易想像神明界也有最高神。其下面有文官和武官神，且各有其部屬等。中國民間信仰所構想出來的神明界。也就是中國歷代帝國體制的再版。在神明界之中，至高之神是玉皇上帝，在其支配下的各神明由其設官授職。

玉皇大帝，簡稱玉帝，俗稱天公。宇宙中一切的神明，都是在他的統轄下，沒有天地以前，就先有了他，天地萬物由他而創造，他本身永住天上，但委派諸神到世間來觀察人間的善惡，因此，他可以說是統一神，神格至尊，一般人信奉他為至高無上之神。

台灣民眾奉祀「玉皇大帝」是神中的至尊，或稱「玉天大帝」、「玉皇上帝」、「昊天上帝」、「天祖公」、「天帝」、「玉皇」，俗稱「上帝」、「天公」等。「玉皇大帝」居住在天上的玉京，故名之「玉皇」，不但授命人界的天子管轄民眾，還統攝天、地諸神，諸教仙佛都受其令，可謂神中之神。

古人認為「天」是宇宙萬物的主宰，也是萬物生長化育的本源，所以不可不敬天畏命，順天行道。於是「天」命令天子來人間執政治民，天子必須順應天意，這樣才能風調雨順、國泰民安，否則天子違反了天道，天就會降下各種災害

懲罰。

天子既然是奉「天」之命治理人世，所以天子不得不崇拜「天」，定期的「祭天」，就不但是天子必行的職責，也是國家的大典。天子敬畏「天」，庶民百官自然而然的也敬畏「天」，可是「天」是無形的，渺茫的，人又怎麼能祭祀它呢？為即便把「天」具體神化，稱之「玉皇大帝」。因玉皇大帝是由人所想像而來的神，所以原無神像，到宋真宗時，才為他塑像，視其為自家祖先，封其為玉皇。

據台灣民間傳說，「玉皇大帝」不但授命於天子，統轄人間，而且也統轄儒、道、釋三教和其他諸神仙，以及自然神和人格神——即古來所謂的天神、地祇、人鬼都歸其管轄，天神就是屬於天上所有自然物的神化者，包涵日、月、星辰、風伯、雨師、司命、三官大帝、五顯大帝等，而玉皇大帝也屬天神之一；地祇就是屬地面上所有自然物的神化者，包涵土地神、社稷神、山嶽、河海、五祀神，以及百物之神，人格神就是歷史上的人物死後神化的，包涵先王、先公、先祖、先師、功臣，以及其他歷史人物。

抑且，玉皇上帝統領天、地、人三界神靈之外，對於天地、宇宙萬物的興衰

隆替、吉凶禍福都得管，因此便有像人間那種政治組織，所以通俗又認為玉皇大帝之下，在中央行政方面，有管理學務的文昌帝君，有管理商務的關聖帝君，有管理工務的巧聖先師，有管理農務的神農先帝；在地方行政方面，有城隍爺、境主公、土地公、地基主、東嶽大帝、青山王；在司法方面，有酆都大帝和十殿閻王；總之，玉皇上帝為神中之神，所以人人都以玉皇大帝為神中的至尊。

玉皇大帝是道教中最高級的神明之一，祂是萬物元始的至尊。故又敬稱「元始天尊」。地位僅在三清尊神之下。但在世俗的心目中，玉皇大帝卻是中國最大的神祇，是眾神之王。

在《西遊記》中，玉皇上帝管轄著一切天神、地祇、人鬼。他住在天上宮闕裏，辦公衙門是金碧輝煌的靈霄寶殿，手下的武神有托塔天王、哪吒太子、巨靈神、四大天王、二十八宿、九曜星、五方揭諦等，文神有李老君、太白金星、文昌星、丘真人、許真人等。他還管轄著四海龍王、雷部諸神，以及地藏菩薩、十殿閻君等。

不過，這位至高無上的玉皇大帝卻姍姍來遲，他的出現和逐漸定型，是唐宋以後的事，但其原型出現卻很早，玉帝源於上古的天帝崇拜。

殷商時期，人們稱最高神為帝，或天帝、上帝，這是一位支配天上、地下、文武仙卿的大神。周朝及後世統治者利用天帝崇拜，鼓吹「君權神授」，極力宣稱自己是天帝的兒子，故稱「天子」。

東漢後期，道教產生，道徒們便把天帝請了進來，讓他當了神仙界的皇帝，並總管三界、十方、四生、六道。玉皇大帝成為全民（以漢族為主）崇拜的最高神。

原來比較抽象，概念化的天帝，被進一步神化和人格化，道教理論家們特意編了一部《玉皇經》，記述了玉帝的一生「神跡」。說他本是極其遙遠年代的光嚴妙樂國的王子，後來捨棄了王位，在山中學道修真，輔國救民，度化群生。經過了三千二百劫，始證金仙，當上了「清淨自然覺王如來」，又經過劫難，才當上了玉皇大帝。

玉皇大帝塑像或畫像，一般是身穿九章法服，頭戴十二行珠冠冕梳，有的手持玉笏，旁侍金童玉女，完全是秦漢帝王的打扮。道士們只能用世間最高貴的形象去塑造諸神之王，人間帝王也很樂於看到仙國主宰的身上，有自己的影子。

由於先民的繪聲繪影，無怪台灣地區以往的一些善男信女，都認為玉皇大帝

操縱人間禍福吉凶的主宰，更確信他也掌握人間萬物生長、保育和賞罰的大權，是一位極具威嚴的神，所以玉皇大帝的聖誕祀，更不同於一般諸神的祭典了。

因為玉皇大帝是由人們所想像而來的神，視其為自然祖先，封其玉皇。因為玉皇大帝是如此的崇高偉大，所以民間無法為他塑造神像，而以「天公爐」象徵。如果信徒要祭拜玉皇大帝，就每天對「天公爐」焚香膜拜；另有一說：玉皇大帝是三官大帝中心的「天官」，故而供奉「三界爐」上香致意。有些鄉下民眾僅在庭院門前豎立一根插香竹竿，表示玉皇大帝的無影無形，每天早晚燒香祭拜。

民間認為農曆正月初九是玉皇大帝的生日，即所謂的「玉皇誕」，台灣俗稱「天公生」。是日道觀要舉行盛大的祝壽儀式，誦經禮拜。家家戶戶於此日都要望空叩拜，舉行最隆重的祭儀。

拜天公的祭典，自初九的凌晨開始，一直到天亮為止。在這一天前夕，全家人必須齋戒沐浴。以莊嚴敬畏的心情舉行祭拜，家家戶戶都在正廳前面，放置八仙桌，搭起祭壇，供桌上備神燈、五果（柑、橘、蘋果、香蕉、甘蔗）、六齋（金針、木耳、香菇、菜心、碗豆、豆腐等），並麵線塔，另設清茶三杯，還有甜

糶、紅龜，到了時辰，全家整齊肅衣冠，按尊卑挨次上香，行三跪九叩禮拜，然後燒天公金。

農曆正月初九為玉皇上帝誕辰，那麼難道正月初一至初八就沒有天神嗎？傳說各住家的灶神監視其家人的善惡，於農曆二十四日夜晚，上天向玉皇報告，而玉皇上帝於二十五日隨著諸神巡視諸天，並決定人民來年的禍福。因此，一般人就齋戒沐浴並焚香崇拜祂。

台灣地區不少民眾，尤其是鄉村十分崇拜玉皇大帝，對玉皇大帝的普遍敬奉，反映了人們對未知世界的神往和對現實的不滿，以及對神權的敬畏和對不死的追求。

王母娘娘

相傳王母娘娘居住在瑤池，是以有瑤池聖母、瑤池金母等稱。或稱西王母、金母、金母元君、九靈太妙龜山金母。簡稱王母或西王母。

根據《史記大苑傳略》記載：西王母為古仙人，姓楊，或謂姓侯，名回，一為婉衿，居崑崙。王母娘娘自稱為天帝的女兒，而天帝係皇天上帝的泛稱。據

《禮曲禮集》解說青帝、赤帝、黃帝、白帝都稱天帝，娘娘到底是那一位天帝的女兒，無法查考。惟娘娘生育過多，則有所據，因此王母也屬一位多產的娘娘。

王母娘娘是知名度很高的一位神仙，因為她是尊貴的天界第一夫人——玉皇大帝的太太。人們心目中的王母雍容華貴，凝重端莊，但她的前身卻是個半人半獸的怪物！

王母的大名叫「西王母」，最初是中國西部的一個原始部落名。這個部落傳說是崑崙山中，實際可能在甘肅、青海一帶。西王母部族的首領也被叫成「西王母」，這個部族崇拜虎、豹，以虎豹為部族圖騰神。於是這位西王母被神化為雖有點人模樣，但長了一嘴虎牙，蓬著頭髮，戴滿首飾，還有條豹尾巴，經常吼叫的怪物。這位半人半獸的怪物成了部族保護神，而它到底是男是女也很難說。

在傳說中，王母娘娘曾派她的徒弟九天玄女，幫助黃帝打敗蚩尤，並且與周穆王和漢武帝都有交往的記錄。

在戰國時的《穆天子傳》中，記有周穆王西遊見西王母的故事。這時的西王母已不是怪物，而是一位女王了。王母的寶貝，一是不死藥，二是吃了能長生不老的仙桃（又稱蟠桃）。神話傳說中的嫦娥，就是偷吃了丈夫后羿弄來的西王母

不死藥，而飛上月亮的。

在《漢武帝內傳》中，西王母已是一身帝后打扮的絕色佳人，她上殿接見數千神仙，儼若女仙領袖。至於王母娘娘與漢武帝交往之事，則在《漢武帝內傳》中記載：七月七日，王母降，自設天廚，以五盤盛仙桃七顆，像鵝卵般大，圓形色青。王母贈帝四顆，自食三顆，帝食後留核準備種植，王母說這種挑三千年才能結果，中國地薄，種不起來。

道教推崇王母娘娘，大力抬高其出身，說她是道教第一大神元始天尊的女兒，三界十方女子登仙得道者，都是她的屬下。王母的地位一步登天，遂把原來虎齒豹尾的尊容說成是王母娘娘的白虎使者。

道教將王母娘娘列為七聖之一，據《雲笈七籤》記載：「上聖白玉龜台九靈太真西王母」。道藏三洞經列西王母為第四神仙，僅次於東王父，並說：「西王母者，太陰之元氣也，姓自然，字君恩，下治崑崙，上治北斗」。

王母娘娘雖不是肉體凡胎，卻也有七情六慾，人們安排她與玉皇大帝結為夫妻，有如人間帝后。二人還生了七位女兒，其中小女兒七仙女私自下凡，與窮小伙董永「天仙配」的故事家喻戶曉。她還有個外孫女叫織女，與牛郎七夕鵲橋相

會的故事，更是婦孺皆知。這裏的王母娘娘不大招人喜歡，她和玉帝活活拆散了這兩對恩愛小夫妻，成為封建專制的代表。

王母娘娘廟遍布全國，有關王母的遺跡也不少。如王母洞、王母池、王母塘、王母瑤池等。台灣地區王母娘娘廟有一百四十餘座，主廟在花蓮縣吉安鄉，分靈全省各地都有。七月十八日為王母誕辰，香火非常盛，主要是王母娘娘對治病的靈驗。

三官大帝——宇宙之神

三官大帝即俗語所謂的三界公，是宇宙之神。所謂三界及指「天」、「地」、「水」三界，原來是自然崇拜，人格化後成為靈魂崇拜。

在道教的神格裏，三官大帝之位僅次於「玉皇大帝」，民間奉祀專廟與神像者不多，一般只在各道觀懸掛錫爐禱祭，這錫爐便是善男信女一般所謂的「三界公爐」。

三官廟所供神明是三位一體，就是天官、地官、水官，合稱「三官」或「三元」。三官信仰源於原始宗教中對天、地、水的自然崇拜。在早期道教中，三官

是十分顯要的神明。三官的功能是：天官賜福、地官赦罪、水官解厄，因與人的禍福榮辱密切相關，故受到廣泛崇奉。這是我國古代自然崇拜的遺物，北方各省這種信仰已經衰微，可是福建和台灣還十分盛行。台灣以奉祀「三官大帝」為主神的廟宇，只有七十幾座，其中以新竹縣最多，有十六座。

三官為天、地、水三官的簡稱，合稱為三官大帝，或三官上帝。大陸各省以稱「三官老爺」居多，台灣有些地方稱為「三界公」。

三官大帝為上元賜福天官一品紫微大帝，中元赦罪地官二品清虛大帝，和下元解厄水官三品洞陰大帝的總稱。

三官大帝的誕辰日：

天官為上元——即正月十五日。

地官為中元——七月十五日。

水官為下元——十月十五日。

每年正月十五日上元節，信徒要向三官大帝舉行祈福，祈禱國泰民安，農工商各業繁盛，以及六畜興旺。因三官大帝的生日分別在上元、中元和下元，所以三官又叫做「三元大帝」。

三官的名稱，據說從東漢末年才有。初創於宋景濂的跋揭，繼而有張修的太平道和張道陵的孫張魯的五斗米道，他們也以天、地、水為三官，也稱三元。

《三國志·張魯傳》曾說：光和中，有張角，修為五斗米教，為病者請禱之法，書病人姓氏，說服罪之意，作三通；其一上於天，著山上，其一埋之地，其一沉之水，謂之三官手冊；使病者出五斗為常，故號五斗米師。

張角為東漢時黃巾賊首領，而張魯據漢中將近三十年，自稱天師君，繼續傳佈他祖張道陵父張衡的道，張角曾經歸附過他，那五斗米道當然就是師承張魯的三官了；無怪黃巾賊舉事時，也比照張魯的三元，張角自稱天公將軍，張寶稱地公將軍，張梁稱水公將軍了。

傳說這三官大帝係奉玉皇大帝委任，分別管轄天、地、水三界。天官司管人間之福，即所謂的「天官賜福」，地官司管人間罪惡，即所謂的「地官赦罪」，水官司管人間災惡的解除，即所謂的「水官解厄」。三官分別司祭人世間的善惡，保護眾生，極為民間善信所崇拜。

另有一說，天官管神明界，亦即「天界」；地官管「人界」；水官管「陰界」；三官奉玉皇大帝的命令管轄上下縱列三界，故又稱為「三界公」。

民間另有一說，認為三官大帝便是堯、舜、禹三位皇帝。因堯憂民如子，禪讓帝位，至仁感天而為「天官」；舜侍父母至孝，墾土開荒而為「地官」；禹治水功高，德被百姓而為「水官」，合稱為「三官大帝」。以堯、舜、禹為三官大帝，是民間百姓對先聖先賢的豐功偉業，甚為緬懷，認為他們死後昇天成神，大家祭拜以求福蔭。關於堯、舜、禹三位皇帝的歷史故事，民間流傳十分普遍。

在祭祀上，堯被尊稱為「天官大帝賜福神」，在道教被奉為「上元一品賜福天官大帝」，位居紫微宮，頭上戴著冕旒冠，巍然高坐在檀香金龍椅上，身上穿黃龍袍，手執朝天笏，慈眉善目，令人如沐春風。傳說上元夜，堯帝會下凡人間賜福，以表示上天愛民之德，他賜的對象，大都是能普施仁德的人。所以在正月十五上元這一天，民家廳堂，必定懸掛「天官賜福神」的軸圖，夜裡兒童提著花燈遊行，迎接天官賜福神下降。

道教奉舜帝為「中元二品赦罪地官大帝」，也是頭戴冕旒冠，位居清虛宮，身穿紅龍袍，手執玉笏，藉著「監察神」、「八方神遊」、「三尸神」呈報人間的罪惡，來判決如何補過；赦罪，中元節也是他下凡人間赦罪之日。

舜帝事親至孝，因此中元節又叫「孝子節」，這天家家戶戶殺雞宰鴨，燒香

祭拜祖先。同時各家在廟埕上，擺上祭品拜陰間的鬼魂，這種祭拜祖先推而廣及孤魂野鬼的活動，稱為「中元節」。

道教還尊奉禹帝為「下元三品解厄水官大帝」，居清華宮，身穿紫龍袍，手執玉笏，民間以為下元節是禹帝下凡人間為民解厄之日。下元節又叫「消災日」，這天家家戶戶備香燭牲品到神廟上，拜祭水官大帝。民間如有人夫婦不合、子女凶病等，就在神桌上擺放紙紮凶神、惡煞，延請道士誦經拜水官大帝，完畢之後，再把紙紮的凶神、惡煞燒化，將灰燼拋到河裡去。俗語云：「凶神一走萬事安，惡煞歸宿總太平」。

三官中以天官影響最大。人人追求幸福，所以賜福的天官倍受歡迎。天官形像大量出現在年畫和民俗畫中，是一品大員模樣，龍袍玉帶，五綵長髯。天官又常與員外郎（表示官祿），南極仙翁（表示長壽）在一起，合稱「福祿壽」三星。過春節時，許多人家喜歡在中堂掛上三星圖，表示三星在戶，喜慶滿門。

有關三官大帝的由來，除了上述之外，還有下列兩則說法：

一、道家傳說：「元始天尊」有三個兒子，長子名叫「上界」、次子名叫「玉皇大帝」、三子名叫「清虛大帝」；上界是四福天官，管理神界；玉皇大帝稱

紫微大帝，乃是天界之王；清虛大帝就是所謂的三官大帝，也就是在下界治理民眾的神。

二、三官原是周幽王時的三位諫臣，唐宏、葛雍和周武，死後成神為三官大帝。

三、《三教搜神大全》則說，龍王的三個公主同時看上了美男子陳子櫛，一起作了他的夫人，並各生了一子，長大後被封為三官大帝。

四、《歷代神仙通鑒》又載，元始天尊分別在正月十五、七月十五和十月十五各吐出一個嬰兒，這三子長大就是堯、舜、禹。此三人在創世之初，成為「萬世君師」，被封為「三官大帝」。

台灣地區奉祀「三官大帝」的廟宇，大多在漳州、泉州和客家移民聚集的地方，祂的誕辰祭典，十分的虔誠，僅次於玉皇大帝。

俗語云：「天官好樂、地官好人、水官好燈」，上元、中元和下元是天官、地官和水官的祭日，一般也叫做「三界公」的誕辰日，當天一般民眾慶祝三官大帝生辰的同時，也祈求三官大帝賜福消災。

神農大帝

神農大帝的稱呼很多，又稱「五穀王」、「粟母王」、「五穀先帝」，一作「五穀仙帝」、「先帝爺」或「神農仙帝」。或稱「開天炎帝」，又因他遍嚐百草，曾對各種藥草做田野調查研究，所以又被稱為「藥王大帝」。

但民間的稱謂並不止此，尚有先農、先帝爺、藥王、藥仙、五穀仙、五穀大帝、田祖、田主等稱。另有史可考者，神農也稱為土神。據禮記月令註：「土神稱神農者，以其主於稼穡」。

神農大帝，即炎帝神農氏，是神話中的一個帝王。傳說中的神農，身長八尺七寸，牛首人身，長相十分怪異。當年其母遊華陽，有感於飛躍之祥瑞，回去時就懷孕。神農出生後，三日即能言，五月即爬行，七月長齒，三歲便知農業之事。他定每日中成立交換貨物的市，於是人類生活，才得更進一步，走向光明。因此，尊奉他為先農，也有稱他為藥王。

神農氏是古帝，生於姜水，以姜為姓，始製耒耜，教民務農，故號神農氏。以火德王，又稱炎帝，在位時，嚐百草以療疾病。初都陳，後遷魯，立一百二十年而崩，葬長沙。農民、糧食商、藥商祭祀他為掌管五穀豐穰及藥草之神，都奉

他為守護神或祖師爺。

神農的性情好生惡殺，由於人民當時還不知吃穀類，都以動物為食，神農便立志教人民開闢土地，種植五穀，使人民發現五穀之美味，勝於肉食，於是以穀類為主食。人民感念他的恩德，便稱讚他為「神農」，即「神明於農業」之意。

清朝雍正年間，詔准各省府州縣擇地設立先農壇，壇後立廟，並規定以紅底金字神牌作成先帝神位，命令地方官每年率老農致祭。而且，每年天子的第一個大祭便是「祈農」之祭，也是在北京巍峨的先農壇恭行大禮，莊嚴肅穆，非常隆重。祈祀先農，當為神農大帝，惟不詳始自何時，民間雕塑神像來奉祀祀。

台灣民間對神農大帝的崇敬，並不亞於大陸各地，以神農大帝為主神的寺廟就有一百多座，還有許多配祀神農大帝。

現在各廟宇所祀神農大帝的神像，都頭角崢嶸，袒胸露臂，腰圍樹葉，赤手跌足，一見而知神農大帝，是個原始時代的人。並且塑像的表情木訥篤實，親切溫和，就像平日鄉間小路常遇的莊稼漢一樣平實，「鄉土」，沒有特別「出色」的神貌。

神農大帝神像的手上，還拿著串串金黃色的成熟稻穗，更顯示他時時不離本

行的敬業精神，神農大帝有白、黑、紅三種不同的「臉色」，據說與他嚐百草有關。總之，他的功勞又多又大，所以不同的面貌，正表現出他多重的身份及功德。

每年農曆四月廿六日，是神農大帝誕辰。以往，奉祀神農大帝的廟宇，都有隆重的祭禮，香火鼎盛，年年祭典，因為農民、藥商、醫師等，都尊奉他為保護神。但近年來，因工商業發達，這種祭典已不再被重視，香客寥落，據說連廟門平常都緊鎖著。

神農大帝無論為我們現在所崇奉或所遺忘，但他真真實實是與我們血肉相連，並提供我們美好生活條件的祖先，至今中華民族都自稱為「炎黃子弟」，這就是對神農大帝最好的肯定及紀念。

文昌帝君——功名總管

四川梓潼縣城北有座七曲山，山上有座著名的文昌宮，當地人又叫它「大廟」。文昌宮供奉主管人間功名利祿的文昌帝君。

文昌宮、文昌祠和文昌閣等，過去曾遍布全國各地，這些文昌宮的「祖

廟」，即上面所說的四川梓潼文昌宮。這座文昌宮的前身是「亞子祠」，是為了紀念晉代的張亞子而修建的。

星辰的崇拜在我國上古就已開始了。台灣所崇拜的文昌帝君、玄天上帝等就是星宿人格化的神了。台灣有二十餘座廟宇主祀文昌帝君，有三座廟宇，合祀五文昌。五文昌即梓潼帝君、文魁夫子、朱衣星君、孚佑帝君和關聖帝君的合稱。農曆二月初三日，是文昌帝君的聖誕，昔時舉行祭典，讀書人必集合廟中，殺豬宰羊，盛大地供奉祭品，隆重祭拜。

文昌兩字既為星名，又為神名，也就是民間慣稱文昌星、文星神。文昌帝君又稱梓潼、文昌帝、濟順王、英顯王、梓潼夫子、梓潼帝君、靈應帝君。

文昌，本是星宮名，包括六顆星，即斗魁（魁星）之上六星的總稱。古代星相家將其解釋為主大貴的吉星，道教又將其尊為主宰功名祿位之神，又叫「文星」。隨唐科舉制度產生以後，文昌星尤為文人學子頂禮膜拜，說什麼文昌「職司文武爵祿科舉之本」。因文昌星和梓潼帝君同被道教尊為主管功名利祿之神，所以二神逐漸合二為一。

文昌星簡稱文星，或稱文曲星，係星宿中主文運者。如杜甫詩：「北風隨爽

氣，南斗避文星」。又《東觀奏記》：「初日官奏文昌星晴，科場當有事」。由此觀之，學子應與文星有關。

有關文昌星的說法，《星經》所載：「文昌六星如半月形，在北斗魁前，其六星各有名。」又《史記天官書》亦有：「斗魁戴匡六星，曰文昌星，一曰上將、二曰次將、三曰貴相、四曰司命、五曰司中、六曰司祿。」

至於神名的說法，則指號稱文昌神之梓潼帝君而言。據《明史禮志》、《台灣縣志》及《彰化縣志》所載，梓潼帝君：「姓張，名亞子，居蜀七曲山。仕晉戰歿，人為立廟，唐宋屢封至英顯王，道家謂梓潼掌文昌府，事及人間祿籍。元加號為帝君，而天下學校亦有祠祀者。」

文昌帝君，一般認為他是主管考試、命運及助佑讀書撰文之神。是讀書人，求科名者所最尊奉的神祇。其受民間的奉祀，從周朝以來，歷代都相沿制訂禮法，列入祀典。

張亞子又叫張惡子，對母親極其孝順。在晉朝做官，不幸戰死，死後，百姓給他立了一座廟。最初，他是被當作雷神祭祀的。以後逐漸成為梓潼地方的重要神明，叫「梓潼神」。宋元道士假托梓潼神降筆作了所謂《清河內傳》，說他生於

周初，後來經過七十三代，西晉末降生在四川為張亞子，成為梓潼神。並說玉皇大帝命他掌管文昌府和人間祿籍。

唐代安史之亂時，唐玄宗李隆基逃往四川。傳說梓潼神在萬里橋迎接玄宗，李隆基便封其為左丞相。後來唐僖宗因避內亂亦入蜀，封梓潼為濟順王。相傳梓潼神還幫助唐朝軍隊平息過叛亂。由於唐朝帝王的大力推崇，梓潼神的地位陡升，從一個地方神而成為全國性的大神，並逐漸與文昌神合二為一。

南宋道士假稱文昌帝君的「天啟」，作了《文昌帝君陰騭文》，這是一本托名文昌帝君勸說世人行善積德的勸善書，此書在過去十分流行，影響很大，與《太上感應篇》和托名關羽所撰《關帝覺世真經》，為三大勸善真書。到了元代，仁宗皇帝封梓潼神為「輔文開化文昌司祿宏仁帝君」，簡稱「文昌帝君」。

到了明朝景泰年間，景宗皇帝在北京新建一座廟宇，每年二月初三日，遣人舉行盛大的祭典。清朝年間，更加崇奉此神。嘉慶六年，仁宗皇帝也敕命禮部，把此神編入祀典。

清初台灣府學朱子祠後，有一座奎光閣，亦名文昌閣，上祀「梓潼帝君」及「魁星夫子」。這座廟是康熙三十一年創建，台廈兵備道高拱乾所建，可能是台灣

最早建立的文昌廟。

農曆二月初三日，是文昌帝君的誕辰。我國歷代官府通令天下學校，建廟立祠。來祭祀文昌。傳說，他是掌管學務的。

那麼，歷代官府為什麼要通令天下學校，來奉祀這位文昌神呢？

《恆春縣志》說：「然列於祀典，即為聰明正道之神，習學業求科名者，敬之宜矣。」

《彰化縣志》說得更透徹，說：「蓋以世所傳帝君之書，如陰鷲文、感應篇、勸孝文、孝經解讀書，皆有裨於教化，不失聖人之旨，故學者崇拜之，使日用起居皆有敬畏，非徒志科名者，祀以求福也」。

這是昔時官府「因神設教」的一個例子，清代除各府縣學有奉祀外，各地讀書人所立書院，也各有奉祀。平時各自定期集合，為詩作文，互相砥礪，每逢佳節，即舉行「猜謎」、「登高」等等活動。

台灣許多廟宇，也多有配祀文昌帝君。

玄天上帝——北極神

我國古來總稱北方的斗、牛、女、虛、危、寶、璧七宿為玄武，也就是漢書《天文志》記載的「北宮玄武」，因此，玄武也是北方的神明，道家尊奉為玄武帝。

足踏龜蛇，右手執劍，左手印訣，威靈顯赫，這是道教對所尊奉的「帝爺公」的形容。祂也是佛教所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開心尊者」，而自然崇拜者則尊為北極星化身的「玄天上帝」。

我國民間自古以來就有天人感應的思想，他們相信天上星宿的運轉和人類的命運息息相關，而在眾星運轉的世界中，唯有北極星永恆不動，先民就把北極星人格化，奉為北斗星君，是星辰神祇裏，最尊貴的星君。

由於佛、道均有所尊，玄天上帝的別號獨多。台灣祭拜的諸神當中，以「玄天上帝」的尊號最多。玄天上帝的稱號，除玄天上帝、真武大帝、真武大將軍、玄武帝、真武帝外，尚有玄天大帝、北極大帝、水長上帝、開天仙帝、開天大帝、開天真帝、元武帝、真如大師、元帝、元天上帝、小上帝、北極佑聖真君、北極聖神君諸尊稱，一般則俗稱為「上帝公」、「上帝爺」或是「帝爺公」。

玄天上帝威風凜凜，八面生風，其形象為披髮黑衣、手持寶劍、足踏龜蛇、衛將執黑旗，兩旁為金童玉女、水火二將。但玄天上帝的原形卻是兩隻爬蟲——龜與蛇的合體，龜蛇合體之形，則起源於遠古的星宿崇拜。

「玄天」原為「玄武」，即北方的七星，也就是北斗七星。據《禮記》所載：「前朱雀，而後玄武」。朱雀是指南方的七星，我國古代將天上的恆星分成二十八个星座，稱為「二十八宿」。又把二十八宿分為東西南北四組，每組七個星座，想像一種動物形象。根據五方配五色的說法，即成為東方青龍，南方朱雀，西方白虎，北方玄武（龜蛇）所謂「四象」。

龜為「四靈」（龍、鳳、麟、龜）之一，蛇也被認為是有神性的靈物。這兩種爬蟲頗受古人青睞。北方玄武七宿遂被想像為龜蛇相纏之形。最初，玄武與青龍、朱雀、白虎，同為道教的護法神，是普通的小神。以後玄武異軍突起，逐漸成為道教大神，被說成是奉玉帝之命鎮守北方的統帥。歷代帝王封其為真君、帝君、上帝，步步高升。因為宋代皇帝避其祖趙玄朗名諱，改玄武為「真武」。宋神宗時立為玄天上帝，這就是星神的人格化。

「玄天上帝」為道教崇拜的神祇，多奉祀在北極殿，或說是北極星的人格

化。因為祂居住北極，這是玄天上帝也稱為「北極大帝」的由來。

玄武由星宿而變為動物神，又進而人神化以後，道教為他編出一通不尋常的神跡。道書說在黃帝時，玄武脫胎於淨樂國善勝皇后，從母親左脅生下，長而勇猛，這位王太子不願繼承王位，出走學道。得紫元君所授祕法，又遇天神授以寶劍，入武當山修鍊。四十二年功成，白日飛升，奉玉帝之命，鎮守北方，為玄天上帝。

民間傳說，玄武鎮守北天門，法力高強，能驅妖治病，道家極為崇信。屠宰業奉為守護神。祭祀為最虔誠。本省民間又認為他是保護小兒的神，因此一般家庭主婦每逢三月三日「玄天上帝」誕辰那天，多數都到北極殿去為兒女祈求平安。

有關玄天上帝的傳述各有不同的說法：

《神異傳》：真君仗劍，追天關地軸之妖，冠履俱喪，伏而收之，故塑像猙獰，冠裳不整，座下伏龜、蛇各一，龜、天關也，蛇、地軸也。

《圖志》：真武為淨樂王太子，修鍊於武當山，功成飛昇，奉上帝命鎮守北天門，披髮跣足，建皂纛旗。

《封神演義》：真武大帝為通天教主的弟弟。

《金陵志》：真武大帝，即元武七宿也，故作龜、蛇於其下。龜、蛇者，元武象也。

《澎湖紀略》：北極真武元天上帝，乃北方元武之神；元武屬水，水色黑，故帝衣旗俱黑，即所謂元冥乘坎而司冬，稱冬帝曰黑帝是也；神為五行之一，五行之祀，載於月令，此天地之正氣也；說者謂帝北而位南，南為火，不相剋耶？不知民非水火不生活，坎離相濟，而人得以養，今南方祝融之墟多祀者，此也。

《台灣縣志》：真武廟，一在東安坊，一在鎮北坊，祀北極佑聖真君；邑之形勝，有安平鎮、七鯤身為北關，鹿耳門、北線尾為地軸，酷肖龜蛇；鄭氏踞台，因多建真武廟，此為此邦之鎮云。

台灣民間，屠宰業奉祀玄天上帝，更有許多神話，分別介紹於次：

一說，古時候有一位屠夫，覺悟殺生不是善舉，乃放下屠刀，洗手不再屠宰，隱藏在深山之中修鍊；有一天，突然一位仙人來告訴他說：「這山上有一婦女在分娩，請去幫忙」。他趕忙前往，果然遇見一位婦人，手抱嬰兒，請他代洗產後污物。當他在河邊洗滌時，陡見河中浮現「玄天上帝」四大字，一時豁然大

悟，回頭一看，已失去婦人踪影，才知道這是慈悲的「觀音佛祖」顯靈。屠夫受到感召之後，便把自己肚皮割開，取出臟腑，就這樣洗罪而死。因此至誠感動上天，死後昇天為神，諡號「玄天上帝」。又傳說「玄天上帝」破腹所棄的臟腑和大腿，在地上化為龜蛇，為害百姓，於是玄天上帝下凡來收回。從此以後，龜蛇也永遠忠於玄天上帝，至今民間也以「龜聖公」、「蛇聖公」從祀於北極殿。

一說，昔時有一位屠夫，與吃齋人（吃素人）同路參拜崑崙山觀音佛祖，過河不能渡過，吃齋人躊躇不前，屠夫則朝拜心切，不顧生死的奮勇跳進河裏，拼命划水強行渡河，終於到達彼岸。但是又因為他以往殺生過多，六根不淨，不能獲許進入聖地。於是，屠夫便自己剖開肚皮，取出內臟，以表示自己的清淨和虔誠。致感天庭，將他的胃化為龜，腸化為蛇，載著屠夫昇上天界，成為玄天上帝。又說，因為他自開肚皮以示清淨，後世又稱呼為「開心尊者」。

一說，元朝末年，明太祖朱洪武起事時，鄱陽湖之役，打了一次敗戰。他隻身逃到武當山時，發現一座荒廢的「上帝公廟」。他立刻撥開蜘蛛網，隱藏進去，祈求「上帝公」保佑平安。禱告之後，撥開的蜘蛛網馬上就恢復原狀，終於度過難關而死裡逃生了。後來，明太祖取得天下，登基以後，為了報答神恩。把

舊廟改建成新廟，神像也重新塑造了，並敕封「上帝公」為「玄天上帝」，御題「北極殿」匾額一方。

明末鄭成功來台灣時，看見台南安平海岸排列得很像龜蛇蟠虯，於是建北極殿供奉玄天上帝。所以延平郡王在台經營時，多建真武廟在南部各縣市，以為鎮邦之神，並鼓勵民間祭拜。因此台灣的廟宇，祭奉玄天上帝為主神的多達三百六十多座。

最著名且富麗堂皇的玄天上帝廟，要推南投縣民間鄉的「受天宮」，這座廟已有三百多年歷史。據說，台灣各地區的「玄天上帝」，每年援例於三月三日前後，要回到「受天宮」謁祖進香。一般玄天上帝的祭典，都在三月初三舉行，那天的大拜拜，熱鬧而隆重，足以代表善男信女對「玄天上帝」的崇敬了。

關聖帝君——關公

關聖帝君，便是三國時代蜀漢的大將關羽，字雲長，美鬚髯，武勇絕倫。與劉備、張飛結義於桃園，即所謂桃園三結義，平定西蜀，督帥荊州，曾經大破曹軍。他的忠義大節，永垂青史。

關羽生於公元一六二年，河東解良州常年村寶地里人，死於公元二一九年。由於中了吳將呂蒙「驕兵之計」，進兵樊城，而失荊州，被困麥城。不幸敗走臨沮。在中途遇伏被捕，不屈而死。或有人說他的靈魂仍在，於是便祀為武神，稱之為武聖君，為他所立之奉祀廟宇稱為武廟。

本省有許多廟宇，奉祀主神為「恩主公」，香火鼎盛，信徒如雲，摩肩接踵，絡繹不絕。所謂：「恩主」，是鸞堂的特殊同語，是「救世主」的意思。因為主持鸞堂的人，相信所奉的神能夠拯救世人而稱為「恩主」，一般信徒「人云亦云」，也稱之為「恩主」。

在台灣被祀為「恩主」者，並不是僅指一神而已。如稱呼「孚佑帝君」為「呂恩主」；也有稱呼八仙之一的李鐵拐為「李恩主」；關聖帝君、孚佑帝君、司命真君合稱為「三聖恩主」；也有把前面三神和「孔明先師」合稱為「四聖恩主」。

台灣許多廟所奉祀「恩主公」，實為「關聖帝君」。本省自古以來，最崇敬「關聖帝君」，甚至超越了儒、道、佛三教的界線。如佛教稱關聖帝君為「護法爺」、「伽藍神」、「藍天古佛」；道教稱「關聖帝君」為「崇富真君」、「協天

大帝」、「三界伏魔大帝」、「翊漢天尊」、「武安尊王」、「恩主」；儒教以「山東一人作春秋，山西一人作春秋」，而稱他為「關聖帝君」、「山西夫子」。

關聖帝君允文允武、亦忠亦義，所以自宋以後，歷代帝王都把他看做武人的典範，愈加封贈。蜀漢封「壯繆侯」，宋徽宗封為「忠惠公」，大觀二年封為「武安王」，宣和五年加封「義勇」，南宋高宗加封「壯繆義勇王」，孝宗封為「英濟王」。明世宗封「義勇武安王」，神宗封為「三界伏魔大帝神威遠震天尊關聖帝君」。直到清代也封贈有加。順治封「忠義神武大帝」，康熙時封「伏魔大帝」，乾隆加封「忠義神武靈佑關聖大帝」，道光間加封「威顯」二字，咸豐間再加封「精誠」二字，旋又加「綏靖」二字，並御書「萬世人極」匾額，同治加封「翊贊」二字，光緒加封「宣德」二字。並敕令全國府縣建廟，春秋虔誠致祭。

本省自從鄭成功時代起，便開始有人奉祀關聖帝君。到了清代，由於政府的鼓勵，「關聖帝君」的廟宇，逐漸增建，而向南北各地擴展，廳縣的所在地，概由地方官捐俸新建。清代的台灣祠廟，被編入祀典的，有孔子廟、關帝廟。孔子廟稱為「文廟」，關帝廟為「武廟」，把二者看做文武最高的典型，每年例祭，尤稱隆重。

清代所以崇祀「關聖帝君」有其特別理由。其一是官方的鼓勵。因為康熙皇帝，任用水師提督施琅，越海克服台灣。把台灣收入版圖之後，台灣的住民，仍然打著「反清復明」的旗幟，不斷聚眾起來反抗清室。所以當時的台灣官吏，為謀台灣住民，忠於清室，以加強控制台灣的統治，就熱心推展「關聖帝君」的「赤膽忠心」，編造種種的神話，來鼓勵台灣的住民，崇拜「關聖帝君」。

另一個原因是民間的信仰。「關聖帝君」和劉、張二人，桃園結義，不求同年同月同日而生，只求同年同月同日而死，貴賤相忘，貧富相恤，憂樂相共，存亡相顧。這種作風，大大的感動後人，於是結拜之風，相沿成習，遂變成一大風氣。這種風氣在清代的台灣尤盛。因為當時遷來台灣的福建廣東移民，多是單身漢，而為開墾荒土，對抗番人出草，豪強侵略，都需要互相團結，所以到處都有異姓的人，稱兄道弟。可見「關聖帝君」在清代社會影響如何重大。不過時遷星移，現在一般對「關聖帝君」的信仰，遠不如清代那麼普遍了。

孚佑帝君——呂洞賓

孚佑帝君俗稱仙公，即八仙之一呂洞賓。儒教稱孚佑帝君之外，也稱純陽夫

子；道教稱妙道天尊；佛教稱文尼真佛，係菩薩之一；雜教稱呂仙祖，另外又稱純陽祖師、純陽子、仙公、呂仙公、呂祖仙師等。除一般民間信仰之外，呂祖仙師是理髮師的祀神，其誕辰是農曆四月十四日。現今祂在民間擁有龐大的信眾，因為祂的香火跨越儒、道、佛三界。

呂洞賓在八仙排行中雖不是「老大」，但是其影響卻是其他七仙無法相匹的。漢鍾離等七仙的專廟寥寥無幾，而呂洞賓的呂祖廟、呂祖閣卻遍布各地，惹得幾位老友滿腹妒意。

呂祖廟中名氣最大的要屬山西芮城的永樂宮。永樂宮原名大純陽萬壽宮，在山西芮城縣城北三公里的龍泉村東側。據道書記載，這裏是呂洞賓的誕生地。呂洞賓死後，鄉里人將其故居改為呂公祠。到了金末，隨著呂洞賓神話故事的傳流，信奉者越來越眾，祠堂增修門廡，擴充成道觀。到了元代，道教極受朝廷寵信，祖師呂洞賓也身價陡增，於是升觀為宮，從此成為四海聞名的道教勝地。

大家都知道呂洞賓是神仙，但許多人卻不知道他的詳細經歷，現在，民間有許多種傳說，簡介如下：

呂洞賓在歷史上實有其人。他是唐末、五代時期的著名道士，河中府永樂

（今山西永濟）人。年少即熟讀經史，但考了幾次進士都不中，遂浪迹江湖。傳說他遇火龍真人，得到天遁劍法，他的劍術一斷煩惱，二斷色慾，三斷食嗔，對北宋教理的發展，有一定影響。道教全真教奉其為北五祖之一，世稱「呂祖」、「純陽祖師」。

一說，他是唐朝京兆人，姓呂名岳，一作巖，字洞賓，號純陽子。因為浪迹江湖，遇鍾離權，授延命之術。初居終南山，後來再遷鶴嶺去，以「上真秘訣」全部傳授他。他既得道，也學會「天遁劍法」，歷遊江、淮、湘、潭、岳、鄂、浙各地，人所皆知，自稱回道人。世人把他列為八仙之一，元朝時封稱「純陽演政警化孚佑帝君」。

一說，他姓呂，唐朝的進士，做過官。夫妻結髮，生下二子，不幸二子相繼夭折。所以看破世塵，罷官而去。夫妻二人在某山中居住山洞裏修道。而取夫妻兩口之意，改姓為呂，取名為洞賓。四十六歲時，他的妻子遽然去世，遺下他一個人，在山洞裏，更感人生的虛無，而一心一意，修身養性，而後成仙。玉皇大帝探知呂洞賓著有：《陰符八品真經》，使人自行修道，化為神仙，救世有功，封他為昊天金闕內相「孚佑帝君」。

一說，他姓李，京兆人。傳說，在他誕生時，有一位真人（修真得道的仙人）騎鶴下降，投入帳，異香滿室，他的母親遂生下洞賓。時為貞觀十四年四月十四日。他自幼聰慧，十歲能作文章，十五歲學劍，二十歲名揚內外。咸通末年，考中進士，做過官，適逢天下大亂，即棄官，率眷到陝西永樂縣的深山洞內隱居。因該洞有兩個出入口，所以他改姓為呂，改名為洞賓。嗣後，妻亡，益發感到孤獨，而益勤奮專心修道。

叛亂平定後，他到長安，在一家酒店中，遇到漢鍾離。二人飲酒談心，深感人生榮枯無常，便入終南山去修道。後來又碰到火龍真人上陽帝君，賜他寶劍，並教授他「天遁劍法」，於是變成大羅神仙。因為他誓願普渡眾生，所以五代以後，就常常顯靈出現於世上。宋朝徽宗封他為「妙道真人」，元朝初封「純陽演政警化真君」。

一說，呂恩主（即呂洞賓）河中府永樂縣人。咸通年間，考中進士，在江西省九江縣的廬山遇到「火龍真人」，以「天遁劍法」傳授給他，始稱為「純陽子」。嗣後在長安一家酒店遇到一個羽士（人得道身生毛羽，係神仙），名叫鍾離權（即八仙之一）。二人意氣投合，同宿酒店。是夜，呂恩主夢見自己考中進

士，做了大官，前後娶了兩個妻子。生男育女，子孫昌盛，也當了十年的宰相，忽然犯了重罪，財破家散。正在孤苦伶仃中，感歎人生無常，忽然醒來。那位羽士露出微笑對他說：「你在夢中，一昇一沉，變化萬態，苦樂無常，五十年如眨眼，得不足為喜，失不足為悲，要有覺悟，才能了解人生便是一場大夢。」呂恩主始知那羽士是神仙，立刻求他濟渡自己，那羽士看他志氣堅定，飄然而去。於是呂恩主棄官，一心一意修道。嗣後，那羽士屢次化為美女、金寶、虎豹、鬼怪前來試探。恩主遇試，心意絲毫不動不亂，所以那羽士後來才來度他，同去終南山的鶴嶺修道，不久成仙。因他成仙後誓大願「非度盡天下蒼生，不欲升天」，所以嗣後常常顯靈於凡間。

一說，福建省泉州府有個清源山，在危岩之下，有個洞穴，幽深而巨大。洞穴的入口，地勢頗為平坦，儘可騎馬，長驅直入洞裏。穴頂鐘乳紛垂，進洞越深，寒氣越重。洞裏的深處，有間石室，排列著石床、石桌、石凳，還有一個被燻得黑黑的石灶。因為這個洞穴，通稱為純陽洞，所以也有人說：呂洞賓是福建人，在那個洞穴裏，修道成仙的。

一說，呂洞賓，名叫純陽，是唐朝懿宗時代的人，考中進士，咸通年間，歷

任兩縣縣官。後因僖宗無能，黃巢作亂，呂洞賓痛感人生盛衰無常，便遁入當時國都附近的終南山，修身養性。以後如何，無法可知。

關此，民間保存著很多的傳說故事，錄不勝錄。在民間傳說中，呂洞賓集「劍仙」、「酒仙」、「詩仙」和「色仙」於一身，是個放浪形骸的神仙。呂洞賓棄儒學道，仗劍雲遊，到處扶弱濟貧、鋤暴安良，他好酒貪杯，三醉岳陽樓，使他「醉」名遠揚。呂洞賓還是位詩人，有幾百首詩詞傳世。同時，祂又是個有名的「花神仙」，傳說最多的是呂純陽三戲白牡丹（名妓）。以上傳聞真假混雜，很難考證清楚，但祂在人們心目中，是個最有人情味的神仙。有些道觀還托其名，配了一些「呂祖藥方」給人治病。呂洞賓在民間有廣泛的信仰，祂與觀世音菩薩、關聖帝君是影響社會最大的三位神明。

現在台灣地區主祀孚佑帝君的廟宇有五十餘座，大部分都集中在北部地區，其中最著名、香火鼎盛的是指南宮（俗稱木柵仙公廟）。至於配祀「孚佑帝君」的廟宇，為數卻不少。

天上聖母——媽祖

許多與海洋為鄰的國家都有海神崇拜，中國也有自己的海神娘娘，這就是天后。天后又叫媽祖，她的廟宇遍布我國沿海各地以至東南亞地區，僅台灣地區，就有媽祖廟五百餘座，各地媽祖信徒已達一億人，可見其影響之大。

媽祖的顯赫，與古代航海事業的發達，有很大的關係。許多糧食和物質，多走海路。在當時條件下，海運非常危險。「天有不測風雲」，完全沒有保障。船夫葬身魚腹，十分普遍，朝廷為了安定民心，百姓們也要找到一位海上保護神，於是，天上聖母成為最佳人選。這樣，與漕運、通商和漁業有關的沿海城鎮，都紛紛興建了天后宮。

更有意思的是，媽祖這位海神娘娘後來又多了個幫助婦女生兒育女、保護孩童的功能。

天后不但保佑商船漁民，助剿海寇，還有捍禦水旱疫癘之災等「法力」。因此，天后的影響越來越廣，香火逐漸擴展到沿海一帶。

「天上聖母」通稱「媽祖」。台灣民眾對於媽祖的尊崇，不僅虔誠，同時也很普遍。農曆三月二十三日，是媽祖的誕辰，在台灣是個狂歡的節目，進香祀拜，

神輿遊境盛況無比。

「天上聖母」，又稱夫人、妃、天妃、聖妃、天后、媽祖、媽祖婆。又以分祀的來源等不同，加以地區性等稱謂，如由湄州分靈者稱為「湄州媽」，由同安分靈者稱為「銀同媽」，由泉州分靈者稱「溫州媽」，另有「太平媽」、「斑鳩媽」和「船頭媽」；由於塑像顏色的不同，又有「玉面媽祖」、「金面媽祖」和「烏面媽祖」等等。

據說天上聖母，歷史上實有其人，他原名叫林默。林默的生卒年，據一些史書的記載，也各不相同。傳說，媽祖的前身是個漁家姑娘，她叫林默。在一千年前的北宋初年，生於福建莆田湄州嶼。她的父親林願當過巡檢之類的小官。林默生下後從來都不啼哭，所以給她取名「默」，長大後又叫默娘。

因為生在海邊，林默水性極好，她常常去救助海上遇難的客商、漁民。默娘又懂些天象，她的天氣預報常常十報九準。她還知醫藥，常給人看病治療。此外，還懂點占卜之術，能預知禍福。林默娘似乎是個年輕女巫之類的人物，鄉親們十分信服愛戴她，把她叫做「神女」。林姑娘長到了二十多歲，還不想成家；一心救助水上難民。有一次救人時，不幸身亡，年僅二十八歲。莆田百姓修了個

祠堂來紀念她，這是最早的海神廟。

此後，民間流傳很多官船和民船在海上遇險，因默娘「顯靈」保佑而得平安的故事。明代偉大的航海壯舉——鄭和下西洋，也被附會為多次得到海神林默娘的庇護而化險為夷，圓滿成功。

以上種種神迹，朝廷聞知後十分重視，由皇帝親自褒獎並冊封神號。自宋至清，帝王們在七八百年間對媽祖的冊封多達四十餘次，封號累計竟達五六十字，如「輔國護聖」、「護國庇民」等。不僅民間祭祀，朝廷也派大臣禮祭，並載入國家祀典。

清代台閩府縣方志所載天上聖母的事蹟，大同小異。以乾隆十七年重修的《台灣縣志》所載較為被人採信，其敘述如後：

五代末年，福建省興化府莆田縣湄州嶼的都巡官，名叫林惟愨。此人平日篤信佛法，樂善好施，在鄉里中向有「林善人」的美譽。其父林孚乃福建的總督。惟愨娶妻王氏，已育有一男五女。因男孩身體非常虛弱，恐難繼承香火，期望一個健壯的後嗣，故王氏日夜焚香禱告，祈求觀音佛祖再賜一個麟兒。

傳說某夜，齋戒沐浴，向觀音佛祖祈求。觀音佛祖向王氏顯靈，給她一丸靈

丹，她服下後遂懷胎，此為神仙懷胎，夫婦大悅。在宋建隆元年三月二十三日，王氏產下第六個女兒，名叫「九娘」，就是現祀的媽祖，夫婦大失所望。惟因王氏生產時，林家官邸的內室，忽見萬道紅霞，自天而降，剎時滿室生香，仙樂頻傳，所以非常疼愛。到了彌月，整整一個月裏，還不曾聽到嬰兒哭過，所以林善人便命名叫「默娘」。

默娘自幼聰明絕頂，不同於其他的女孩。八歲時，入私塾讀書，能過目不忘，精通奧義，且性情慈悲。十歲時，傾心於佛法，經常焚香禮佛，朝夕誦經。十三歲時，遇到一位名叫玄通的老道士，傳授「玄微秘法」給她。十六歲時，傳說一位神人向她顯現，給她銅符，媽祖得此靈符，潛心研究，學得一身法術，靈通變化，驅邪救厄，常施法，救護鄉人。二十一歲，在閩省一帶有旱災，歷時一年，農民慘極，於是縣吏聘請她去乞雨，她禮告蒼天，隨即降雨，於是農民獲救。二十三歲時，湄州西北地方桃花山中有怪異，就是順風耳、千里眼二鬼作亂，人民大苦，經她征討制壓後，變成了自己的部下，為她報告千里外的海上情形。

湄州地方居民多靠海維生，默娘往往能預測天氣，向漁民示警。某次，默娘

隨父兄出海，途中遇到狂風暴雨，船讓巨浪吞沒了，默娘不顧自己安危，奮勇泅水，終於解救父兄脫險，因此贏得了「孝女」的美名。後來又屢次救助陷於海難的鄉民，頗得鄉里的愛戴。

宋太宗雍熙四年九月八日，默娘二十八歲，她向家人說：「明天適逢重陽節，我欲獨自登山高處」。家人以為只依俗登高觀望，所以未加攔阻。第二天，即九月九日清晨，她如往昔的焚香誦經完後，突然向母親及諸位姐姐告別說：「我今欲往登山，而達成平素願望，因道路險隘，而且遙遠，不能與你們同行」。於是，臨別依依不捨，拜別父母，單身登上湄峰，如履平地，衣袂飄飄，眨眼之間，便鑽入雲端。遙聞仙樂驟起，笙歌嘹亮，霞光萬道，在眾多仙童玉女的簇擁下，默娘冉冉昇天去了。

媽祖昇天以後，屢顯靈威，隨時降落人間，救助世人，常有人看見一位穿朱衫的女神，乘著雲氣，遨遊島嶼間，救護眾人，如收妖、降雨、救旱等等。尤其是遭遇海難的船隻，經常在千鈞一髮之際，忽見萬道紅光飛騰海上，狂風巨浪轉眼波平如鏡，遭難的漁船終能順利歸航。於是莆田的地方人士就在她昇天的地方，建宮廟來奉祀默娘，感念她的恩澤，並尊稱她為「通靈賢女」，靈異顯著，

香火日盛。

因為媽祖極為靈驗，又屢顯神功，自宋朝以來，歷代皇帝都敕賜褒封，始終不斷。宋徽宗宣和四年，賜「順濟」匾額，這是初次的朝廷褒獎。高宗紹興廿五年，封「崇福夫人」，這是最初的封號。光宗紹熙元年，封「護國明普天妃」，是天妃之始。明永樂七年，封為「護國佑民妙靈昭應宏仁普濟天妃」。清康熙二十二年，特遣禮部致祭，並敕建神祠於現址，敕文記功，隨加封「天后」。雍正四年，封為「天上聖母」，並撥國帑，擴建廟宇，並遣使到湄州致祭，賜匾額「神昭海表」，十一年又賜匾額「錫福安瀾」，並下令沿海各省都建廟致祭。至乾隆二十二年，除改天妃為天后外，另加封「福佑群生」四字，乾隆二十二年五月，再加封「誠孚」二字，於是全封號為「護國庇民妙靈昭應宏仁普濟福佑群生誠孚天后」。

天后宮數以千計，但稱得上天后宮之首的要算天后故里——福建莆田的湄州祖廟了。此廟創建於北宋雍熙四年，已有千年歷史，極其富麗堂皇，廟宇前臨大海，潮汐吞吐，激響回音，有「湄州潮音」之譽。農曆三月二十三日是媽祖誕辰，屆時遠近漁民都來朝拜，還有台灣的「湄州媽祖進香團」前往進香，有時多達數萬人。

湄州媽祖，是媽祖降生和昇天的地方。建廟年代悠久，創建的時候，規模很小，編竹葦茅，非常簡陋。但是經過宋、元、明、清四代，媽祖都曾顯聖幫助各代。如在宋代一再協助官軍，平定寇亂；在元代，一再保護漕運；在明代一再保護欽差鄭和下西洋，出國宣揚國威；在清代，施琅攻台亦曾見聖母顯靈，庇佑清兵勘定台灣。

福建沿海居民深信，渡海時只要捧著媽祖的神像，就可免除一切海難。因此當他們向台灣移民時，媽祖的神像也跟著過來了。台灣地區著名的媽祖廟有好幾處，澎湖馬公的天后宮為台灣最早的媽祖廟。此外台南的大天后宮、北港的朝天宮、鹿港的天后宮、中港的慈裕宮、北投的關渡宮等，都頗負盛名，且建廟的傳說，都頗富神話的色彩。每年的媽祖誕，各地的媽祖廟活動熱鬧、香火鼎盛，香客絡繹不絕，到處洋溢著肅穆的宗教氣氛。有的還要抬著媽祖神像回大陸湄州「探親」，掛香一次，以表示對媽祖娘娘的崇拜和對祖宗的懷念，其盛況可稱空前。

從上所述，可以看出媽祖的懿德和神威，經廣為傳頌，已在台閩沿海地區人們的心目中，建立崇高的地位。因此，對天上聖母——媽祖虔誠的敬仰，更是世代

相承，信奉不渝。

保生大帝

保生大帝，又稱吳真人、吳真君、大道公、花轎公、英惠侯、真人仙師、吳公真仙等，所稱雖然不一，都是由歷代皇帝所敕封的尊號而奉祀為神仙。大家都知道他是一個醫術高明的神，素為醫生、藥商、術士所奉祀。

保生大帝，姓吳名本，宋朝太平興國四年，出生於福建省泉州府同安縣。童年時代聰明，被稱為神童；成年讀書時，博覽群書。不但天文、地理，就是禮樂行政也無所不通。尤其對醫術特別潛心研究，有獨特的專長。青年時代就出任，中舉人，由朝廷授派御史，為國效勞多年。然後回鄉里，一心研究醫術，即以行醫濟世，為人仁慈，多行善事。

民間相傳他出生的時候，就很靈異。一說「他的母親，一夜夢見北斗星君來投胎。出生當時，滿室異香，毫光燦爛，如同白日」。一說：「他母親在夢中吞入一隻白龜而生他。」

《台灣縣志》說：「他長大後，授官業醫，以治人為心願，按病投藥，遠近

皆以為神。」因此，民間產生了許多傳說。說：「他十七歲的時候，在海邊賞月。突然有一個異人，從天空飄然降下，帶他去瑤池，謁見西王母。西王母教他降妖伏魔之術，並贈他一部珍貴的醫書。」又有說：「他長大後，學道雲遊各地，學會了飛禽之術，所以醫疾，多有奇效。」

關於他的生平，有許許多多的傳說，不足為信。例如傳說他在採藥途中，遇一書童被虎咬死，已成為一堆骨，他就撿拾白骨，依照人體各部分排列，以一支柳杖彌補缺失的左足骨，以符水點化，使其復活。當他四十五歲時，漳州發生飢荒，預言「十日以內，必有米到」，果然，不出十天漳州各澳，有大船載米入港以安民心。又有一次，當漳州一帶發生瘟疫傳染全縣，死亡相繼。他前往漳州，施醫藥，以符法驅除瘟神厲鬼。另有一次前往山中採藥，發現一隻白額金精虎，因吃了一婦人，而一根骨頭鯁在咽喉。正在生死掙扎時，他於心不忍，以符水灌入虎口，使其骨頭化水。

如上所述，保生大帝，不但以醫道濟世，而且有許多陰鷲。因此，玉皇上帝就下旨，召他昇天，於是景祐三年五月初二日，他就應召升天而去，時正五十八歲。

保生大帝升天後，還時常出現於人間，為國效力，或拯救世人。他時常出現幫助皇帝抵禦賊寇，或指揮神兵助戰，而得大勝。紹興廿一年，宋高宗遂下詔命令地方官，在大帝的故鄉建廟，奉祀大帝。至孝宗登位，乾道七年御賜一個匾額，題名「慈濟靈宮」，並賜諡為「大道真人」。現在一般尊稱保生大帝為大道公，就是基此緣故。

孝宗以後，代代皇帝，多有封賞。慶元初年，寧宗敕封「忠顯侯」。嘉定年間敕封「英惠侯」、寶慶三年，理宗敕封「康祐侯」，四年敕封「沖應真人」，五年敕封「妙道真君」。

明初，太祖朱洪武起兵進攻陳友諒，在鄱陽湖一戰，保生大帝指揮神兵助陣，取得大勝。洪武五年，敕封保生大帝為「昊天御史醫靈真君」。明成祖的元配孝慈皇后患絕症乳癌，大帝化身術士，以絲線診脈，以絲線施灸治癒皇后乳癌。成祖駕崩，仁宗即位，秉承父命，下旨把同安縣的吳真人廟，改建為一大宮殿，並賜龍袍一件，追封大帝為「萬壽無極保生大帝」，命令地方官，春秋二季，隆重致祭。

因為同安縣屬的寺廟中，白礁的保生大帝最有靈驗，同安人昔時移住台灣，

攜帶他們所奉祀為主神的保生大帝的香火或分身像，就在各地建廟，奉祀保生大帝。

司命真君

在國人的習俗中，每年的農曆十二月二十四日，均奉為送神日，尤其是送「灶神」。昇天述職更是慎重與虔誠。「灶神」是家家戶戶都有的「物神」，主宰居家飲食之神。

農曆十二月二十四日，是灶神昇天述職的日子，民間風俗，家家戶戶，焚香點燭，鳴爆竹歡送灶神「出差」。到元旦清晨開大門，歡迎灶神「返任」上班。灶神為一家之主神，監督家中大小一年的德行，端坐灶上寶座，元旦日接受一家大小的牲醴祭拜，另配以茶、酒，俗稱「謝灶」。

相傳，灶君原是天上星宿之一，因犯過被貶下界，專司民家罰惡佑善，灶君每年昇天一次，向玉皇大帝奏報，把人間的每戶人家一年來的好好壞壞事蹟，均詳實稟報，作為上天定第二年每戶人家吉凶禍福的依據，因事關每戶人家今後一年的平安幸福與否，送神的儀式當然虔敬無比，以期灶神能「好話傳上天，壞話

丟一邊」，多為人間美言幾句。

灶君由地上到天堂往返一次，要經過三十六重天，灶君每日僅能通過四重天，因此上下一天，需要九天，從十二月二十四日出發，到正月元旦返任，恰好歷時九日，這種出差時間，頗感匆促，沒有一刻的休息。在灶神出發之前歡送祂，請祂老人家上天後隱惡揚善，等祂回來後，另行隆重的「謝灶」，以示洗塵之意。

我國祀灶的風俗，起源甚久。據文獻記載，至少在三千餘年前商、周時代就已有之，據專家考證，司命灶君，是古時五祀之一。在《通典·殷制》裏指出：「天子祭五祀，戶一、灶二、中霤三、門四、行五也，歲編諸侯大夫與天子同。」，其五祀即主出入的門、戶，主飲食的灶，主堂室的中霤，主道路的行等。周朝時又有所謂：「七祀之司命」，因此灶神為司命之神中的一尊。

司命真君，又稱司命灶君、司命灶神、護宅天尊，或九天東廚煙主，九天東廚司命灶君、灶王、司命、灶君公、灶君爺、灶老爺，通常簡稱灶神、灶君、灶王爺或張恩主等。

古代農業社會裏，採行大家庭制，凡是飲食的場所，必定設置灶君奉祀，祂

可稱是家戶之神。灶神主管人們的飲食，民以食為天，可知灶神與人民生活關係之密切。而且，國人對吃的講究，都是引發民間對產生美味所在的灶神相當崇拜，而灶神也是主司每戶人家一年來善惡功罪的記載者，更有規範人心的功效。

灶神的由來傳說太多了，難以確定是誰，《周禮》說灶神是顓頊氏的兒子，名為黎，祝融，祀為灶神。而《禮記》說灶神為一老婦人。《西陽雜俎》則說，灶神狀如美女。又有傳說，灶神是一位貴族小姐，有十六個侍女等等。

有一種傳說，灶神為玉皇大帝的第三兒子，不務正業，性情怪僻，整日遊手好閒，以專看女神為樂。諸神物議，玉皇大帝告誡不聽，於是下命令要他下界為灶神，可飽看女人。

又有傳說，灶君姓張名隗，字子郭，是黃帝第十二代孫，長得非常英俊，狀如美女。他本來供職於天庭，為玉皇大帝所重用，因為好色成性，有違天庭清規。瑤池的王母娘娘聞知此事，就怒責玉帝不嚴。子郭知道了，就要求玉帝，賜他下凡到人間來。因為玉皇大帝一向寵慣了他，就准他所請，命他為灶神，掌司一家興旺，及監視人間善惡。這樣一來，他既可經常親近女性，又因受人間孝敬的機會特別多，在廚房裏也總有好吃的食物解饞。

另有傳說，昔日婦女每天都要用洗澡盆洗澡，從前由於沒有浴室設備，於是就在晚間燒鍋熱水，再將洗澡盆放在爐灶旁，倒入熱水就可沐浴了。灶君是一位非常好女色的神，尤其喜歡觀賞女人的裸體。當玉皇大帝任命諸神官職時，都是按照各神的才幹興趣來分發，而灶君既然有欣賞裸體美的嗜好，於是就被任命為「司命灶君」，每天晚上可儘情欣賞裸體美。

民間對灶君還流傳有三個故事。

第一個故事說：相傳古時候，有一對張姓夫婦，丈夫既貪又懶，好吃好玩，嗜酒喜賭錢；妻子則是賢淑勤勞，每日操勞家務，養育子女。她屢向丈夫規勸，請他戒酒戒賭，但丈夫依然如故。

某年歲暮，妻請丈夫前往岳家。岳家頗富有，岳父母因見年關在即，想讓女婿帶些錢日交給女兒使用，但認為他平日行為不良，又不放心，就準備了一個大籃子，擺上些許年貨，在籃子底層偷放了許多銀子。丈夫素來懶散成性，路途遙遠，籃子又重，剛好在路途中遇到一位叫化子，他就把整個籃子送給叫化子，空手而歸。抵家以後，妻子見狀，大感詫異，她知道娘家一定會送些東西，就向丈夫窮詰始末，他告知經過，妻子就將他痛打一頓。

除夕日，張家債主臨門，討債頗急。張妻目睹此景，且悲且恨，心想這種男人，那有資格做丈夫，為人父？看看即將到手的年貨、錢銀都無福消受，愈想愈氣，就順手在灶內抽出燃著的薪柴猛打丈夫。丈夫猝不及防，一擊而亡。當時夜深，次日又是春節新年，她只好草草將丈夫埋葬於廚房內灶前的炕中。過了兩天，就是正月初三，再行遷葬他處。因張君生前貧窮潦倒，故稱此日為「送窮日」或稱「送窮鬼日」。

嗣後，張妻自食其力，家境漸富裕。她深信這是死鬼丈夫在暗中保庇，又念夫妻之情，就在灶前豎立亡夫靈位，每日叩拜，深表懺悔。張家的鄰居，看到張妻在灶上設有神位，所以家境愈來愈好，認為是灶君保佑之功；家家戶戶都依照張家的方式安置神位，遂成為民間的習俗。灶神所以稱為「灶君」，是因張妻懷念灶上的「夫君」之故。

第二個故事說，相傳在周成王時代，有個叫張宙的人，他父親是當地的首富。張宙長大後，花天酒地，揮金如土，他妻子勸阻不了，莫奈他何。不久，所有的家產都被他花光了，連日常生活也維持不住。有一天，張宙與妻子商量，想做點小生意，維持生計，無奈沒有資本，於是他就哀求他的妻子，可否賣給人

家，如做生意賺了錢再贖回來。妻子無奈，只有答應，由媒人介紹，賣給一個外鄉人作妾。可是張宙生性難改，賣妻子的款項不久就花光了，從此以後，他變成了叫化子，流浪四方，以乞討度日。

張宙浪蕩飄泊，有一天來到一個鄉下地方，行至一個富豪之家乞食，誰知正是買他妻子作妾的人家。當時主人不在家，他的妻子就把他引入廚房用飯，飯未用盡，忽然僕人來報，謂主人已經返家。張宙一時情急，逃又逃不開，只好躲入灶內。主人回來之後，就要妾燒水洗澡。她知道前夫在灶內，就一再拖延，不敢生火。主人急了，就自己動手起火。張宙想從灶中出來，又恐牽連妻子，只有決心一死，以報妻子的情意。最後張宙就活活被燒死在灶內了。

張宙之妻子，自此心中大大的不忍，於是就在每天清晨起來，拜祀前夫的靈魂。主人問她何故每日清晨拜灶？她答道：我們一日三餐，都由灶上來，我所拜者，灶君公也。主人亦覺有理，也就一同祀拜。這件事流傳開來，所以每逢八月初三，家家戶戶都準備壽麵，祭祀灶君，說這一天是灶君生日。

第三個故事說，「灶君」有吸鴉片癖，家計赤貧，但他有一個善良的妻子，每天替他張羅柴米，買鴉片煙供他吸食。有一天，他的妻子病倒了，「灶君」就

向太太說：「我想讓你再嫁有錢人，可以得到很多錢，救我燃眉之急。」她雖表示反對，最後終於另嫁某富商。

「灶君」得了許多銀子，不久又花光了，他就厚著臉皮，到富翁家向她求援。她雖痛恨良人無義，又因惻隱之心，就送他一瓶豬油，裏面暗中放進了許多金子銀子，好讓他作為短期間的生活費用。

不料，「灶君」得到了豬油後，毒癮發作，將一瓶豬油換來一劑鴉片食用。

她看到這種情形，只好將「灶君」留在富翁家做些打雜的工作，再也不敢交東西或金錢給他了。有一年年底，「灶君」因寄人籬下，悒悒不樂，終於染病而亡。到了次年元月三日，她就將丈夫屍體雜在垃圾中一齊掃出門外，稱為「送窮」，並在灶上設靈位紀念「夫，故稱「灶君」。

這類以人的靈魂成為灶君的故事，大多以丈夫賣妻，夫妻相遇，夫死於灶，以至祀為灶神為情節發展。同類故事，尚有許多變式，而流傳亦相當廣遠。這類故事都含有道德教訓，顯示賣妻者的下場和女性的美德。

至於為什麼要祭灶神？傳說，灶神的脾氣不太好，因此民間恐懼灶神生氣，就採取收買政策，極盡奉承。據俞正燮的《癸巳類稿》中，說灶神就是火神，而

且是一位貴族小姐，有三十六個侍女護著她。這位小姐平時愛穿淡黃色的衣服，發起脾氣來就穿大紅衣服了。她曾做過玉皇大帝的廚娘，奉令回來人間服務，所以她有一肚子的委屈，稍有不愉快就要發脾氣，因此民間怕她，便盡量奉承。

台灣民間流行一種送灶神的習俗，民間唯恐灶神上天述職時，向玉皇大帝說家庭的壞話，並且希望祂上天多說好話。因此，全家跪在灶神前，磕頭禱告灶神說：「上天奏好事，下地降吉祥」。

台灣地區農村於農曆年底，仍舊於灶神兩側貼「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的紅紙對聯，以祈求灶神上天在玉皇大帝前美言幾句，下凡後還請保家宅平安。此風俗與大陸各地相同。

灶神是屋內諸神明中的小神，缺少座騎，所以農曆十二月二十三日夜，除了燒香跪拜和供甜糕、甜糖、水果、湯圓、葷菜、素菜等來替「灶神」餞行以外，還要準備一匹乾稻草編成的馬，或紙剪成的紙馬燒給灶神騎乘上天。當灶神下降回來凡間，迎神時為了歡迎灶神，家家燒香上供，焚化紙馬，這是送給灶神回來時候騎用的。

灶神原為火神，後來變成為物神、灶的守護神，且成為人格化的神。原來的

職責是守灶，保護一家人的飲食；後來又成為一家人日常行為的糾察神，一家人行為的好壞由祂登記，報告上天，依此決定人間當年福禍。

王爺

台灣以王爺為主神的廟宇，多達六百八十餘座，約佔本省全部寺廟九分之一。

王爺又稱千歲、千歲爺、老爺、王公、大人、府千歲。相傳計有三百六十五爺，有一百三十二姓。據各方志文獻記載，台灣地方的王爺，共有九十八姓。王爺，係祀人魂魄，乃屬於鬼魂崇拜系統。在福建和台灣，香火鼎盛。

奉祀王爺兩尊的寺廟，叫做二王廟，神則稱為二府王爺或二府千歲，其他如三王廟、五府千歲、七王爺廟等等都是合祀者。

王爺的來歷，因無史實記載，傳說不一。一般認為由道士所擬傳者，茲略舉其由來傳說於後：

傳說為祭祀秦始皇焚書坑儒時所犧牲的學者，尊為王爺。

相傳是唐代，五名進士赴考，途中發現井中有疫毒，為救眾生，於是一起捨

身投井，以免民眾繼續使用井水中毒。後來此五位進士昇天化神，封為王爺。

唐明皇為了要試張天師法力，預先藏三百六十名進士於地下殿，並命他們吹笙鼓樂，然後命張天師使用法術，使其停止。張天師就拔劍拂空，音樂突然停止。皇帝覺得奇怪，往地下殿一看，始知眾進士已氣絕身死。嗣後為弔此冤魂，一律封為王爺，祭祀於各地。

宋朝，在福建省有五進士，姓李、池、吳、范、朱等，他們被奸臣陷害，死於地窖中，後被祀為王爺。

明初，三百六十位進士參朝歸途，所搭船隻翻覆，不幸溺斃，朝廷將他們封為王爺，飭各地祭祀。

明末有五進士，姓池、李、朱、刑、金，奉命到福建泉州府監考。泉州府當時正流行著疫疾。他們竭力救治民眾，後人為報答他們的恩德，祀奉他們為五府王爺。

另傳說，明末有進士三百六十名，不願意仕服清朝，自盡而死。玉皇上帝念其不貳，敕封為王爺，授命下凡，視察人間善惡，其府稱「代天府」，其巡境為「代天巡狩」。

綜合上面傳說，王爺是昔時的進士或學者受害死亡，或自願捨身救人，而死後的魂魄被祀為王爺。

清代台灣之府縣志大都僅記載王爺之寺廟，而未述及祂的來源。本省光復後，一般學者考王爺的原始形態，為死於瘟疫的厲鬼，演化為瘟神。

連雅堂氏認為「王爺」就是鄭成功。因為鄭成功開台有功，死後民間建廟祭祀他，而當時已歸順清朝，語多避忌，所以閃爍其詞，而以「王爺」稱呼，因開府東都，代行天子事，是稱「代天府」及「代天巡狩」，後人不察覺，失其本源。

至於「王爺船」的傳說，往昔福建沿海一帶，每三年一次，製王爺船，把王爺神像放置小舟上，連同糧食、祭物等，乘載船中，放流海上，以祭弔王爺的鬼魂。這叫做送王爺船，也就是「送瘟神」。這些王爺船漂流到台灣海岸擱置，海岸的居民，便要建廟奉祀。

王爺是五個土頭鐵身，或木頭竹骨的神像。民間信奉為除災驅害的神明，如疫災、旱災、水災等多祭祀王爺，求其保佑。王爺據說也是乞丐的保護神。

王爺廟常祀五營神將，即東營、西營、南營、北營與中營等神將，而中營神

將又稱為中壇元帥（俗稱太子爺、羅車太子、大羅仙、哪吒太子）。此五營神將乃解消火災或守護廟宇之神。中壇元帥統率東西南北營的神兵及神將，以鎮壓邪惡，又為兒童的保護神。

王爺廟裏有輦轎，為驅邪治病解災，王爺每年一次，坐著輦轎巡視他的境內，並放出五營神將，以守據邊境。依照民間信仰的習慣，王爺能守境，掌管禍福吉凶，深知人心，神通廣大，威力無邊，解災化禍，驅邪治病，最為靈驗。

三山國王——國王爺

山的崇拜自中國古代就已開始，《書經堯舜》：「禋於六宗」。所謂六宗就是日、月、星、河、海、岱。岱就是指泰山。古代帝王常來泰山封禪，也就是說祭天和祭地，後來視泰山為神，東嶽大帝是五嶽帝之一的泰山。

在廣東潮州有明山、巾山、獨山等三座山，三山國王是指明山、巾山、獨山的三位山神，潮州多客家人，視「三山國王」為他們的守護神，當他們移民來台灣時，便隨身攜帶「三山國王」的神像以保佑平安，並建寺廟供奉。像這種把山嶽神格化，也是中國古代自然崇拜的遺風。每年到了這一天，台灣粵東移民的子

孫，都要到各地的三山國王廟去進香。

至於三位山神被奉為「三山國王」的由來有幾個傳聞：

相傳宋朝文天祥等立宋端宗於福州，元軍緊逼。張世傑護帝逃到潮州，為河所阻。追兵將至，忽然看見對岸三山有軍旅來援助，皇帝始得逃脫，以為三山之神所佑，於是封為三山國王。

又傳宋太祖趙匡胤開國時，劉張拒命，興起為亂。太祖命王師南征，潮州太守王侍監赴三山求神，果然雷電交加，風雨暴起。劉張兵被吹襲而敗北，終於降服。到了宋太宗時，潮州有匪賊作亂，皇帝雖御駕親征，仍無法征服。忽然在潮州城市有金甲神人揮戈掃匪，王師大捷。凱旋日，看見有旌旗出現城頭上的霞雲中，寫著「潮州三山神」五個大字，宋太宗才領悟金甲神人是三位山神，特地趕來相助王師，便頒詔封巾山為「清化威德報國王」，明山為「助政明肅寧國王」，獨山為「惠威宏應豐國王」，年歲時由政府奉祀，從此潮州居民都深信三山國王的靈驗。

關於三山國王的來歷，眾說紛紜。已難考據其正確性。其中有一傳說，唐代潮州匪賊為患，山神幫助官軍剿匪，皇帝敕封「三山國王」。又傳說宋朝末年陳

有諒叛亂，宋昺帝出兵討伐，連戰九十九陣，每一陣皆大敗。最後一陣近乎全軍覆沒，麾下兵將大都敗亡。昺帝見大勢已去，乃騎馬落荒逃離，匪兵一路追趕到潮州。皇帝下馬求上天保佑，說也奇怪，突見對岸三個山上，祥雲飛揚，有無數軍旗和人馬奔來，殺退叛賊，終於救皇帝脫險。

班師還都後，派人調查究竟，始終查不出結果，但見那三座山雄峙依然，附近人跡罕至，從未有兵馬駐紮。至此始知是山神相助，派遣神將神兵救駕。昺帝遂下令敕封三座山為「三山國王」，所有潮州人都信奉此神。

從古代開始，客家同胞即常遷徙不定，是中華民族的「吉普賽人」，養成性格上堅強團結，勤勞節儉，重視實際。因此思想上較為保守，抑制了豐富的想像力，所以在信仰領域內，除了「三山國王」外，其他的神明甚少，與奉祀多神的漳、泉州居民大有不同。所以三山國王算是客家同胞普遍信奉的神祇了。

三山國王廟裏祭的三位神像，根據傳說賦予山神具體人像化，中間的一位山神是白臉，左邊的山神是黑臉，右邊的山神是紅臉。三位山神並列一排，其中除了黑臉的這位山神，眼眶深陷，濃眉突眼，頗具武神將像貌之外，紅臉和白臉山神都眉清目秀，文質彬彬，像個文官。神廟裏，還另置左右兩神像，一為「舍下

老人」，一為「護法老爺」，一管武職，一管文事。

三山國王的建廟奉祀，是客家人民對自己鄉土的守護神，一種最高尊崇的表現。每年農曆二月二十五日，是三山國王的誕辰，客家村落都以五牲、鮮花、水果祭拜，獻演野台戲，舉行盛大祭典膜拜，虔敬之心，足可告慰三山國王。

七娘媽

七夕，是我國最有詩意的節目之一。在這天，牛郎織女相會成為民間傳誦的佳話。而眾所熟知的織女，也正是自然崇拜裏所尊稱的「七星娘娘」，民間俗稱為「七娘媽」。每年的農曆七月初七為七娘媽的誕辰。祂是兒童的守護神，所以，在七夕這一天，民間莫不膜拜祈福，尤其祈求祂護佑家中兒童的平安成長。《台灣通史》謂：「子女年十六，祀織女，祝成人，七夕夜祀雙星」。

七娘媽，又稱七星娘娘、七仙姊、七仙姑，七星就是北斗星的總稱，道家名之為天罡。七星娘娘是否為這七星的配偶，還待研考。至於七娘媽，有的說指牛郎織女而言，有的說僅係織女星。

七娘媽原來是由天上的牛郎織女兩星的神話演變而來的。「七夕」是農曆七

月七日之夜，相傳是夜牛郎織女兩星相會。

台灣民俗所流傳的牛郎、織女的神話內容略述如下：

「織女星居天河的南邊，是天帝的孫女，美麗，善繡花和織布。有一牽牛郎居天河北邊，勤於耕田。天帝因此感動，將織女嫁給那牽牛郎。想不到兩人婚後都懶惰，也就是說男不耕、女不織。天帝因此激怒，立刻把他們分開，各居天河兩岸，一在南方，一在北方。天帝只許他們一年一次於農曆七月七日夜，渡河相會。」原來是「天河不得渡」，七夕夜時會有鵲群填河，幫助牛郎織女互相會合。

台灣各地，以七夕為七娘媽的生日。家家戶戶，要在黃昏時候，在門口拜七娘媽。拜七娘媽時，要有「七娘媽亭」（是一個紙糊的亭子），這七娘媽亭要在祭祀以後，和金紙、經衣等一起焚化。祭品中還有要許多鮮花，並且還要湊上人造的花。此外是香粉、胭脂，這些花果和化妝品，在祭拜以後都要投向屋頂，以供七娘媽取用。還有雞酒和油飯，也是不可或缺的祭品，祈求多子多孫。

七娘媽是兒童的保護神，一般人家，惟恐孩子長不大。在週歲時，將孩子帶至「七娘媽」前許願，祈求祂保護，用銅錢加上紅線求賜得「綦牌」，帶在頸

間，叫做「帶綫」。功用是避邪納福，順利長大成人。

七月七日這天，假使孩子現已長至十六歲者，算是成年，便要準備麵線、肉粽及「七娘媽亭」，隆重禱祀。在七娘媽前「脫綫」，用牲醴等祭品還願，叩謝一番。祀後，燒金紙、經衣、焚獻「七娘媽亭」，並解去綫牌。

台灣奉祀七娘媽的廟有四處，最古老的是台南市中山路的開隆宮，創建於道光三年。每年七月七日例祭時，家長們紛紛帶著剛年滿十六歲的女子，一方面仿古俗「做十六歲」，一方面祭拜七娘媽，答謝神明庇佑子女平安長大。

據說，「做十六歲」的習俗，起源於清末府城，當時台南為大陸與台灣貨物的集散地。許多碼頭工人為各行業搬運貨物，這些人家，養育孩子到十六歲，就可幫助父親搬貨，以助家計。在未滿十六歲僅能算半工，滿了十六歲就可領全額工資。在府城台南，家中有兒子滿十六歲，即隆重慶祝一番，特別是選擇七娘媽生日這天，到廟裏祭拜表達謝意，而有「做十六歲」古俗傳襲至今。這種做十六歲的習俗，似乎只有世居台南，道地的台南人才時興這套習俗，而形成府城地區特有的民情風俗。

因此，每年農曆七月七日，婦女們便帶著剛滿十六歲的孩子，在七娘媽廟前

廣場，由大人們高舉著七娘媽亭，讓子女自下方繞行三圈，再鑽入亭下，完成儀式，然後焚獻金紙、香燭及七娘媽亭。

值得一提的是，過去「做十六歲」習俗，僅適用於有壯丁的家庭，但流傳迄今，因男女平等，女孩也依樣畫葫蘆。

民間還有所謂「乞巧」的風俗，就是女子在香案前焚香禱告，向天乞求賜給像織女那樣靈巧的手，所以才叫做「乞巧」。還有所供的胭脂和白粉，一半要灑向天，一半留下自己用，據說如此，可以使自己變得更美、更巧，美如仙女。

民間對七夕的崇拜，也以織女的巧織而名為「七巧節」或「乞巧節」，所以也為一般婦人家所虔敬，期待有個好手藝或求得美麗的好預兆。這些民俗，應也是婦女人家相當有意義的傳說。畢竟，美麗與巧藝都是傳統中國婦女所追求的，現今的女性又何嘗不然？

對「七娘媽」的崇拜，民間多與七夕並提，而七夕所傳誦的牛郎織女的故事，尤為大家所樂道，甚至民間也以祂們在這天相會的日子，議為中國情人節。

魁神

原先人們喝酒划拳時，常常喊出「五魁首」來，大概划拳者未必知道，這「五魁首」其實根本與酒無關，倒是與舊時的知識份子有著不解之緣。

五魁即「五經魁」、「五經魁首」。明代科舉分五經考試士子，五經即《詩》、《書》、《易》、《禮》、《春秋》五部儒家經典，每經取頭一名稱之「經魁」。「魁」即有「首」、「第一」之意。鄉試中，每科前五名試士制度雖然廢棄，但習慣上仍稱鄉試所取的前五名為「五經魁」，簡稱「五魁」。

「魁」源於古人的「奎宿」崇拜。「奎宿」為星官名稱，為二十八宿之一，是西方白虎七宿的第一宿。按現代天文學觀點，奎宿包括仙女座九顆星和雙魚座的七顆星。

奎星被古人附會為主管文運之星。至遲在東漢時，已有「奎主文章」的信仰，並常以「奎」稱文章、文運，如稱「秘書監」為「奎府」，稱皇帝寫的字為「奎書」、「奎章」。因「魁」與「奎」同音，並有「首」之意，所以科舉取得高第也稱為「魁」。

由於魁星主文運，所以備受讀書人崇拜，舊時魁星樓、魁星閣遍布全國各

地。「魁」字分析為「鬼」搶「斗」，像「鬼之腳有轉如踢北斗」，再進一步形象化為一赤髮藍面之鬼，立於鰲頭之上，一腳向後翹起如大彎鉤，一手捧斗，一手執筆，意為「魁星點斗，獨占鰲頭」。唐宋時，皇宮正殿的台階正中石板上，雕有龍和鰲的圖像。考中的進士還要站在宮殿台階下迎榜，而頭一名進士即狀元，按規定要站在鰲頭那裏，故稱「獨占鰲頭」。

「學而優則仕」是封建時代的金科玉律，魁星掌握著文人們的榮辱成敗，自然非同小可，儘管它青面獠牙，鬼裏鬼氣，卻極受人恭維。古書記載，昔日會試，有人在座右貼上魁星圖，甚至有些地區盛行在科場出售泥塑小魁星的，士子則個個懷揣「吉祥物」，以求神明保佑，文運亨通。

儘管魁星崇拜已離當今人們越來越遠，但是只要考試還是人才的選拔制度，魁星的身影還會以另外的形式出現在人們的信仰生活中。

財神

財神崇拜是最普遍的世俗信仰之一。人們渴望發財致富的心理，在信仰上淋漓盡致地表現在對財神的祭拜。財神信仰源流不可考，從宋代市商發展以來，較

早的專司財利之神利市仙官已經出現，元時又有了利市婆官的奶奶神。

後世的財神有文、武之分。文財神又叫財帛星君或增福財神，為文官打扮，頭戴宰相紗帽、五綵長鬚、手捧如意，表情嚴肅，臉龐清癯，據說是比干的化身。

比干是商朝有名的忠臣，因為力諫暴虐無道的紂王，而被挖心。民間傳說，比干雖沒了心，但吃過了姜子牙送給他的靈丹妙藥，並不曾死去。他來到民間，廣散財寶，無心也就無所謂偏向。當時在比干手中做買賣者，都沒有心眼。這位童叟無欺的正派君子做了財神，當然是人人敬服的。

另一位文財神是春秋時期越國的范蠡，范蠡本是越王勾踐手下的大臣，幫助勾踐成就霸業之後，隱姓埋名逃往他鄉。傳說他到了齊國，經營農業和商業發了大財。但他並不看重金錢，三次發財又三次分散給窮人，最後在陶邑定居下來，自號「陶朱公」。范蠡能發家致富又能散財，在人們心目中是位難得的偶像，所以成為文財神也就名正言順，理所當然了。

武財神是趙公元帥，叫做趙明朗，字公明，終南山人士，與鍾馗是老鄉。秦朝時，他避世山中，虔誠修煉，到了漢代，張天師收他為徒，命他騎黑虎守護丹

爐。趙公明吃了丹藥後，變化無窮，天師又命他守護玄壇（道教齋壇）。天帝封他為「正一玄壇大元帥」，故又稱為「趙玄壇」、「黑虎玄壇」。

事實上趙公明在晉代時的民間信仰中是冥界統使鬼吏，招募鬼卒的冥神將軍，與財利無關。隋唐宋代，趙公明又是天上五鬼中專司瘟疫的五瘟神之一，身著白袍，為秋瘟神，專於人間散播瘟疫。受《封神演義》故事影響，明代趙公明成為求財宣利必拜的主財大神，下轄招財天尊曹升、納珍天尊曾寶、招財使者陳九公、利市仙官姚少司四神。趙公明在民間影響很大，百姓多有奉祀。

春節是我國民間最盛大的全民節日，早年，正月初一以前一些貧寒人士或乞丐，仍然會挨家挨戶「送財神」，再窮的人家也不會拒絕。這種財神，用紅紙印刷而成，兩旁有「添丁發財」、「祈求平安」的吉祥話。這種利用人們求福求財的心理，借財神爺的光發財的乞丐，也是生財有道，聰明之極。

門神

門神是我國民間信仰最長、流傳最廣的保護神之一。即使在社會生產力高度發展的今天，許多地方也要在逢年過節時貼上門神像，以驅惡避邪、祈福致慶。

門神的信仰很早，《禮記·曲禮篇》便有「春祀戶祭」的記載，當時的五祀之中包括了門神在內。到了漢代，門神被賦予具體的形象和姓氏，據《云山房雜記》考證，最早的門神是古代的勇士成慶。西漢廣川王生病時，便要畫工在殿門上畫短衣大褲、手執長劍的成慶像以驅邪逐鬼。後來也有人畫荊軻像。直到南北朝時，神荼和鬱壘才粉墨登場，成為後世人們所熟知的門神。

《荆楚歲時記》載，東海邊上有度朔山，山上有大桃木。東北樹枝間有鬼門，為萬鬼出入之處。神荼、鬱壘二神便據門而守，只要遇到在人間為非作歹的惡鬼，便以葦索捆綁起來，扔到山後去餵虎。因為鬼怕神荼、鬱壘，民間便在門扇上張貼二神的畫像以驅邪。

最初人們用桃木雕刻神荼和鬱壘模樣，春節時掛於門上，後來嫌此舉麻煩，慢慢簡化成兩塊桃板一左一右釘在門上，上面畫二神圖像。再後來乾脆寫上他們的大名或畫些符咒，此即桃符。

唐代以後出現了兩位著名的武將門神，這就是唐太宗手下的秦叔寶和尉遲敬德，他們兩位成為門神的各種說法出入不大。《西遊記》的說法是：涇河龍王和卜算先生袁守誠打賭，為爭贏而故意差了行雨時辰和落雨數量，觸犯天條招致斬

首之災。龍王向唐太宗求救，太宗於是邀魏徵下棋，想使他無法分身監斬龍王，誰知午時三刻，魏徵在棋桌上睡著了，夢中斬下龍頭。從此龍王便向太宗索命，幸虧秦叔寶和尉遲敬德全身戎裝把守宮門，才鎮壓住邪祟。太宗念其勞苦，命畫工把二人之像繪於門上，代替真人。這兩位的形象後世在民間發展為門神。

晚唐五代時，鍾馗也加入了門神的行列，但因為是單幅，人們大多把他掛在單扉的後門上，不像神荼、鬱壘和秦叔寶、尉遲敬德那樣可以雙幅掛在正門，所以鍾馗也稱「後門將軍」。

後世民間除了武將們的門神之外，也有畫朝服文官的門神的，稱為「五福臨門」或「納福迎祥」。與捉鬼門神、武將門神不同，這類門神是寄託人們祈望升官發財，福壽延年之願望的。

今天貼門神已不全是迷信心理，更多的是人們基於安全感和安定感的心理需要。同時，門神也作為一種精美的民間藝術，給人以愉悅的審美享受，用門神畫來裝點喜慶的佳節氣氛。

喜神

喜神，是民間信仰中幻想的吉神，此神源出何時已無從考，民間流傳應晚於福、祿、壽三神。

喜神的臆造是迎合人們趨吉避凶，追求喜樂吉慶心理的結果。喜神無星宿之說，也無神形可辨，這是其最大特點。民間訛傳喜神是一女神並蓄有長鬚，原來是長拜北斗星神修煉成仙的女子。修道圓滿之時，北斗星君顯形於前，問她有何求，女子則以手抵口，笑而不答；星君誤以為她祈討鬚鬚，便給了她，並以其發笑呈喜相而封為喜神。從此喜神專司喜慶，卻不在凡人面前顯有鬚神形。

雖然有此難言之隱，無形象的喜神畢竟顯得有些空洞，於是人們也逐漸將其人格化，但喜神的模樣沒有什麼特點，完全是福星的翻版。

既然無形可供人祭拜，民間就創造出喜神每日有所居方位的說法，方法是按干支推算日時，按八卦定方位，祭拜求喜。按清代有關辨識喜神方法的陰陽術書記載：「喜神於甲巳日居艮方，是在寅時；乙庚日居乾方，是在戌時；丙辛日居坤方，是在申時；丁壬日居離方，是在午時；戊癸日居巽方，是在辰時。」喜神如此方位不定，普通民眾自然要請教陰陽八字先生來「尋找」了。

舊時婚俗十分重視敬喜神，認為新娘坐立須正對喜神所在方位，這一生才會
有喜樂之事。過去新年北方拜雙喜神的儀禮，在張貼「出門見喜」、「抬頭見喜」
的春條同時，正月初一凌晨起還有迎喜神、接財神的習俗。

喜神崇拜在舊時又是梨園演藝界的行業習俗，許多廟宇設有喜神殿，這些殿
是專供伶人祭祀的，每逢三月十八喜神誕日上演祭神戲。舊社會的妓女也祭拜喜
神，正月初一，她們拉上相好的去「走喜神」，認為「遇得喜神，則能致一歲康
寧。」

喜神現在仍被求吉納福的人們所重視，在一些依照老黃曆樣式日曆上，喜神
方位是一個重要的內容，大多標示了某某時辰喜神在某某方位，供崇信的人們參
考。

城隍爺

城隍又稱城隍爺、城隍老爺。

「城隍」一詞，最早見於《周易》。城隍原意為城池，「城」是指城郭，「隍」
是指城池。是城隍原指城郭溝池而言。城隍由原城池濠溝之建築物轉為神，再由

保城之神轉為各省、府、州、縣官民崇拜之地方神。

《禮記》載：古代天子所祀的神有：「先嗇」、「司嗇」、「農」、「郵表畷」、「貓虎」、「坊」、「水庸」、「昆虫」八類。所謂「水庸」，就是城的神。自此以後，人們就把「城隍」當做神來祭祀。

祭祀的方式，只築土壇，並沒有塑造神像或建築廟宇。祭祀的人，也僅限於天子，一般老百姓，是沒有資格，舉行這種祭祀的。

《禮記》中庸：「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冬至祭天曰郊，夏至祭地曰社。《禮記》又載：「天子大蜡八，水庸居七」，所謂大蜡，即蜡祭。水即隍，庸即城，天子感城池鞏固而祭之，是後為城池守護神。由此可知，我國祭城隍由來已久。

社神就是土神。比社神的區域小的，就是城池的神，也就是城隍。土神就轄區的大小，而有不同的名稱，即省稱「都城隍」，府稱「府城隍」，縣稱「縣城隍」；縣以下的土神，稱「土地公」；無城郭的市街、鄉鎮，稱「境主尊王」，俗稱「境主公」。總之，等稱雖異，然而職司則一，都是轄管境內的護土之神。

《北齊書》有「城中有神祠一所，俗稱城隍神，公私每有祈禱」。到了三國時

代，民間已有建廟，奉祀「城隍」了。到了唐代，全國各地陸續增建廟宇，奉祀城隍，以祈雨、求晴、招福、禳災，後唐清泰年間封城隍為王。到了宋代，已經無地不有城隍廟了。這時候，朝廷不但對城隍，或賜廟額，或頒封爵，而且還穿鑿附會，各指人鬼一人以為神的姓名。

到了明代，明太祖朱元璋尤崇信「城隍」。初封京師城隍為帝，開封、臨濠、東河、平滌四地城隍稱王，各府城隍為「威靈公」，各州城隍為「綏靖侯」，各縣城隍為「顯佑伯」。至洪武三年，再下詔取消封號，京師稱都城隍，府稱府城隍，縣稱縣城隍。城隍廟則就府、縣治所在地，稱為某府、縣城隍。

到了嘉靖九年，罷止山川壇的從祀。每年以仲秋旗纛日並祭「都城隍之神」。每年神誕，各府州、縣，則由府、州、縣令主持，於是「城隍」漸漸地帶上地方官的色彩起來，而在一定的管轄區域內，可以行使職權設座、問案、判事了。

清朝承歷代遺制，以城隍為護國佑民之神，崇信「城隍」有加無減。通令各省、府、廳，建造城隍廟宇，並把祭祀列入祀典。地方官上任，要先卜日，親詣各該地的城隍廟，舉行就任奉告典禮，而後視事。每月初一、十五日，還要到城

隍廟進香，舉行三拜大叩頭的大禮。

台灣自清代歸入版圖之後，就設有城隍廟。清朝統治台灣，因係海外新附之地，人心浮動，易為不軌，雖有置官設防，一切制度，仍不完備，所以為馴服人心起見，極力崇奉城隍。昔日官吏，往往利用民間的迷信思想，借神明的力量，以求有助於吏治。

相傳城隍爺的權柄頗大，他掌管陰陽兩界，並且有許多部下。「城隍」是幽界的地方官，座前有從祀文判、武判官、六部司、牛爺、馬爺、范將軍、謝將軍（俗稱七爺、八爺）、三十六關將、七十二地煞等，協助「城隍爺」鋤奸鏟惡。

每當城隍祭典，「迎城隍」（即迎神巡境）的盛大狀況，非常熱鬧。當祭典時，各地的善男信女，陸續的到廟裏進香。無論是日間或夜間的巡境，香客和一些志願裝成神將的八將，都隨著城隍爺的神輿，一同遊街，並且也有各種的音樂團參加，錦旗和藝閣也不少。

一般信徒，每遇病患災厄，多往城隍祈禱，果獲平安，則以為神力護佑。為了感恩，每人頸上架了首枷，作囚犯狀，徒步跟隨神輿，俗稱招枷。這是表示身遭災難，蒙神庇護，自認罪孽深重、懸枷示眾，藉消人世災患。

本省的「城隍爺」都很靈赫，各地的城隍廟香煙裊裊，無時或絕。台灣全省共二十九座城隍廟中，算是新竹市中山路的「新竹城隍」廟宇最為壯觀，擁有信者最多。每有爭訟不決，就跑去神前，宰雞設誓，以釋爭端。

龍王

中華民族稱自己為「龍的傳人」。早在商代的甲骨文、金文中，「龍」字就出現了。《周易》中有關於龍的生態習性的描述，漢代許慎《說文》釋「龍」為「鱗虫之長，能幽能明，能巨能細，能短能長，春分而登天，秋分而入淵」，認為龍是一種爬虫類且能多變的神性動物。然而，中國人絕不把龍單純地看作是動物。龍是中華民族在長期民族融合過程中形成的圖騰，是中華民族發祥和文化肇端的象徵。的確，龍已經積澱為中華民族的集體意識，深深地融入到後代子孫的血液之中。

在民間，龍還有一種重要的功能，即行雲佈雨。迷信的人認為，刮風下雨是受「龍王」支配的，一年的年景是風調雨順還是水澇旱災，都任憑「龍王爺」的高興。因而在舊社會向龍王祈雨的特別多，如「天皇皇來地皇皇，海裏有個海龍

王。廣欽順閏多厲害，旱澇豐歉由它掌。」的民謠，就是求雨時唱的。

龍王降雨的本領在戰國時就開始傳說了，漢代祈雨就已經祭龍。佛教傳入後，崇拜龍而始稱龍王，並有八大龍王、十大龍王之說。道教興起後，道經也載有四海龍王及下屬的一八五位小龍王。四海龍王人們並不陌生，東海龍王敖廣、南海龍王敖潤、西海龍王敖欽、北海龍王敖順，連起來就是求雨歌謠中的廣欽順閏（潤）。

佛道兩教有關龍王崇拜的廣泛傳播，使得龍王形象在各地擴布，超過了以往司雨的雷神、赤松子等的風頭。再加上唐宋以來，歷代帝王封龍王為王爵也絡繹不絕，龍王終於成為普及的專業司雨之神。

當然，祭拜龍王是中國廣大農民在靠天吃飯的日子裏，不得不為的舉動。如果久旱不雨，鄉民們必先到龍王廟祭祀求雨。如果龍王還不顯靈，則把它的神像抬出來，在烈日下曝曬，直到天降大雨為止。據古籍記載，清嘉慶十九年無錫大旱，河濱見底，大批禾田顆粒無收。那年不僅龍王被抬出來曝曬，所有偶像神主都被請出去曝曬，結果仍然滴雨未下。據說，最後把從未出過堂的龍母請出後，便一連下了三天大雨。

國人總是不願得罪神靈，就算是不下雨，也只說求雨的人心不誠；一旦下了雨，就是神龍靈驗，憐憫蒼生，所以龍王不管施雨也好，乾旱也好，都穩穩當當坐它的神椅。

江浙等地祭龍求雨除了在龍王廟之外，還往往尋一口龍潭找上門求之。一般組織數百人的隊伍，不戴箬笠，不帶雨傘，抬著龍飯、龍座、龍桶，高舉旗幡，呼聲震天。銃、托、鉞各種武器搖得鏘鏘作聲，似乎要將龍宮龍潭鬧得天翻地覆，不得安寧才罷休。到龍潭則是有魚捉魚，有蛇捉蛇，捉住了都當龍子放入水桶中抬回，回村後擺起祭壇，用燒紅的鐵塊丟入水桶，發出轟轟的假雷聲，騙龍王聞雷施雨。祭壇連擺七天，每天一祭，等雨下為止。當然也有七天之後仍然無雨，魚蛇又養死了的尷尬情景，這只能歸咎為求龍心不堅了。

閻王

中國民眾的觀念裏，現實世界可以分為三個區域：天界、人間和冥界。人死後靈魂要拘到陰間，審判發放之後，才有輪迴的轉機。

閻羅王，簡稱閻王，是中國民間最知名的冥間主宰。但很少有人知道，閻王

實際上是地地道道的「舶來品」，是隨佛教傳入中國境內的。原來，中國人信奉冥司之主是東岳大帝，即泰山神，因為泰山在東方，東方為木，主萬物之生死，陰陽的交替，人們死後理所當然要去那裏「報到」。隋唐佛教興盛之後，閻王普遍受到推崇，東岳大帝索性放下實權，撒手讓閻王打理諸等事務，自己成為名義上的主管、閻王的上司，從此落得個清閒。

佛經上關於閻羅王的傳說有兩種：一種說閻王原為毗沙國王，曾與維陀如生王交戰，因兵力不敵，而宣誓願為地獄王，專治有罪的人。他的屬臣十八個，分管十八層地獄，兵卒號稱百萬。另一說閻羅梵文也稱做「閻羅摩杜」，實為「雙王」之意，是指有兄妹二人做了地獄王，兄治男事，妹治女事。

閻王傳入中國後，逐漸被漢化，衍生出地獄十殿閻王來。分別是一殿秦廣王、二殿楚江王、三殿宋帝王余、四殿五官王呂、五殿閻羅王包、六殿卞城王畢、七殿泰山王董、八殿都市王黃、九殿平等王陸、十殿轉輪王薛。第一殿是處理亡魂的「機關」，如果是善人壽終正寢的話，就接引超升，惡人則依罪行轉入各殿發獄受苦。第十殿是發放鬼魂轉世投生的地方，男女壽夭，貧富貴賤都在這裏核定，善者直接投轉人世，男投生為女，女投生為男，惡人則投生為朝生暮死

的胎卵畜類，罪滿後再恢復人生，投生至蠻夷荒漠之地。可見，十殿完全是仿照人間官衙而設置的，只是完全「鬼」化了。

民間還有「四大閻王」的劃分，著名的四大閻王是韓擒虎、寇准、包拯、范仲淹，其中宋人就占了三個，看來那時真是貪污成風，人們才會對陰間的公正如此期待吧！

閻羅王向來沒有專廟，民間一般在城隍廟或地藏王廟另闢十王殿，大概是怕鬼氣森森無人敢上門的原因吧？但在四川的酆都是個例外，這裏不僅有十王殿，還有奈何橋、鬼門關、無常殿等，一整套陰曹地府建築，是個名副其實的「鬼城」。

福德正神——伯公

福德正神，或稱土地公，土地公是管理土地之神。民間以其造福鄉里，德澤萬民，所以尊稱為「福德正神」。客家人則稱為「伯公」。

究竟「伯公」是什麼神呢？祂原來就是「地神」，也就是一種自然神。我國自古代起就已經祭地神了，人們以為有土地才能夠生長五穀，有了五穀才能養活

人類。所以對於土地漸漸的發生感謝之念，後來便把土地視為神明了。特別我國以農立國，一般的人怎樣重視土地神，由此可猜想而知。

◎歷史由來

我國古代即有祭祀土地的儀式，在《禮記》載有：「天子社稷皆大牢，諸侯社稷皆小牢」。社是土神，稷是穀神，天子祭地神，以牛羊豬三牲為大牢，而諸侯祭地神，則以羊豬二牲為小牢。

我國古代設金、木、水、火、土五行之官，五官之長稱正，《左傳》註有：「五正，五官之長」，又註「土正曰后土」，后土既為土官之名，亦為土神之名。

據《白虎通》謂：「社，土地之神也。」又謂：「為天下求福報功，人非土不立，非穀不食，故封土立社」。

《禮記》亦謂：「王為群牲立社」，又謂：「社，后土也，使民祀焉」，並疏「后土，即社神也」。

《通俗篇》謂：「今凡社神，俱呼土地」。

《楚辭》謂：「土伯」。

《五經異義》謂：「今人謂社神為社公」。

根據以上各種古書記載中，已有后土、土正、社神、社公、土地、土伯各稱呼。或因社神管祈福報功，而有「福德正神」的尊稱。

在大陸各地以稱土地老爺，或稱土地爺爺為多。而在台灣地區，則以「福德正神」及「后土」居多，有的稱為「土地公」、「伯公」或「福神」。又在城鎮及廟祠多用「福德正神」字樣，在郊野及墓地則慣用「后土」。

《禪林象器箋》謂：「土地神，守護地方之神」。

《左傳》註：「二十五家為一社」。

由此看來，古代的社已遍及各地。先民移居台灣，開拓蠻荒，胼手胝足，辛勤開墾，內心自然產生對於土地祈求恩賜豐收，以得生存的禱望。不僅視土地之神能護佑五穀豐收，且能保佑家畜興旺。人與天爭，祈神保佑，自屬難免，致有「田頭田尾土地公」之說。

土地公的來歷，實際上是綜合了古代君主所祭「天、地、社、稷」中的地祇和社、稷之神。本來天地之神，民間是不得祭祀的，大概是後來土地公由「自然神」進化為「人格神」，民間才給他雕像來崇拜。土地公由「自然神」進化為

「人格神」，掌管一小地方，如一區、一里、一鄰之事，是個小神，只能鎮壓小鬼怪，所以人們對土地公的祈求也不大。比方說希望祂坐鎮在街頭巷尾或田頭田尾，求求「興利發財」而已。祂雖然只是個小神，但在祂管轄地區內，是那地區的「神」，所以不能看輕祂。俗語說：「得罪土地公，飼無雞」，就是這個意思。

台灣各地的土地公，真是多得無法計算。無論走在街頭巷尾，田間鄉野，到處都可看到伯公廟，可以斷定本省伯公廟之多，有如天上星辰，所以有「田頭田尾土地公」的俗諺。

台灣的諸神祭拜中，對土地公的信仰，人數最多。事實上，民間對土地神祭拜的信念，也隨著時代背景的變遷而逐漸改變。土地神不僅是農人祭拜的神，由於他能使農人致富，而轉化為「財神」，目前的礦業、漁業、商業及金融、建築業者，也都祭祀土地神，祈望能從土地神的財富中，分享一分利潤。土地神的信仰意識，隨著時代社會的變遷，由司掌土地之神，而兼職財神，成為現代社會各階層人士普遍祭拜的神明。

◎民間傳說

伯公，原為對自然的崇拜信仰，而在我國的民間俗念中，總喜歡將神明予以人格化，而加以傳說讚揚。人格化的伯公是誰呢？其說法不一。流傳於民間的傳說甚多，下列摘要介紹幾種：

據說，伯公為周朝一位官吏，名叫張福德，為人公正，體恤百姓生活困苦，做了許多善舉。但他死後，接任的官吏，上下交徵，無所不欲，民不堪言。這時，人民想到張福德為政之好處，念念不忘，終於建廟祭祀，取其名而尊稱為「福德正神」。

又說，在周朝，有叫張明德者，是當代上大夫的家僕。他的主人赴遠地上官就任，家中只留有愛女，其幼女思念心切，欲往見父親，張明德乃伴她千里尋父。途中遇到風雪，女孩受凍將死，張明德就脫其衣保護她，她的性命雖然保住了，而自己卻凍死。臨終時，空中顯現「南天門大仙福德正神」九字，蓋為忠僕之封號。上大夫感念其忠誠，建廟祭祀。周武王贈號「后土」，後世稱為土地公。

又有一說，為昔時有一老翁，於路上拾得鶩卵一個，帶回家讓母雞孵，孵出

一隻蛇來。老翁飼養於家中，不料有一天老翁外出時，該蛇闖出捕食鄰人雞鴨，老翁知悉後，乃將蛇放逐於山中。但在此後，蛇經常加害人畜，皇帝則布令除其禍害，但是沒人敢冒險嘗試。此時，老翁遂奮勇而去，將蛇刺殺。皇帝賜他為公，司掌土地，而稱為土地公。

另有一說，昔時有位老翁，專精於農事，熱心公益，溫厚篤實，總是處處指導人們灌溉耕作，廣教農民殖產，使人們從土地種植中獲得收益，死後人們紀念其恩澤而祭祀他，尊稱為「土地公」。

還有傳說，古代有一個人，名唐蕭，此人身體肥滿，死時留白髮黑髯，其像貌有福德之相。生前，精於農漁，又經常救恤貧民，而其家財卻從未因此而失。蓋因土地公的財富，必由天上源源而來，用之不盡。

「后土」在台灣民間即為守墓地之神，也是土地公。據傳秦始皇築萬里長城，徵用天下壯丁。孟姜女的丈夫築城而死，孟姜女夫妻情深，爬山越嶺，萬里尋夫，聞知丈夫已故，悲痛交集，淚灑長城，以致城崩八百里露出白骨無數。孟姜女難覓夫骨，忽見一老翁，謂：「妳咬破食指，血滴白骨，染血的就是妳丈夫的骨骸」，果然尋到夫骨。當她抱骨歸途中，漸生皮肉，似將還生。老翁恐死者

生還有違天命，乃教孟姜女說：「抱骨踏途不便，可以裝袋背負」。女依所言，遺骨鬆散，恢復原狀。孟姜女不悅，責怪老翁誤事。老翁慨允為其丈夫守墓土，這就是墓地前旁必有「后土」的由來。

從上述「土地公」人格化的形象來看，土地公是一位心腸善良、溫厚篤實，樂於助人的形象。這種形象的造形，便是「土地公」神像的來源。

◎神像慈祥

民間祭祀的土地公神像，都是一個形狀，一位白鬚、白髮、笑容可掬的老人。這種樣子的老人，也常見於人世間。雕塑的土地公像貌，似古時地方員外的打扮。頭戴錢帽，帽沿兩條布鬚下垂抵肩，穿的不是龍袍官服，而是普通的便服。面龐圓而豐盈，兩眼微眯，滿腮白色鬍鬚，臉上露出慈祥仁厚的微笑。姿態大都採用坐姿，身坐太師椅，兩手自然平置於扶手上，右手執如意，左手拿元寶，兩肩微聳，或因年老稍駝，不見頸部，而挺隆的圓弧肚腹特別顯明，兩腿分開自然下垂。有些神像，右手執手杖，左手拿元寶。新建或改建的新穎神像，卻穿上金碧輝煌的服裝，手腳都看不到。有的廟內的神像是成對的，左邊伯公、右

邊伯婆。

「伯公」祇算是俗稱，在伯公廟裏還有個官銜，叫做「福德正神」。有些伯公的神像邊，還會塑著一隻老虎，這隻老虎據說也能為民除害。台灣各地的伯公廟很多，因此伯公的塑像也不大相同；台灣各地的伯公，大多像老員外狀。至於家堂神畫中的伯公，也像老員外，坐在太師椅，手上捧著一隻元寶。

民間流行一個傳說，當玉皇大帝委派「土地公」下凡，保護老百姓，曾詢問他有什麼抱負。「土地公」奏：他希望世間的人，個個有錢，快樂過日。「土地婆」當面反對說：「這樣子不行。世間的人，應該有富有貧，富的富上天，貧的貧寸鐵，才能分工合作，發揮社會的功能。」「土地公」說：「那麼，貧窮的人，不是太可憐嗎？」「土地婆」再駁說：「不然的話，以後我們的女兒出嫁，有誰來抬轎子呢？」「土地公」無話可答，遂放棄他的抱負。因此世間才會發生貧富之別，現在一般的人，尊稱土地公為「福德正神」，備加尊敬。「土地婆」自私自利，亂出餽主意，當然不受歡迎，把她當作「惡婆」，大家都不肯供奉她了。

為此緣故，台灣地區的許多伯公廟，祇供奉「伯公」單身，不供奉「伯

婆」。尤其是鄉間郊野的小伯公廟，都沒有祭祀「伯婆」。伯婆的塑像，普通都抱有一個嬰兒，好似註生娘娘。

據說，在大陸許多地方，如河南、廣東等地往往把「伯公」放在桌子下面。因此，焚香獻供，都很不方便，可是敬奉的人，都不覺得褻慢了「伯公」，安之若素。

到底「伯公」神像應該放在桌案上面，還是應該放在桌案下面奉祀呢？郎瑛的《七修類稿》收藏一段趣話：

明太祖朱洪武常常微服出巡。某一天，在路上碰到了一個監生，二人相邀進入酒店，偏巧已經客滿，二人找不到空位。朱洪武回頭，看到店裏奉祀一尊「福德正神」，他把「伯公」神像拿下來放在牆壁邊地上，說：「你的桌子請讓我坐」，就和監生對飲。詢問監生說：「你那裏人？」，監生答：「重慶」。朱洪武便出一題對子，請他對說：「千里為重，重水重山重慶府」，監生對說：「一人成大，大邦大國大明君」。二人歡飲而散。

酒店主人把「伯公」移回桌上。那一夜，夢見「伯公」對他說：「皇帝命令我坐在地下，你不要把我移在桌上。」據說不把「伯公」神像放在桌上奉祀，就

是為此原因。

現在台灣地區奉祀「伯公、伯婆」，不論祠廟或是人家，一律都鄭重地把神像供奉在桌上。即使田頭田尾高不過一、二尺的小祠，不能擺設神案，也把神像放在石板或水泥台上奉祀。但是，有些較為偏僻地區的小伯公，沒有祠廟，僅在較大的樟樹或榕樹下屈身，「伯公」就坐在地上了。

◎祠廟最多

台灣各地寺廟，以「伯公」廟最多。有極大的，氣派堂皇不輸一般廟宇；也有極小的，小到祇用四片石板，三片當牆，一片當頂，也可作為伯公廟。至於貧陋鄉村，伯公沒屋住，也無塑像，僅在一棵大樹底下，擺上石頭供奉伯公。在農業社會裏，土地公保佑土地平安，五穀豐收，與百姓生活息息相關，所以民間對伯公的敬意都非常虔誠。

台灣民間普遍祭祀伯公，除了建有專祠供奉外，也在各廟宇中設壇祭祀。伯公又稱福德正神，廟祠分別稱為「福德宮」或「福德祠」，客家地區另有俗稱「伯公廟」或「伯公亭」。

台灣各地供奉土地公的方式，不盡相同。在客家地區，原則上是用一塊石板或木牌當作香位，上書「福德正神香位」或「福德正神神位」。有些則再供奉伯公、伯婆塑像，有如其他廟宇一樣。較簡陋的小廟，僅在牆上寫個「福」字，加上香爐，既無石牌、木牌，更無塑像。至於田頭田尾的伯公，更為簡單，寄居在樹下，當然無塑像，連香爐也沒有，一樣受到崇拜。

古老而典型的伯公廟，保存了濃厚的中原客家特色，大多數的伯公廟，都是用石塊鑿砌而成。伯公廟本身是石塊砌成的小屋，屋前有小小的石桌。小屋的正前方，圍牆邊另有一個小小屋，稱為「天神爺」（即天公）。伯公廟右側不遠，再蓋一間更小的小屋，或僅置一個石鑿香爐，稱為「好兄弟」。天公、伯公、好兄弟，正好代表中國古代的「天、地、人」三才思想，源遠流長，意義深遠無比。這種典型的客家伯公，保存得並不多，普通的僅供奉天公和伯公而已，有些祠廟則配祀「龍神」。

客家鄉村可能是台灣最盛行土地公信仰的地方，各鄉鎮無不伯公廟林立，甚至有許多緊鄰在一起。除了一村一鄰的公眾伯公廟外，不少農家有私人自行供奉的田頭伯公，所以在鄉間田野，到處都可以看到大小不一的伯公廟。

◎整年祭拜

台灣的神明崇拜中，伯公的信徒為數最多。由於祂是專司土地的神，而土地與人民生計的關係，最為密切。祂是地上農作物生長的神，是牲畜興旺的保護者。一般的人都經常祭拜伯公，祈求伯公的恩賜。諸如家人生病、兒女參加聯考、男孩當兵、女兒出嫁、失物、車禍……等等，都到伯公前祈福，求其庇護。農家收成好，固然要歡樂一場；收成不好也得祭拜，以求來年。祭品除了雞鴨、魚肉、糖果、粿類、水果、飲料、金紙香燭等都可膜拜，至於祭拜的時日，則隨時都可前往祭拜。尤其是靠近民家的伯公廟，每天早晚都有人前往燒香、奉茶。

現代社會生活中，那些天天大興土木，興建大廈、公寓、住宅、工廠、橋樑、道路等人們，對於土地公的敬畏依然。開工破土之際，免不了也要祭拜一番，期盼工程順利，人畜平安。

農曆二月初二，是伯公的誕辰日，這一天家家戶戶都要殺雞宰鴨，虔誠祭拜伯公、伯婆。土地廟多要演唱梨園，以祝「福德正神」千秋。不只要祭拜伯公，八月十五日還要舉行一次祭禮。前者是春祭，祈求福氣；後者是秋祭，答謝伯公

的庇佑。這種風俗，自古至今，未曾中輟。

不但是二月二日、八月十五日，要依例致祭，每逢初二和十六日，商家都有「做牙」祭拜伯公，因為伯公是商家的保護神。一般商家，每年農曆二月初二做「頭牙」（首次的牙），農曆十二月十六日是「尾牙」（最後次的牙），其他每月初二、十六都要分別做牙祭拜伯公。特別是頭牙和尾牙，祭典最為盛大隆重。除了商家初二、十六做牙祭拜伯公、伯婆外，一般農家都保持初一、十五拜伯公的習俗。至於逢年過節，伯公廟的香火更為鼎盛，家家戶戶都要準備祭品，虔誠祭拜伯公。

除了一般家戶、商家、農人都要祭拜伯公、伯婆外，村落林野到處也有人祭拜，可見伯公廟之多，崇拜者範圍之廣，可為各種神明之冠。甚至製造陰間天庭用的貨幣商（俗稱金銀紙商）還特別製售伯公專用的「福金」出售，供祭拜伯公的信徒用來燒給伯公。「福金」的紙寬約三寸，長三寸二，每張表面的金箔○·五寸平方，十張製成一束。另外，在路旁或田畔、橋頭等地方，常可看到竹枝夾著一束福金插在那裏，這是要獻給該地的土地公，祈求保佑，免除天災地變。

還有，在祭宗祠、掃墓、工程破土等，當祭祀開始之前，也總要先祭拜伯

公、伯婆，叫做「祀后土」。一般墳墓旁邊，往往都有一個「后土」或「福神」的石碑，那就是一種土地公，負責保護該地安寧。

有應公

中國人相信人死後，他的靈魂便活在陰間，俗稱為鬼。有家人奉祀的鬼叫「有緣鬼魂」，無家人奉祀的鬼叫「無緣鬼魂」，又稱「孤魂野鬼」。這些無主的「孤魂野鬼」，因為沒有家屬奉祀，變成了餓鬼，時常跑到陽間，索取食物或冥鈔，有時甚至危害世人，故又叫「厲鬼」。

台灣人多在清朝由大陸移民而來，初移民來台，水土不服，又時常發生瘟疫，因此死亡相繼，並且當時原住民與漢民混居相處，原住民兇悍，漢人時常遇害。加上當時政令不濟，變亂迭起，兵民死傷無數，屍骨遍地，人民看見枯骨不免產生惻隱之心，同時也會發生恐怖之情，為求平安，就收埋這些枯骨殘骸，建立祠廟奉祀，稱此靈鬼為「有應公」。有應公的別稱很多，或叫「大眾爺」、「金斗公」、「百姓公」、「義勇公」、「萬善爺」、「千家祠」、「萬善同歸」等。

撿拾來的枯骨，其所收藏的祠廟，大多建立在山地、鄉村、田野、道路旁，

最多是在墓地附近，規模很小，像土地公廟。這類祠廟，一般僅立有神牌位，其大部分是奉祀枯骨殘骸，某些骸骨放在骨罍裡，叫做「金斗」。故有應公廟又稱「金斗廟」，再因為它供祀無主之枯骨，故亦稱「千家祠」、「大眾廟」等。

大家相信，既然有應公是鄉民人士善心收埋，那麼有應公理當幫助鄉人，對居民的請求，應該沒有不答應的，所以在有應公祠廟前掛一塊「有求必應」的紅布。基其理所當然「有求必應」，有應公才散見鄉間小道，成為台灣最普遍、最特殊的信仰。

有應公又叫「萬善同歸」，是以凡人皆會死，死後則同歸一路，故名。其實萬善同歸是聚埋無主骸骨的所在地，俗稱「萬人堆」，就是指「萬人塚」。萬善同歸另有一名叫「無嗣陰光」。

據說「萬善同歸」之稱是始於清道光年間，有一年夏天黃昏，狂風暴雨，山洪直瀉，並有海濤倒灌，匯集在雲林沿海村落，全部被洪水吞噬，七千多人罹難。道光皇帝看到地方呈報災情的奏摺，便降旨撥出庫銀賑災，並對淹死的人敕封「萬善同歸」。演變到後來，台灣各地模仿沿襲，凡是收埋無主骸骨的地方，都稱做「萬善同歸」，立有「萬善同歸」的碑石，或掛有布條或橫匾。

民間相信，有應公非常靈驗，求什麼就有什麼，只要虔誠祭拜，不但求財、求福、求壽去找有應公，連食衣住行各方面也有向有應公祈禱。最奇怪的是賭徒相信若求有應公，便能包贏不輸，且賭徒許願之後，還要在夜裡睡在廟內，等候神諭，此稱完夢，即托夢之意。還有茶室、酒家等歡場女子，更是有應公的信徒，每逢初一、十五成群來祭拜，祈求「好兄弟」照顧，期盼生意興隆。

義民爺

義民爺與有應公同樣地都是無緣鬼魂。不過義民爺是死於平亂的鬼魂而已。死於平亂的這一類的鬼魂，也稱為「忠勇公」。

義民爺又稱義民公、忠勇公、將軍、大將軍。「義民」一詞含義包括廣泛，本省所祀的義民，多為死於朱一貴、林爽文、吳福生等事件，以及漳泉民械鬥、閩粵械鬥、漢民山胞械鬥事件。

在本省各鄉鎮裏，叫做義民廟或義民塚的常有所見，所祭祀的人物各有不同。眾多義民廟中，香火最鼎盛，建築最宏偉的，首推新竹縣新埔鎮的「枋寮義民廟」。

回溯此義民廟的歷史，有著一段客籍人士保國衛鄉的感人事蹟。

明室淪亡以後，大陸勤王之士，隨鄭成功入台灣。陳永華糾合志士，組織了天地會。在秘密結社，計謀反清復明的工作。

清康熙六十年，朱一貴起事於岡山，僅七天時光，全島群起響應。各地方匪徒也趁機成群結黨，進行劫掠。竹塹（即新竹）地區民眾起而反抗，保鄉衛土，當時許多人為此戰役而殉難。後來地方人士將他們合葬於此，並每年祭祀。

林爽文，福建漳州人，來台以後，卜居彰化，從事農耕，擁有巨富。他為著自衛起見，也曾參加了天地會。乾隆五十一年，官方逮捕天地會的黨人，林爽文被逼害，大規模起事，聚眾佔據了彰化縣署，並且以反清復明為號召，進攻各地。於是群眾踴躍擁護林爽文為盟首，以彰化署為政廳，改年號為「天順」，全島響應。他們以彰化為中心，勢如破竹，戰勝官兵，佔據中南部的要城，非官兵所能敵對，良民因之困苦。此時清廷曾動員四省的大兵，歷時三年，始獲平定。

在林爽文發動叛亂期間，台灣各地的同志相互呼應，聲勢浩大，驚動了政府官員。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匪徒進淡水縣，知縣被逼自殺，乃再乘勢攻打竹塹，賊勢猖獗，官兵不敵，人民陷於水深火熱中。這時，新埔附近各地的廣東人

一千三百餘人，由陳紫雲指揮，凜於正義，首舉義旗，組織義民軍，協助清廷剿亂。於是援助巡檢李生椿及知縣孫讓所率大軍，轉戰各地，與天地會的軍隊惡戰苦鬥數十回，終於獲勝。林爽文竄入埔里社山中，最後被清軍逮捕。

在此戰役中，義民軍犧牲慘烈，陳紫雲的部下約有二百餘名戰死，義民屍首多曝於曠野。乾隆五十三年，地方人士林先坤、劉朝珍、陳賢聘、陳資雲等人，感其忠烈可風，以牛車載運，收集了二百多名的忠烈遺骸。牛行至枋寮，硬是不肯繼續再走，這地方就是現在的下寮里。大家認為此地必為吉穴，是天意要他們在此建塚，便由林先坤等鳩資建立義民塚於枋寮山，將義民軍遺骸卜葬於此。又在塚前建立寺廟，並建一亭，俗稱義民亭。

後來，地方巡撫皋夔因念義民協助平亂有功，以「精忠」題奏清帝，乾隆帝最初對於戰死民軍頒賜「義勇」詔書嘉勉。繼頒賜「懷忠」、「褒忠」御筆匾額。「褒忠」二字是乾隆帝親筆所提，懸掛於枋寮義民廟。

至咸豐十一年，彰化匪徒戴春潮又聚眾出擾。新竹附近的義民，再度投入清廷平亂行列中，殺身成仁者亦不少，新埔富紳陳資雲等，收集屍骸，乃建附塚埋葬於總塚之左。

同治年間，巡檢徐宗幹贈獻「同心救國」之匾額。光緒年間，巡撫劉銘傳亦獻「赴義捐軀」之匾額，以揚忠節。

枋寮義民廟，是台灣北部客家地區信徒最多的廟宇。桃園、新竹、苗栗三縣的客家居民，分為十五大庄輪值祭祀。遂成為客家地區居民信仰、集合、議事之中心場所。

每年農曆七月二十日是義民廟大拜祭的日子，十五大庄的數十萬客家鄉民，都前來膜拜、絡繹不絕。祭典時，殺豬宰羊，成堆如山。廟前且舉行豬公比賽，其大者重達一千多台斤，獲特等者可得一面金牌。祭典時，在附近溪旁則舉行放水燈的舊有儀式。義民廟的中元祭典，現在已成為一項地方民俗活動，中外人士前往參觀者甚多。

義民廟現在除了正中廳供奉義民神位之外，左邊還祀福德正神，右邊祀觀音佛祖，神農大帝及三山國王。廟內石柱對聯頗多，其中有一對聯曰：「本是負耒荷鋤已得嘉名榮一字，即此忠肝義膽方能血食耀千秋」。

義民廟因廟產豐富，台灣光復後，曾用這些錢創辦義民中學，撥充學校經費，對外招收學生，發揚義民精神，振興教育，是一件很有意義的措施。

近年來，為了招攬廣收觀光客來此，特在廟旁，廟後建造一些涼亭、假山，將整座枋寮山闢成一個具有觀光價值的大花園。

石爺

台灣民間信仰中「石頭公」，俗稱「石爺」，是古代自然神的一種。同時也可說原始時代巨石文化的殘餘。

崇拜「石頭公」，也就是屬於自然崇拜，祭祀人形自然石和畸形自然石，在台灣地區，以往非常普遍，不過在大陸各省，很早就常見把人形自然石供奉在土地廟，而當作是「土地公」，所不同的，台灣對「石頭公」的指認比較廣泛。當然，這些被拜為神的石爺，多半是在偶然的場合裡，碰巧有點甚麼徵兆，便神乎其神的傳開來，甚至加以附會穿鑿之說，奉祀為「石爺」。

石頭公，又稱石聖公、石將軍、大伯公等。凡是尊奉石頭為神的，都作以上種種稱呼。它們均為郊野田或樹下河畔巨石一塊而已，由於岩石怪異奇特，形色與眾不同，有時甚至為極普通的幾個石頭。

石爺乃是石頭公的男性化，有些地區卻有女性化的石母娘。在新竹縣客家地

區頗多實例，其中以關西街上的石爺最為突出。此外竹東、北埔、芎林等鄉鎮，都有極簡陋的石爺。

竹東五豐里往新竹的中興路，從番社仔橋上坡約一百公尺的左側駁坎上，就有一座香火鼎盛的石爺。雖然僅是兩棵大樹下的平凡大小兩塊石頭，可是前面擺滿腊燭、平安符及綵線等，善男信女之多由此可見一斑。

台灣各地的石爺，都有其各自不同的神異傳說。民間相傳，拜石爺，可使子女身體健康，可保孩童頭殼堅硬，並保佑子女順利成長。

在客家地區，習慣上父母常常帶著幼兒，到石爺那兒去參拜，祈禱石爺賜給他們的孩子健康和幸福，也有把他們的幼兒許給石爺做乾兒子、乾女兒的（俗稱義子，或契子），並尊稱石爺為「義父」。俗以為成了石爺的義子、義女的兒女，能得到祂的庇護，而平平安安地生長。

許多人家將子女給石爺做義子或契子，拜石爺為義父後，為了求其保護，就準備一條紅絲線，串一枚古銅錢，隨身帶在身邊，可驅魔避邪，俗稱「帶綵」。每年照例祭拜石爺，並換新紅絲線，還需準備牲醴、水果等燒香、燒金祭拜，感謝石爺保佑兒女順利長大。

當兒女長大到十多歲，甚至成年的時候，當然要好好祭拜石爺一番，表示謝意。並從此不再「帶綦」，這種方式俗稱「脫綦」，表示孩子已長大成人。按這種習俗，即是我國古代冠禮的遺風。

安奉太歲星君

太歲，又稱「歲神」，就是紀年的六十甲子當年，各有歲神排班輪值，來掌理人間的禍福與運數，稱為「值年太歲」（俗稱為歲君）。每個家庭於每年歲初，都要安奉太歲星君或太歲符的香位，以祈求當年歲運平安的習俗。

俗語常說：「太歲當頭坐，無喜必有禍」，逢太歲的年紀，大都無論男女皆需供奉「太歲星君」，才能保佑當年平安。依慣例，如鼠年出生者恰逢鼠年，則有自己的「值年太歲」當頭坐，因此就必須恭奉「太歲星君」，以求「太歲」能多加善佑普被。

再者就是「太歲對沖」，例如鼠年出生者恰逢馬年的歲運，俗稱為太歲對沖。由於人們所說：「太歲出現來，無病恐破財」，所以對於犯上正沖太歲或偏沖太歲的人，都要安奉「太歲星君」，祈求自保平安吉運。

雖然在六十甲子轉輪當中，每人都有逢其「太歲之年，或正沖、偏沖等運：……」而其所犯的年庚運數，是否都必須供奉「太歲星君」才能逢凶化吉呢？答案

是否定的。因為每個逢太歲或對沖其年齡雖同，但是其中每個人的四柱八字卻大有差別，因此，就必須有深一層的分析，以免被俗傳所誤。

設若某甲雖然屬羊的生肖，而當年正逢辛未——羊年，依照俗例則認定某甲為犯「太歲」的年運，但某甲的四柱八字中有日元或命宮，和當年的辛未干支，而產生天乙貴人或歲德合、祿貴等吉星顯助，雖所沖犯的太歲，非但不降災於某甲，反見吉星顯助更降其祥。某甲表面雖犯太歲沖，無形中卻獲福於不知不覺中。

由上舉例引證，每個人當年逢上太歲或太歲對沖的時候，並非每個人都會遇到厄運臨頭。因此，每屆太歲坐年或沖年的歲數，是否都必須安奉太歲來消除劫厄呢？是值得斟酌的。

「太歲星君」猶如地方衙門官府大人，專理人間善惡的禍福，判斷施予對人的賞罰。設若世人本身沒有犯上過錯，而自投衙門中，豈不是自找麻煩嗎？所以說：「沒有犯太歲星君的人，盡量少與太歲星君打交道，才是趨吉避凶的妙法。」

或者，如果本身雖逢太歲運或太歲沖，最好也先將自身的四柱八字中日元、命宮是否有貴人化解沖煞等厄以後，再來決定是否須安奉「太歲星君」，才是聰

明之舉。尤其一些逢上「太歲」坐或沖的人，也不必時時耿耿於懷。只要行善積德，誠心的恭奉祀，一定會有化否呈祥，趨吉避邪的庇應。

每年春節期間，各地廟宇都會為信徒安奉「太歲星君」，使當年犯「太歲」的人得以平安。事實上，安太歲、拜斗與解運，真能讓人消災解厄嗎？畢竟人為疏忽，才是使人惡運當頭的主因。只要自己平時多注意，凡事三思而後行，安太歲解厄，只是心安，不如自求多福。

許多安太歲解運的善男信女，根本不知道自己今年到底犯什麼、沖什麼，只要有辦法可以「破煞」、「解厄」，都願意嘗試，可見只不過是尋找心靈上的安慰罷了。

目前廟宇一般採用五星法，以年柱推算信徒是否犯太歲。故在虎年，肖虎的信徒就犯太歲，非得安太歲消災祈福不可。昔日，安太歲是以四柱推算出犯太歲的信徒，到廟宇中求回太歲符，供奉在家堂上，若有神龕則貼在主神左上方。因為太歲是當年的「年中天子」，是天帝派來監視各方神明行事的「巡察」，神格頗高。安奉「太歲星君」香座或符令，可以求本年平安無事、家中和合、事業順利、福運轉吉亨通等等庇佑。所以善男信女必須每月朔望祭拜，甚至早晚燒香，

以保平安。

下面概略地介紹安奉太歲的方法：

一、安奉「太歲星君」香位或符令，大都在廳堂神位的左方（所謂龍方，靠近神案位置為宜，不與神像互遮為原則）。

二、安奉時期，大都用正月初的吉日良辰，或於年初九日天公誕辰日、正月十五日上元三界公誕辰日，或以主人命造之生辰八字更佳。

三、安奉時必須準備四果、清茶、紅圓、麵線、香燭、太極金、天金、壽金、補運錢等敬奉為宜，焚香膜拜請值年太歲星君到此保平安，但必須虔誠方能靈驗。

四、「太歲星君」的統一生日定於七月十九日，此日必須再備辦前述的祭品奉拜，以酬謝祂庇佑平安。而最好每月初一、十五必須奉上清香四果。如有可能，每日早晚燒香膜拜較佳。

五、在每年農曆十二月二十四日早上，為酬謝太歲之日辰。用同樣的供品祭謝，焚化金箔後，取下「太歲星君」符，和壽金三百焚化，奉送「太歲星君」回天述職，則一切功德圓滿。

但是，現在安太歲，是由廟宇一手包辦，不但有安太歲，還有太歲燈、太歲斗，服務愈來愈周全，無非是讓信徒心理更加安慰。

六十甲子太歲星君一覽表

甲子太歲金赤大將軍
乙丑太歲陳泰大將軍
丙寅太歲沈興大將軍
丁卯太歲耿章大將軍
戊辰太歲趙達大將軍
己巳太歲郭燦大將軍
庚午太歲王清大將軍
辛未太歲李素大將軍
壬申太歲劉旺大將軍
癸酉太歲康忠大將軍
甲戌太歲誓廣大將軍

乙亥太歲伍保大將軍

丙子太歲郭嘉大將軍

丁丑太歲汪文大將軍

戊寅太歲曾光大將軍

己卯太歲伍仲大將軍

庚辰太歲重德大將軍

辛巳太歲鄭祖大將軍

壬午太歲路明大將軍

癸未太歲魏明大將軍

甲申太歲方公大將軍

乙酉太歲蔣耑大將軍

丙戌太歲向般大將軍

丁亥太歲封齊大將軍

戊子太歲郢班大將軍

己丑太歲潘蓋大將軍

庚寅太歲鄔桓大將軍

辛卯太歲范寧大將軍

壬辰太歲彭泰大將軍

癸巳太歲徐舜大將軍

甲午太歲張詞大將軍

乙未太歲楊賢大將軍

丙申太歲管仲大將軍

丁酉太歲康傑大將軍

戊戌太歲姜武大將軍

己亥太歲謝壽大將軍

庚子太歲虞起大將軍

辛丑太歲湯信大將軍

壬寅太歲賀諤大將軍

癸卯太歲皮時大將軍

甲辰太歲李成大將軍

乙巳太歲吳逐大將軍

丙午太歲文折大將軍

丁未太歲廖丙大將軍

戊申太歲俞忠大將軍

己酉太歲程寅大將軍

庚戌太歲化秋大將軍

辛亥太歲葉堅大將軍

壬子太歲邱德大將軍

癸丑太歲林薄大將軍

甲寅太歲張朝大將軍

乙卯太歲方清大將軍

丙辰太歲辛亞大將軍

丁巳太歲易彥大將軍

戊午太歲姚黎大將軍

己未太歲傅稅大將軍

庚申太歲毛倬大將軍

辛酉太歲文政大將軍

壬戌太歲洪范大將軍

癸亥太歲虞程大將軍

祭祀土地神和五穀神

土地，承載萬物，生長萬物。在原始崇拜產生之初，先民就對土地產生深厚的崇拜意識。但在遼闊的國土上，最初人們只能創造自己腳下這片土地的神靈，大大小小的部落自然有大大小小的土神。土神古又稱社神。

最初的土神是母親神，她能繁育萬物，生長莊稼。這種崇拜除簡單地將土神人格化外，主要還是崇拜土地本身。人們認為土地是萬物的本源，沒有遼闊的土地，人們便失去生存的土地。

土地神隨著時間的推移也是有發展的。首先由地母變成社公。社不再是土地本身而變成了土地之主。再說，又有了名姓，成為脫離土地而獨立的神靈。《左傳》載：共工氏有子曰勾龍，為后土。《國語·魯班上》則細說了原因：共工氏統治天下的時候，他的兒子名叫后土，能夠平治九州的土地，所以人們尊他為社神，予以祭祀。

社神，在古代享有隆重的祭祀，祭天時連同祭地，祭農業神也祭地，還有把

天、地、水並稱為「三官」，建有三官廟，有天官、地官、水官塑像。單獨的祭祀更是歷史久遠。據說，從夏禹那個時候起，土地就以社神的名義受到祭祀。殷代的祭祀則有文字的記載。

作為大地神享受祭祀

土地作為承載萬物的自然物被加以神化，在歷代均受到最隆重的祭祀。從周代開始，社神的祭祀已經固定下來。關於祭祀社神起始時間，古籍往往往上推到夏，所謂古已有之。

社的具體祭祀形式資料較少，大體能看出封土和築壇兩種。社字形從示從土，是把土神化，以土代地。社是祭祀土地的。封土以為社，即堆成土堆作為社。後來築壇祀地的習俗，便是從封土衍化而來。民間在結拜的場合，如無正式的廟堂，往往也是堆土為廟，插草為香，可以說繼承了封土的古意。古代遷居到新的土地建立國家，甚至建立村落都要建立社並加以祭祀。這就是「建邦國，先告后土」的意義，此時要用動物做犧牲，用玉帛祭祀。

祭社神的規定在後代發展成一種祭祀習俗，皇帝有自己的地壇、社壇，民間

有自己當地的土地廟，連一家之中也在院子裏為土地神立一個神位。祭社是隆重熱鬧的聚會，共祭一個社的人們聚攏來向社獻供，歌舞娛神，唱戲酬神，喝酒歡樂。

祭社神之日叫做「社日」，老百姓在社日祭土地，也附祭穀神、天神。春社在仲春二月初一舉行，具有春耕前準備動員並向土地神祈求豐收的含義。祭地與祭天相比，祭天雖然隆重，但基本上是屬於禮儀性質，莊嚴有餘而熱鬧程度遠不如祭社。民間祭社之時，活動花樣很多，內涵豐富。

祭社的名稱也是五花八門，一般有春社、秋社。唐代之後，這種祭社的制度、習俗一直保留下來。農村祭社獻唱酬神，四面八方農民趕來看戲的情景，社神可以說是一位千古不朽的大神了！

古時廟堂禮儀的祭祀，最初的規定從周代開始的。冬至，禮天神；夏日至，禮地祇。按照古代天圓地方的觀念，人們在國都的北郊建立方壇，用以祭地。地神的祭祀是與祭天對應的，天地合稱為「皇天后土」。秦漢之後經歷唐宋至明清，祭地或者與祭天同時在南郊進行，稱為郊祀天地。

清代，民間建有許多土地廟，遇有災殃或死人，先要祭土地廟，請求幫助，

並報告死者姓名年齡。平時年終祭祖，院子裏祭土地神，遇到建房、挖溝、造墳，涉及到土地，都要祭土地神。祭儀很簡樸，香燭、三牲外，擺上幾碗酒菜，說明原因請求，磕三個頭就完事。

作為農業神享受祭祀

作為司農神靈的后土神，常和土地的出產物——穀神「稷」合在一起祭祀。社稷相連，表示整個農業，也指國家的政權。在漫長的古代社會，農業是主要經濟命脈，事關王朝興衰，故而社稷也成為朝廷最重視的祭祀，為歷代繼承下來。

祈求土地有收穫、農作物豐收，這可以說是對土地最本質的要求。代表農作物與土地共同享受祭祀的「稷」，是周代開始受到供奉的神靈。周族是農耕民族，在殷朝統治的時期已經有了一定的規模，取代殷而掌握全國政權之後，大力推廣農業，祭祀稷神。后稷被奉為周族的祖先、農業的創始人，社稷合為一體，定為最大祭祀之一。

春秋兩季祭祀社稷，在古代稱為春祈秋報。春祈是春耕之前祈求豐收；秋報是收穫之後答謝神靈，也為來年作準備，是帝王必行之禮。春天祭祀社稷時，在

祝禱詞中，人們要向神保證春耕開始之後怎樣努力工作，男女老少怎樣對土地恭敬，怎樣培育莊稼，怎樣爭取豐收。祭祀時人們向神許諾，一旦如願獲得豐收，將奉行盛大祭典，那時會有多大的場面，怎樣的歡樂。

春祭和蜡祭

與社稷祭祀緊密相連的是春天祭祀先農的禮儀。先農，表示王者以身為先，祭祀農神，親自耕作之意。為了獲得豐收，首先要春天祭祀。一年之計在於春，把握住春天開犁播種的時機，祈求得到一個良好的開端。古書都有春天祭田求豐收的詩句。春祭在驚蟄節舉行，在預先選好的一塊田裏舉行象徵式的春耕模擬儀式。從周至清，祭祀土地祈求農耕豐收的儀式基本上是一致的，社會經濟形態未曾改變，祭祀的禮儀也未有本質上的改變。

與春天耕田相映成趣的是蜡祭。蜡祭又稱蜡八祭。蜡祭時，人們以感恩的心情向各種神靈獻媚；同時，又希望通過祭詞向神靈發出警告，正所謂恩威並用。同樣性質的祭祀也見於驅逐旱鬼的儀式。

總而言之，農業社會之中，農業是經濟命脈，對社稷神的祭祀不只為了追求

「靈魂上的安慰」，而且為了現實的生存，為了生產的順利。郊祭社稷神，被歷代皇家繼承。清代皇帝春天出郊外先農壇進行祭祀，祈禱農業豐收，並做出耕作的樣子。民間也同時以自己的形式祭田祖、田峻、田公、田婆。關於田祖、田峻的祭祀，《詩經》中多有描述，田公、田婆則是現代民間對田祖的稱呼。至今許多地區，民間尚保留插秧前和秋收後，在田頭祭祀田公婆習俗，村民們用竹篩擺上酒肉菜餚，請田公、田婆享用，保佑種田豐收順利。

為求雨而祭社稷

農作物豐收，雨水是重要保證。土地是一方大神，人們賦予土地神、穀神以降雨的神通。泉水、井水也是灌溉的保證，人們把這一神力賦予神農，許多地區有神農井、神農泉，所在之處，都存在祭祀神農的習俗、儀式。

向土地神求雨，一方面是把土地神作為一方的總管，陰晴風雪，人禍天災，都求土地給予解決；另一方面，土地神、石神與山神屬於同一統屬，山神與土地有相通之處，山神能興雲降雨，土地也有這樣的神力。

為消除火災而祭土地神，也是一種古代常見的祭祀。土地為一方大神，既能

灑雨潤田，當然也能驅水救火。另一方面，土本身也是滅火的好材料。所以春秋時代每遇火災，也常祭社神。為防火災發生，當然首祭火神、水神，同時也要祭祀一方主宰土地神，並附祭四方神靈。祭祀土地神，有土地神廟，也有土地神的神主和專門負責祭祀土地神的人。

眾多的社神農神享受祭祀

與社稷神相關聯的是農神。由於我國地域遼闊，農神也就不止一位。神多香火多，一年四季祭祀活動不斷。據《禮記·月令》所記：一年中固定的祭祀活動幾乎每個月都有一兩次。農業豐收要涉及到方方面面，天地風雨，土肥種子，虎狼鼠豬，都成了受祭者。與農耕關係最大的牛，自然也有份。牛的特點與神靈的結合，產生了一位影響很大的神靈，他叫神農，關於神農，有許多說法。

神農氏人身牛首，長於姜水。

神農居姜水以為姓。

炎帝神農氏，姜姓。母女登遊華陽，感神而生炎帝，長於姜水。

古之人民，皆食禽獸肉。至於神農，人民眾多，禽獸不足，於是神農因天之

時，分地之利，製耜耒，教民耕作，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故謂之神農也。

古者民茹草飲水，採樹木之果，食龜蟹之肉，時多疾病毒傷之害。於是神農乃教民播種五穀，相土地，宜燥濕、肥饒、高下，嘗百草之滋味，水果之甘苦，令民知所避就。當此之時，一日而遇七十毒。

神農之世，民知其母，不知其父，耕而食。

神農這位農業神，與后稷有一致之處，二者都是黃河流域的種植神。姜水即現在的岐水，在陝西省岐山縣一帶。與后稷的生母姜嫄有某些關係。姜嫄，實為姜水平原。兩位農神都有教民種植五穀，進入農業文明的主要功績，這是二者的同處。仔細分析，二者不同之處也是明顯的。神農的神靈職責重在農耕，無論從神農牛首的特徵，還是嘗百草的經歷，似乎都在向人們暗示他具有「牛」的特點。我國是世界農業的重要發源地之一。從原始農業到整個封建社會都是農業立國。農耕之中，牛是主要的助手和恩人。

五穀神是周的祖先棄；土地神除后土之外，還有烈山氏的柱。此外祭祀土神、穀神的時候同時還祭祀句芒神、蓐收神、玄冥神、祝融神。我們可見出，這五種享祭的神靈均與農業有關聯。

總之，大大小小名稱不一樣的田神、農神、土地神、五穀神都是各地農民們不敢不敬的神靈。古代的農業，是在神靈掌握之中討豐收，這些地上神靈連同土地大神構成了一個農業神的王國，分享著農民的勞動果實。

石頭和樹木的祭拜

對自然崇拜，可分為無機物的自然崇拜和有機物的自然崇拜，在有機物的自然崇拜中，又分成植物崇拜和動物崇拜，本文討論的無機物以石頭為代表，有機物則以樹木為代表。

石頭，是人類最初的工具和武器。人類的文明啟蒙於石器時代。石器時代的前期叫做「舊石器時代」，當時人類所使用的石器主要是用石頭互相打擊而製成的。而到了後期即「新石器時代」，人們已經有了火石、石英制的刮削器，獸骨磨成的骨針、裝飾用的石珠等。新石器時代的晚期，當時人們已經有了石刀、石斧、石杵、紡織用的石紡輪等。

在民間信仰中，石神是比較常見的了。封建時代從國家到地方，都有名叫「社」的祭壇，它一般建在特定的樹林叢中，供奉在祭壇中心作為神之代表的，就是一塊石頭，名叫「社石」。

古代有石頭感生的神話，具有母神性格的女媧、治水的大禹、夏王啟等都有

生身石中的神話傳說。這是因為人們對石頭具有神秘生殖力量的信仰。至今，有些民族中還供奉那些形狀與女性器官相像的石頭，認為它們有幫助不孕夫婦懷孕的功能。

漢族最流行的石神是「石敢當」，它一般是一塊立在里巷入口或道路要衝的石碑，上面刻著「石敢當」或「泰山石敢當」字樣。因為泰山之神掌管人的生死。秦始皇巡遊天下，還專門到泰山刻石，因此民間認為泰山的石頭能夠避邪，所以用它來鎮宅或鎮路。

在江西南部的農民都信仰白石仙。民間傳說，在很久以前，姓羅的一個小孩每天都在燕子岩附近的稻田放養鴨子，有一段時間，每天傍晚回家時總要少一隻鴨子。他感到很奇怪，於是對著天天坐的那塊白石說：「白石啊，白石，如果您能保護我的鴨子一隻也不少，我就像敬菩薩那樣天天敬你！」果然，從此以後，他的鴨子便不少了。小孩把白石靈驗的事情告訴了村子裏的人。慢慢地，人們有事情就來向白石求助，香火越來越旺，人們便為白石修了一座廟宇。

台灣民間信仰中的「石頭公」（俗稱石爺），屬於無機物的自然崇拜，當然也是古代自然神的一種。同時也可以說是原始時代巨石文化的殘餘。石爺乃是石頭

公的男性化者（有些地區卻有女性化的石母娘娘）。

台灣各地都有石頭公的傳說和信仰。宜蘭縣冬山鄉員山，有一個水池叫公埔埤，相傳兩百多年前有一農夫耕地，發現水田中有一塊大石頭阻礙了耕作，他便把石頭抬到公埔埤裏。但第二天早晨，農夫發現石頭仍在原來的水田當中，再把它抬走。隔天再去時，石頭又恢復了原來的位址。如此經過幾次，農夫終於知道石頭中有神靈存在，於是建了個小廟加以祭祀。許多人生病或生產的時候，都到石頭公廟前祈願，結果都能得到痊癒和平安。因此，當地的人尊稱這塊石頭為「石聖公」。

人們對沒有生命的石頭都加以崇拜，更不用提有生命的動植物。對動物的崇拜，一般體現在人們的觀念中，如龍鳳、白虎、麒麟、十二生肖等，它們一般是以偶像的形式存在的。但是對植物的崇拜，活生生的存在於人們的生活世界中。樹木年歲大了，就會成精，這種觀念自古就已存在。「大樹公」的稱呼，便是從植物崇拜中來的。諸如把老榕樹叫「榕樹公」，把大茄苳樹叫「茄苳公」，其他還有樟樹公、刺桐公等。凡是古老較高的大樹，都一律當作神靈祭祀。「大樹公」，是台灣地區民間對「植物崇拜」的俗稱，祇要是古老的樹木，到處被當作

「大樹公」來祭拜，這也就是一般說的「神木」。

河北的開元寺中，一棵粗大繁茂的樹上繫滿了紅布條，連圍著樹的欄柵上也繫上了紅布條。人們把自己的願望和名字寫在紅布條，繫在樹枝上，樹的神靈可以感受到它。祭拜者還雙手合十、雙膝跪前，默默祈禱，紅布條上一般寫著：「保佑我早日考上大學」、「保佑我的母親早日康復」、「保佑我兒早結良緣」等等的祝禱語。

有棵古老的銀杏樹，幾年前名氣陡增，它的靈性被一些中、老年人傳得神乎其神，方圓百里的人還專程搭車來朝拜，樹前的香火、鞭炮紙都堆了一大堆。

桃樹是一種很有靈性的樹，桃木可以驅鬼除邪的傳說由來已久。古代還傳說遠古時代，東海中有座度朔山，上面有一種巨大的桃樹。樹幹枝極盤屈伸展方圓三千里。樹上住著兩個神人，神荼、鬱壘。他們威風凜凜把守著從人間流落回來的各式各樣的大鬼和小鬼。二位神將如果在鬼群裏發現禍害人間的惡鬼，二話不說，馬上用葦索捆綁起來，扔到後山去餵老虎。因此，民間常用桃木雕成二神的模樣，掛於門上。使鬼懼而遠之，用桃木避邪，保護全家平平安安。後來因為這樣比較麻煩，就簡化成桃板、桃梗、桃符、桃印。現在有的農村裏，家家戶戶的

門上掛有形狀很小的桃弓柳箭，象徵性地驅鬼避邪。

桃木既然如此有靈氣，人們有什麼苦惱或疾病就會向它求助，燒香化紙祭拜，這在農村幾乎隨處都可以見到。

義民爺奉飯

義民爺，是台灣北部客家族群，最虔誠、信徒最多的信仰神祇。義民廟，是為了紀念先祖烈士保鄉衛民，戡平匪亂，壯烈成仁者而建造。每年農曆七月二十日，由十五大庄輪值，舉辦盛大的義民節祭典。

信徒們皆相信，祭拜義民爺，百病消失、家戶安康、風調雨順、國泰民安、五穀豐登、六畜興旺、閭境繁榮，因此許多鄉鎮廟宇或家庭，都會前往新埔枋寮義民廟進香，膜拜祈福，並迎請該義民爺的黑色香旗，供奉在廟宇或家庭神案上，以便民眾就近膜拜，隨時祭祀。並且由莊民輪流每天奉飯酬謝神恩，這種輪流奉飯習俗，一直沿習至今。

客家子民對義民爺的崇祀，充分表現在每日的挑擔奉飯、孝敬義民的行為裏。奉飯成為客家族群崇本思源、守信不移的象徵。許多客家鄉鎮或家庭，始終重演奉飯習俗，以顯示義民信仰與客家族群的密切關係。

義民爺奉飯地點，以義民廟祭祀圈為準，即祭祀區內四處廟宇，以村鄰為單

位分配，每日輪流奉飯。至於一般供奉義民爺的家戶，固定以每月初二、十六為奉飯日，除主食米飯外至少有數種的菜色。每日祭拜的時間，呈現多樣的局面，有的時間為臨近中午，有的為午後接近傍晚，每天由祭祀區輪流奉飯。

為了方便民眾奉飯，四處廟宇都會準備供案，以備信徒擺設豐盛的祭品，虔誠恭敬地祭拜，輪值奉飯的家戶，無不以超越一般日常正餐的標準，預備了豐盛的菜肴，其供品菜色多半已達到宴客桌席的標準。

普通有米飯或油飯、炒米粉、炒麵、板圓等主食，再配以各種各樣的菜色：諸如拼盤、剝盤雞鴨肉、紅燒肉、魚丸、肉丸湯、熱炒蔬菜、炸品、魚類海鮮，再加甜點、酒類、飲料與水果俱全，應有盡有。

約定的時間將到，信徒們紛紛攜帶祭品前來，將豐盛的飯菜擺放在供桌上，祭後點燭、燃香膜拜，並前往櫃台登記姓名並繳費。祭後由香公（廟祝）領著吟誦請神，宣讀今日前來奉飯信士名單，邀請義民爺前來享用，繼而敬酒再祝後，再燒金鳴炮，最後由香公領著信徒合掌參拜，吟誦送神文即結束奉飯，各信士紛紛收拾祭品返家。

這些奉飯的祭品，菜色豐盛，一般帶回家後就可以立即享用，也有些民眾就用此來邀宴朋友。

說招魂

招魂起於何時尚不清楚，但已知周代即已實行，當時漢族施於死者的招魂儀式叫作「復」。據《周禮·天官》載：周代把掌理大喪的時候施行「復禮」即招魂禮的人叫「夏采」。為什麼要「復」？《禮記·檀弓下》說：「復，盡愛之道也。有禱祠之心焉，望反諸幽，求諸鬼神之道也。」鄭玄注：「復，謂招魂。」孔穎達疏：「始死招魂復魄王，盡此孝子愛親之道也。」因而，「復」，是表示生者的愛心，希望死者能從死中生還。因為古人認為人是有魂魄的，人活著時靈魂是「生魂」，死亡之後是「亡魂」。

人剛死，魂魄雖脫離人體，但未遠去，只要立即招呼，魂魄定會返回人體的。一旦返附人體，人就可以復活過來。所以，人初死，為之「復」，是盡愛之道。同時，古人還認為，人死骨肉歸於土，化為朽壤；而靈魂離開屍體，四處飄零，無所不在，就會禍害活動的人們，即《禮記·檀弓下》所說：「骨肉歸復於土，命也。若魂氣則無不之也。」所以舉行招魂儀式，還可使遊魂返歸屍體或墓

穴，達到「鬼有所歸，乃不為厲」。據比較研究來看，世界歷史上，舉凡有靈魂觀念的民族，幾乎都有各種形式的招魂儀式與習俗。

如何招魂？古籍不少有詳盡的說明。從初喪之禮的一個「招魂」禮，就可讓今人感知到古代喪葬禮儀的隆重而繁瑣，體會到治喪大不易，居喪更不易。「復」（即招魂）的具體儀式有：

更服 為死者招魂的人在行儀式前，必須身穿朝服，這當然是士以上的喪禮，庶民穿莊重的衣服即可，以示肅穆。

荷衣 招魂者為攜帶方便，先把死者生前穿過的衣和裳連綴在一起，然後把招魂衣搭在自己的左肩，為防脫落，將招魂衣的領子插入自己的衣帶之下。

設階 為招魂者（復者）設置上房的階梯。士死，由弟子設階；庶人死，由親人設階。

升屋 復者身荷招魂衣，沿著所設階梯，從房子的東翼升上，攀登到屋頂。

呼號揮衣 復者登上屋頂之後，「北面三號」，面向北方拉長聲音呼喚死者歸來，如是者三。在呼喚死者的稱謂上，「男子稱名，女子稱字」。與此同時，把招魂衣從身上取下，以手持衣相招。具體姿式是「左執領，右執腰，招而

左」。

投衣 復者三號完畢，回身面向南方，把招魂用的衣服捲起投向前方，下面的人用小簣筐承接。庶民由親人承受。

降屋 復者從屋上降下，降屋與升屋的方向相反，是從旁屋的西北翼降下。

衣屍 在復者降屋的同時，下面以筐受衣者把招魂之衣覆蓋在死者身上。至此，整個招魂禮儀程序遂告結束。更服、荷衣、設階、升屋、呼號揮衣、投衣、降屋、衣屍等八個程序，每一程序都有禮的細則規定，使整個招魂禮儀極具操作性。

古代社會，大多數死者多是在家「善終」，但也有「客死他鄉」的情況。對這種情況，古代一般由其親屬扶柩歸葬。否則，據說將成為他鄉異域的遊魂。在歸葬中，為使靈魂與屍體一起回來，也要舉行招魂儀式。古時候，戰死沙場的戰士，多由國家為死難者招魂。國家出面為死難將士招魂，有時不是為一人招，而是多至為萬千人招。因招魂發展成一種特殊葬式，即招魂葬，又叫「衣冠葬」。就是對死於戰場或死於他鄉的人，因不得其屍，就用死者生前的所戴穿衣冠招魂而葬。

實際上以「招魂」為主的初喪之禮，帶有宗教信仰的因素，也體現出世間人情倫理。按《禮經》記載，招魂前還有禮儀，謂之「初終」。這時病人氣絕，為了觀察病人是否氣絕落氣，要置新絲綿於口鼻之間，若不見新絲綿搖動，病人就是死了，這才可以稱為「卒」。此後，即行招魂禮，望反諸幽。「復」後人仍未復活，就進行下一步禮儀，如沐浴、飯含乃至報喪、奔喪等，使整個初喪之禮充滿著「事死如事生」的人情味。

周代規範化的「復」禮出現之前，招魂入陰的儀式也很流行。為確保亡魂能夠隨屍而入陰，以免讓它成為孤魂野鬼，禍害活人，送葬的時候又要招魂，靈魂才能進入陰間。《周禮》所載，著名的方相氏驅讎，就是招魂入墓的儀式。如今，有些地區喪葬禮儀中所用的「引魂幡」，有的請僧道做法場「開路」，以及一些民族的招魂入墓習俗，都可視作上古招魂入陰習俗的遺存。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祭祀漫談／姜義鎮編著。－初版－新竹市：

新竹生活美學基金會，民97.12

面；公分

ISBN 978-986-84969-0-3（平裝）

1.祭祀 2.神祇 3.民間信仰 4.中國文化

272.91

97025042

祭祀漫談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新竹生活美學基金會

承辦單位：峨眉鄉社會教育工作站

協辦單位：樹杞林客家文化協會

新竹縣峨眉鄉月眉文化協會

發行人：郭慧龍

編輯委員：郭遠彰、溫成梅、姜信鈞、戴振平、姜信淇

編著：姜義鎮

校對：郭慧龍、郭芳如、陳吟幸

出版者：財團法人新竹生活美學基金會

地址：新竹市武昌街一一〇號

電話：(03) 5263176

定價：220元

印刷：人人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初版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